

**韶关市水安全保障“十五五”规划**  
**（征求意见稿）**

2025 年 12 月

# 目录

前 言 .....	1
1. 发展现状分析 .....	3
1.1 “十四五”规划总结评估 .....	3
1.2 面临形势分析 .....	24
1.3 存在问题分析 .....	28
2. 规划总体思路和目标指标 .....	37
2.1 指导思想 .....	37
2.2 总体思路 .....	38
2.3 发展目标 .....	41
2.4 主要指标 .....	41
3. 推进水旱灾害防御体系和能力现代化 .....	47
3.1 全面实施防洪能力提升工程，筑牢流域安澜屏障 .....	47
3.2 强化“四预”能力，构建智慧防洪体系 .....	53
4. 持续优化水资源配置格局 .....	57
4.1 加快区域水资源配置工程建设 .....	57
4.2 加强调蓄工程和水源工程建设 .....	59
4.3 推动重要城镇供水工程和应急备用水源建设 .....	61
4.4 强化水资源刚性约束 .....	62
5. 夯实乡村全面振兴水利保障基础 .....	66
5.1 健全农村供水保障体系 .....	66
5.2 加强灌区现代化建设和改造 .....	67

5.3	强化水库移民后期扶持 .....	68
5.4	强化农村水利设施管护 .....	69
6.	全面推进幸福河湖建设 .....	71
6.1	多维度实施水生态修复项目 .....	71
6.2	高标准推进绿美碧带建设项目 .....	72
6.3	全方位强化水资源保护项目 .....	73
6.4	一体化推进水土流失综合防治项目 .....	73
6.5	深层次培育水文化水经济建设项目 .....	73
7.	推进数字孪生水利建设 .....	76
7.1	推进监测感知体系建设 .....	76
7.2	推进数字孪生工程建设 .....	78
8.	深化水利重点领域改革 .....	81
8.1	健全重大水利工程建设、运行、管理体制机制 .....	81
8.2	深化水利投融资改革 .....	82
8.3	健全水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 .....	83
8.4	落实水资源刚性约束制度 .....	84
8.5	全面强化河湖长制 .....	85
8.6	健全水利新质生产力发展机制 .....	85
8.7	完善水治理体制机制法治体系建设 .....	88
8.8	完善水利基本公共服务制度体系 .....	90
9.	投资匡算与实施安排 .....	91
9.1	投资匡算 .....	91

9.2	资金筹措 .....	92
9.3	资金保障 .....	93
9.4	重点项目 .....	94
10.	环境影响评价 .....	109
10.1	环境影响 .....	109
10.2	保护措施 .....	110
10.3	评价结论 .....	112
11.	实施效果分析 .....	113
12.	保障措施 .....	116
12.1	加强组织领导 .....	116
12.2	创新机制体制 .....	116
12.3	加大资金投入 .....	117
12.4	强化要素保障 .....	117
12.5	加强科技创新 .....	118
12.6	加大宣传力度 .....	118

## 前言

韶关市位于粤北山区，毗邻湘赣，具有独特的地形和自然环境。韶关市境内峰峦层叠，河川纵横，水资源丰富。“十四五”期间，韶关市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的水利工作精神，在全市范围内开展了韶关市北江水系河段治理工程、全域自然村集中供水工程、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等重要的民生水利工程，扎实推进水利重点领域改革，水旱灾害风险防控能力明显提升，水资源配置格局进一步优化，农村水利基础不断夯实，河湖生态环境状况持续改善，涉水事务监管能力进一步增强，基本完成五年规划确定的主要目标和任务。

韶关市水安全保障“十五五”规划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治水思路和关于治水重要论述精神，总结“十四五”期间水利工作，分析当前水利建设发展形势，部署“十五五”重点任务，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围绕推动水利高质量发展、保障我市水安全的目标，聚焦“建、管、防、护”系统治水，加快构建安全韧性现代水网，深入推动水利重点领域改革，着力提升水旱灾害防御体系、优化水资源配置、夯实乡村全面振兴水利保障基础、推进幸福河湖及数字孪生水利建设，确保防洪安全、供水安全、粮食安全、生态安全。

本规划在总结评估我市水利发展“十四五”规划实施情况的

基础上，充分衔接《国家水网建设规划纲要》《广东省水网建设规划》《广东省水安全保障“十五五”规划编制工作技术大纲》《韶关市水网建设规划》《韶关市防洪规划（2025-2035）》等要求，深入分析韶关市水安全保障面临的形势要求、发展趋势及重点问题，紧紧围绕经济社会发展战略目标，科学设置水利建设发展“十五五”规划的目标和指标体系，结合“十五五”期间水利资金预期投入情况，科学、合理提出水利建设发展的总体布局、主要任务、重大项目和保障措施，并对2035年远景目标进行展望，是指导今后五年我市水利发展的重要依据。

## 1. 发展现状分析

### 1.1 “十四五”规划总结评估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推进水利现代化进程、提升水安全保障能力至关重要的五年。韶关市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以及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牢固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牢牢把握习近平总书记提出的“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重要治水思路，聚焦“治水升级、清水乐民、兴水强基、润水惠民、强水攻坚、惠水发展”六大水利发展战略，结合韶关市水利工作面临的新形势和新任务，着力民生水利建设，充分考虑治水与山、林、田的关系，坚持生态水利与民生水利建设并重，逐步从以水资源开发利用为主转向水资源、水生态、水环境保护为主，以重点建设项目为着手点，构建全市防灾减灾、水资源供给保障和水生态环境安全保障体系，为韶关市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基本实现现代化提供坚实支撑和可靠保障。

#### 1.1.1 “十四五”规划项目完成情况

韶关市“十四五”规划项目 700 余宗，规划总投资达 428.45 亿元（其中移民规划 5.41 亿元）。项目分为 4 大类，补短板项目（防洪提升工程、供水保障能力建设工程、生态保护与修复工程、重点河湖生态保护修复、河湖水系连通、绿色小水电发展、

抽水蓄能储备项目），强监管项目（健全水法规制度体系、江河湖泊监管、节水和水资源监管、水利工程监管、水土保持监管、水安全风险防控、执法监管），改革举措及政策措施（河长制湖长制、国家节水行动、水权水价水市场改革、水利“放管服”、推动管护体制改革，提升水利工程管理效能、深化水利投融资机制改革、水利行业能力建设）和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截至 2024 年，已完成投资 115.63 亿元。

### **（一）补短板、提标准，完善水利基础设施网络**

“十四五”期间，韶关市积极推进北江、武江、浈江等大江大河治理工程，实施一系列防洪能力提升工程，完善防洪体系布局，完成乳源瑶族自治县武江乳源段治理工程、北江水系浈水始兴总甫（江口电厂至总甫右岸）河段治理工程等项目，截至 2024 年，完成投资 4813.86 万元。

“十四五”期间韶关市规划全面完成 6 条纳入国家规划的流域面积 3000km<sup>2</sup> 以上河流主要支流及独流入海河流治理项目（分别为滃江翁源县段，武水浈江段，武水乐昌段，浈水始兴段，浈水南雄段以及新丰江上游段），现已完成滃江翁源县段、浈水始兴段、浈水南雄段、武水浈江段、武水乐昌段治理项目，新丰江上游段已开工。截至 2024 年，完成投资 30150 万元。

“十四五”期间，韶关市还通过实施中小河流治理工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工程、涝区排涝能力建设工程、山洪灾害防治工程、病险山塘除险加固工程等项目，截至 2024 年，完成投资 74313

万元，进一步提升了水旱灾害防控能力。

## **（二）实施水资源配置工程，优化水资源配置格局**

“十四五”期间韶关市坚持节水优先，强化水资源刚性约束，合理配置水资源。加快重点水源和应急备用水源建设。

“十四五”期间韶关市规划开展南水水库供水及浈江、曲江、翁源、仁化、乳源、始兴等6个县（市、区）应急备用水源建设，规划投资12.19亿元，截至2024年，完成南水水库供水工程，仁化县引调水工程（备用水源建设、县城自来水取水管道改迁建）及乐昌市武江河饮用水源置换工程，完成投资7.24亿元。

“十四五”期间韶关市规划开展翁源县上庙水库、园洞水库及其他小型水库建设，乳源瑶族自治县梅浪水库、深洞水库以及14宗千人以上工程的水源建设，始兴县合水水库、含秀水库、田寮窝水库等3宗水库建设，规划投资21.03亿元。截至2024年，韶关市完成上庙水库工程和园洞水库工程，完成投资4.25亿元。

## **（三）实施农村水利保障工程，助推乡村振兴发展**

“十四五”期间，韶关市围绕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村水利现代化进程，以农村供水、灌区改造、水系治理、涝区整治为基，提升水利基本公共服务水平，促进乡村宜居宜业，助力农民富裕富足。

“十四五”期间韶关市规划开展罗坑水库灌区、小坑水库灌区、西牛潭水库灌区、中坪灌区、大源水库灌区、宝江灌区、凌

江灌区、围背灌区、杨梅灌区、跃进水库青龙灌区、泉坑水库、桂竹水库灌区、浙溪河灌区、花山灌区、双口灌区 15 宗重点中型灌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规划投资 8.42 亿元；规划推进小型灌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及中小型机电排灌电站，完善农业用水计量设施及取用水计量监控，推动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测算分析，规划投资 11.59 亿元。截至 2024 年，韶关市累计完成投资 10.24 亿元。

“十四五”期间韶关市规划推进实施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规划投资 30.75 亿元。2016 年以来，我市先后开展了村村通自来水工程建设、农村安全饮用水保障工程建设等工作，解决和改善了近 200 万群众的饮水问题。目前，全市已建有 2873 宗饮水工程，自然村基本实现集中供水全覆盖，农村自来水普及率达到 99.68%。自 2020 年开展农村安全饮用水保障工程专项行动以来，全市累计完成投资 27.2 亿元，用于提升城乡及农村供水保障水平，受益人口 171.26 万人。韶关全市近年来正积极推进农村供水“三同五化”改造提升工作方案，方案明确在 2023—2025 年三年内完成改造方案，将会超百万群众受益。通过改造提升方案的实施，健全农村供水建管机制，建立农村供水“三同五化”保障体系，即城乡供水同标准、同质量、同服务和规模化发展、标准化建设、一体化管理、专业化运作、智慧化服务。将进一步提升供水质量和服务。

“十四五”期间韶关市全市规划农村水系综合整治投资 44.84

亿元。韶关市结合相关规划，开展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试点建设，打造一批具有韶关特色的县域综合治水样板，通过农村河湖生态修复、河湖水系连通和小流域综合治理措施，改善农村水环境，助力美丽乡村建设，截至 2024 年，完成投资 9239 万元。

韶关市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十四五”规划分为美丽家园建设项目规划、产业转型升级规划、就业创业能力建设规划、散居移民基础设施完善四部分。规划总投资 5.4 亿元。大中型水库移民 14649 户 55152 人，分布在曲江區、仁化县、乳源瑶族自治县、新丰县、乐昌市、南雄市、武江区、浈江区、翁源县、始兴县 10 个县（市、区）的 66 个乡镇 237 个行政村 756 个自然村，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十四五”规划投资 50709 万元；韶关市共有小型水库移民 1976 户 8515 人，分布在曲江區、仁化县、新丰县、乐昌市、南雄市、翁源县、始兴县 7 个县（市、区）25 个乡镇 43 个行政村 84 个自然村，小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十四五”规划投资 3355 万元。“十四五”期间，各个县有条不紊地开展该工作，截至 2024 年，已完成投资 4.66 亿元。

#### **（四）实施河湖健康保障工程，维持生态廊道功能**

“十四五”期间，韶关市以满足人民群众对宜居水环境、健康水生态的要求为目标，按照“重保护，促修复，保好水，治差水”的思路，推动重要河流湖泊生态保护与修复，扩大优质水生态产品供给，构建江河安澜、秀水长清的万里碧道网，建设造福人民

的幸福河湖。

“十四五”期间韶关市规划建设碧道总长度 409.4km，规划投资 13.44 亿元。截至 2024 年，完成建设长度 396.5km，完成投资 2.02 亿元。

“十四五”期间规划实施各县（市、区）的水电清理整改核查评估及清退、绿色小水电创建工作，规划投资 12.59 亿元。各个县市区小水电清理整改核查评估及清退正稳步推进，小水电生态流量泄放设施已基本完成整改。绿色小水电创建已基本完成。完成完善生态流量调度与监管机制，建立健全生态流量监测体系，加强河湖生态调度，改善水生态环境的目标。

根据《韶关市水利建设发展“十四五”规划》和《广东省水利发展“十四五”规划》，“十四五”期间韶关市重点加强县级饮用水源地保护，推进南水、岩庄、小坑、苍村、西牛谭、跃进、桂竹、泉坑、泉水等 9 宗水库的水资源保护和治理，完成墨江、浈江、锦江、董塘河水环境综合治理。截至 2024 年，完成江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投资 20.4 亿元。

“十四五”期间韶关市规划实施浈江、翁源、乳源、始兴 4 个县（区）的水系连通工程和韶关市芙蓉新城水系专项整治项目，规划投资 32.04 亿元。实际由于地方财政资金困难，未争取到上级配套资金，暂无实施计划。

“十四五”期间韶关市在全市范围内开展水土保持工程，强化重要江河源头水土流失预防。开展全域水土保持清洁小流域治

理，推进高质量水土保持林建设，不断提高水土保持和水源涵养能力，强化水土保持监督管理。截至 2024 年，韶关市已完成投资 5984 万元。其中乳源瑶族自治县完成水土保持治理 33hm<sup>2</sup>，翁源县完成周陂水小流域水土保持治理面积 1848.62hm<sup>2</sup>，南雄市完成水土流失综合治理 600hm<sup>2</sup>。

### **（五）加快推进智慧水利工程建设**

“十四五”期间韶关市以市级打造全市平台，县级建设自动化信息采集系统，建成一个集全面感知、数据共享和智能应用于一体的数字水利平台体系为目标。积极开展智慧水利工程建设，截至 2024 年，翁源县智慧水务建设完成投资 3755 万元。其他地区由于地方财政资金困难，未争取到上级配套资金，暂无实施计划。

### **（六）实施水文能力提升工程，夯实水利发展基础**

“十四五”期间规划实施水文能力提升工程建设项目（监测站网提档升级、水旱灾害防御监测能力提升、水资源水生态监测能力提升），规划投资 2.5 亿元。根据省厅意见，“现有监测站网提档升级、水旱灾害防御监测能力完善、水资源水生态监测能力强化、水文智慧服务能力提升”四大建设任务打包为一个建设项目——“广东省水文能力提升工程”整体立项实施，分为三期逐步开展。2023 年 4 月广东省水文能力提升工程（一期）已完成可研、初设，即将进入施工阶段；同时，广东省水文能力提升工程（二期）正在进行调研、编制可研报告。

### **（七）强监管，进一步提升涉水事务监管水平**

“十四五”期间，韶关市在健全水法规制度体系方面规划投资 3250 万元，完善水法规制度体系保障，水利监督法治化建设、节约用水及奖励制度建设，建立健全水法规制度体系，提升监管能力，推动水利行业监管从“宽松软”到“严紧硬”。韶关市水务局在官网开展了政务服务平台，各涉水办事指南和大部分涉水业务可在线办理，极大地提高了社会企业办事效率。提升水务服务水平。

“十四五”期间，韶关市在江河湖泊监管方面规划投资 47860 万元，完成水利工程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河流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编制，江河湖泊水库监控管理系统，河道图像、水位、降雨量监测预警建设、年度采砂计划编制。韶关市水利工程管理与保护范围划界主要水利工程划界基本完成，规模以下的正在稳步推进，韶关市河流岸线保护与利用规划正根据上级分年度任务稳步推进。

“十四五”期间，韶关市规划投资 11576 万元，完成取用水管理专项整治行动、水资源保护总体规划、农村饮用水源地保护区规划、取水在线监测项目等项目，通过全面规范和加强取用水管理，进一步提升监管能力和水平，促进水资源的有序开发、高效配置和合理利用。

根据 2021 年省水利厅发布《广东省水利厅关于开展取用水管理专项整治行动整改提升工作的通知》的要求，针对取用水管理专项整治行动核查登记发现的问题，分类施策推进整改。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基本完成整改工作，依法规范取用水行为，推进取用水秩序明显好转。以整改为契机，推动建立健全长效机制，严格落实水资源管控指标，强化水资源刚性约束，促进水资源的可持续利用和有效保护。中型灌区未办理取水许可证问题已纳入省长自然资源资产离任（任中）审计整改清单，于 2021 年 7 月 10 日前完成整改。农村集中供水工程，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整改。小型农业灌溉工程（控制灌溉面积在 1 万亩以下）和小型农村供水工程（千吨万人以下），可分期整改，在 2023 年 6 月 30 日前全部完成整改。取水在线监测项目正稳步推进，取水电子证照正逐步推广。

“十四五”期间，韶关市规划投资 43635 万元，推进水库白蚁防治、农村水电生态流量泄放和监控设施、水库大坝安全鉴定、水利工程项目安全质量监督等项目，建立健全干支流梯级水电站联合调度或协作机制，统筹协调上下游水量蓄泄方式，协同解决好全流域生态用水问题。通过水库大坝坝体无蚁害堤坝标准建设，保证水库安全运行。农村小水电生态流量泄放设施已基本完成整改并安装了监控设施。

“十四五”期间，韶关市规划投资 6970 万元，推动水土保持监测服务、水土保持规划等项目，实施后可强化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建立健全政府各级水土保持监督监测网络，效益显著。

韶关市水务局将进一步加强水土保持工作监测能力建设，加快推进完成水土保持监测与信息系统建设，开展市监测信息化系

统运行工作。认真开展水土保持日常监测工作，掌握第一手信息和资料，为全市水土保持各项工作的开展提供依据。加强生产建设项目信息化监管工作，做好区域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信息化监管工作，规范开展查处工作，实现人为水土流失监管全覆盖。

“十四五”期间，韶关市规划投资 5965 万元，完成水质检测管控、应急预案编制、防洪抗旱调度方案编制等项目，实施后可保护水库大坝安全，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减少洪涝灾害损失，建立起一个动态的、可视化的、工作可监督的、日报制度的系统，以市场化、科技化手段实现对所有水体的全天候、全覆盖、无死角管理。

韶关市水务局加强水安全风险识别，加强水利工程巡查排险，强化水利工程风险管控。编制完善洪水防御预案、超标准洪水防御预案、洪水调度方案、水利工程抢险应急预案。开展相关预案演练，确保预案方案科学合理、简明实用。建立健全应急处理机制，进一步完善水旱灾害工作机制，建立水利防汛抗旱预警、调度和工程管理责任组织体系。

“十四五”期间，韶关市规划投资 4030 万元，完善取水计量设备在线监督、执法装备购置、主干流河道违法行为易发点监控等项目，为落实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提供技术支撑，促进水资源可持续利用和节约用水，有利于建设和维护粤北生态发展区，践行绿水青山的生态理念，有利于保护水生态水环境。

## **（八）深化水利改革创新**

一是加快推进小型水库专业化管护改革，468宗水库分别以“政府购买服务”“以大带小”“区域集中管护”等模式落实专业化管护。

二是积极推进水资源价值化工作。落实专业团队开展全市涉水资源资产情况摸查和水经济发展综合规划编制工作，协助开展水资源所有权委托代理机制试点工作，加强与涉水资源资产管理各单位的沟通联系，积极谋划推进河道采砂、抽水蓄能、水库水源工程等水资源价值化项目。

三是大力开展水库移民本地化、城镇化、市民化专项行动。推动完成水库移民城乡属性变更工作，高标准完成年度水库移民市民化率的目标任务。

四是开展智慧水利先行先试工作。积极向省水利厅争取将我市列入全省智慧水利建设试点单位，制定试点方案，多渠道落实试点资金。

五是认真做好行业监督体系向市县延伸试点工作。整合行业力量，明确市级水利监督的领导方式和职责分工，建立市级监督队伍，解决好了市级水利监督工作“谁来干”的问题；全面梳理市本级监督任务，并根据监督事项明确了各科室和下属单位的监督职责，解决好了市级水利监督工作“干什么”的问题；制定年度监

督工作计划，统筹规范监督检查，推行清单式检查，解决好了市级水利监督工作“怎么干”的问题。

六是大力推进节水型社会，主要从以下几个方面开展工作：

- 1、着力推进节水载体建设，重点开展节水型单位、节水型企业、节水型学校、节水型社区创建，形成覆盖各行业、各领域的节水载体建设体系。
- 2、大力推进水效领跑者引领行动，通过制定标准细则，建立激励政策，形成一批在我市具有代表性和标杆意义的用水产品、用水企业、灌区、公共机构和社会水效领跑者。
- 3、积极开展市域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全面推进节水型社会建设，促进水资源的可持续利用，推动生产方式转型和产业结构升级。
- 4、全面落实国家节水行动，探索建立用水效率标识制度，推广节水产品认证，实施高效节水产品“以旧换新”，推行合同节水管理，加快节水产业发展，全面提高社会用水效率。
- 5、切实加强农业节水，因地制宜发展节水灌溉技术，进一步探索优化农业用水机制，完善农业节水投入机制，鼓励和引导社会资本参与农业节水工程建设和运营管理。

七是全面推行取水许可电子证照，实现取水许可电子证照跨地区、跨部门共享互认。从简政放权、创新管理、优化服务等方面深化水利“放管服”改革。简化企业投资项目涉水事项的审查审

批程序，研究推进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防洪评价、水土保持方案等涉水事项合并审查审批机制。健全责任监督机制，建立与现代水利建设发展相适应的行政问责制度和绩效管理制度，改革水利系统考核评价制度和评估模式。

八是进一步完善以公共财政投入为主、金融政策支持、社会资本参与的水利投融资机制改革措施，主要包括：继续将水利作为公共财政投入的优先领域、充分利用金融市场对水利的支持政策、鼓励和引导社会资本参与水治理。发挥各级政府的主导作用和公共财政投入的主渠道作用，鼓励和吸引社会资本投入水利建设，创新水利融资建设模式，在完善公共财政水利投入政策、推广运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严格实行水的特许经营制度、建立健全农村水利投入机制、建立健全水利投入监管和评价机制，稳定政府投资渠道，鼓励和吸引社会资本投入水利建设，建立水利投资与经济增长相适应的机制等方面创新发展水利投融资体制。

九是健全人才培养引进机制、完善水利系统全员培训、水政执法能力保障与提升、质量监督能力建设、水土保持监督能力建设、河长制全员培训等，通过争取资金、与高校合作，培养引进质量监督、水土保持等专业人才，以顺利承接省市下放的职权，

每年对水利系统在职人员进行全员轮训、进一步提高工作人员素质与业务水平。

### **1.1.2 “十四五”重点工程项目进展情况**

韶关市“十四五”规划遴选出韶关市万里碧道建设、韶关市乳源瑶族自治县南水水库供水工程、始兴县罗坝水利枢纽工程、韶关市江河主要支流治理工程、韶关市区防洪堤三期工程等二十宗重大项目，优先安排投资计划。“十四五”期间，重大项目涉及总投资 229.26 亿元。占十四五总投资 54%。

#### **1.韶关市农村安全饮用水保障工程**

2016 年以来，我市先后开展了村村通自来水工程建设、农村安全饮用水保障工程建设等工作，解决和改善了近 200 万群众的饮水问题。目前，全市已建有 2873 宗饮水工程，自然村基本实现集中供水全覆盖，农村自来水普及率达到 99.68%。自 2020 年开展农村安全饮用水保障工程专项行动以来，全市累计完成投资 27.2 亿元，用于提升城乡及农村供水保障水平，受益人口 171.26 万人。

#### **2.韶关市碧道建设项目**

截至 2024 年，完成建设长度 396.5km，完成投资 2.02 亿元。

#### **3.翁源县上庙水库工程**

上庙水库工程总库容为 908.66 万 m<sup>3</sup>，新增和改善灌溉面积 2.85 万亩，并提供翁城镇 6 个村农村饮水安全水源，新增水利库

容 730 万 m<sup>3</sup>。工程概算总投资为 21836 万元，设计变更批复投资增加 1097.3 万元。项目采用 PPP 模式建设，于 2019 年 9 月 29 日开工；目前项目主体已完工，已完成蓄水安全鉴定和下闸蓄水验收，累计完成投资 18633 万元，“十四五”期间完成投资 14810 万元。

#### **4. 韶关市乳源瑶族自治县南水水库供水工程**

建设南水水库取水口（输水隧洞）、敷设从南水水库到市区的输水管道（约 38km）、扩建西河二水厂和新建二狮岭水厂（各 25 万 t/天）一是提供乳源瑶族自治县城及其东部少数民族和石灰岩地区乡镇的生活和工业用水，具体包括乳城镇、一六镇、游溪镇、桂头镇；二是提供韶关市芙蓉新城和东莞（韶关）产业园的生活和工业用水；三是韶关市区其他地区的生活和工业用水，规划总投资 18 亿元。“十四五”期间完成投资 6.27 亿元。新增供水能力 50 万 t/天，南水水库供水工程已于 2022 年 6 月通水完工。

#### **5. 病险山塘除险加固**

“十四五”期间对全市病险山塘进行除险加固，规划投资 6.75 亿元。截至 2024 年，完成投资 1.56 亿元。

#### **6. 韶关市区防洪堤三期工程（孟洲坝段、武江段、北江段）**

武江段工程新建河堤约 7.645km（左岸约 3.497km，右岸约 4.148km）；北江段工程新建河堤约 6.42km（北江右岸约 5.0km，南水河口左岸约 1.42km）；孟洲坝段工程新建河堤约 10km（北江右岸约 4.5km，北江左岸约 5.5km），规划总投资 16.67 亿元。现已纳入北江干流治理工程暂缓实施。

### **7、韶关市始兴县罗坝水利枢纽工程**

新建中型水库 1 座，包括水库大坝、引水系统、电站厂房等。规划投资 10.16 亿元。由于地方财政资金困难，未争取到上级配套资金，暂无实施计划。

### **8、乳源瑶族自治县武江乳源段治理工程**

治理河段长度 15.70km，清淤疏浚 15.7km，堤防长度为 7.48km（其中新建堤防 6.72km，加固堤防 0.76km），护岸长度为 5.40km。穿堤建筑物：新建 2 座水闸、9 座涵洞。于 2020 年 10 月完成初设批复，批复投资 10985.58 万元，施工分两期实施，其中一期工程建安工程投资 3850 万元，于 2021 年 4 月开工。截至 2024 年，完成投资 3453.86 万元。

### **9、韶关市新增中小河流治理工程**

“十四五”期间韶关市规划新增中小河流治理长度 504.8km，规划投资 15.6 亿元，由于资金筹措渠道单一，未争取到省级以

上补助资金，项目推进缓慢，各地区正多渠道争取项目建设资金，积极推动项目落地建设，截至 2024 年，完成投资 1.23 亿元。

### **10、韶关市山洪沟治理工程**

“十四五”期间韶关市规划完成 64 条重点山洪沟治理项目和山洪灾害非工程措施建设，规划投资 8.63 亿元。截至 2024 年，完成投资 6675 万元。

### **11、小流域综合治理工程**

重要水源地、小流域坡地、水土流失重点区域通过采取封禁保护、植物措施、工程措施等进行水土流失治理和保护；加强水土保持监测能力建设，规划投资 11.13 亿元。截至 2024 年，实施的有田头水、九峰水、都安水、周陂水生态清洁小流域综合治理，完成投资 5384 万元。

### **12、韶关市中型灌区节水改造**

“十四五”期间韶关市规划开展罗坑水库灌区、小坑水库灌区、西牛潭水库灌区、中坪灌区、大源水库灌区、宝江灌区、凌江灌区、围背灌区、杨梅灌区、跃进水库青龙灌区、泉坑水库、桂竹水库灌区、澌溪河灌区、花山灌区、双口灌区 15 宗重点中型灌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规划投资 8.42 亿元。截至 2024 年，完成投资 10.24 亿元。

其中包括重点中型灌区 11 宗：乳源瑶族自治县双口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工程、翁源跃进青龙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

工程、翁源泉坑水库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工程、翁源县桂竹水库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工程、灌区南雄中坪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工程、南雄大源水库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工程、宝江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工程、凌江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工程、浈江区西牛潭水库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工程、曲江区罗坑水库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工程、乐昌市张滩闸坝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工程等完成投资 8.24 亿元。南雄盆地灌区完成投资 2 亿元。

### **13、韶关江河主要支流及独流入海治理工程**

“十四五”期间韶关市规划全面完成 6 条纳入国家规划的流域面积 3000km<sup>2</sup> 以上河流主要支流及独流入海河流治理项目（分别为滃江翁源县段，武水浈江段，武水乐昌段，浈水始兴段，浈水南雄段以及新丰江上游段），规划投资 6.17 亿元，治理河长 101.5km。截至 2024 年，滃江翁源县段、浈水始兴段、浈水南雄段、武水浈江段、武水乐昌段主体工程已完工，完成投资 2.95 亿元；新丰江上游已开工，完成投资 650 万元。

### **14、病险水库除险加固项目**

“十四五”期间韶关市规划开展 10 个县（市、区）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工程，规划投资 4.69 亿元。截至 2024 年，完成投资 3.92 亿元，其中中型水库 6 宗除险加固，分别为曲江的苍村水库、罗坑水库，翁源的泉坑水库，南雄的横江水库、瀑布水库，浈江的

西牛潭水库，完成投资 1.38 亿元。

### **15、南雄市苍石水厂及配套管网工程**

新建水厂及配套管网工程，近期新建供水规模 3 万 m<sup>3</sup>/d，远期扩建至 5 万 m<sup>3</sup>/d，总投资 2.1 亿元。现已完工，实际完成投资 2 亿元。

### **16、翁源县园洞水库工程及水源工程**

园洞水库位于龙仙镇东南部，距离县城龙仙镇 20 公里，水库总库容 823.80 万立方米，坝型为堆石砼重力坝，小(1 型)水库，工程等别为 IV 等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新建大坝、溢洪道、输水涵管、管养房、防汛公路、自动化监测与监控设施等工程任务为供水兼灌溉，是破解水资源短缺瓶颈、保障民生福祉推动城乡高质量发展的战略性举措。项目总投资约 3.16 亿元，累计完成投资 1.86 亿元(含征地)，已到位资金约 2.57 亿元。其中，国债 1.451 亿元、专债 1.049 亿元、省发改委前期工作经费 500 万元、县级资金 209.81 万元。截至 2025 年 10 月，已支付资金 2.255 亿元。

### **17、始兴县含秀水库工程**

含秀水库建设任务灌溉和供水。为 IV 等工程，工程规模为小(1)型。主要建筑物等级为 4 级，次要建筑物等级为 5 级，临时建筑物等级为 5 级。水库规划修建坝高为 35 米大坝，坝址以

上控制集雨面积 17.8km<sup>2</sup>，总库容 800 万 m<sup>3</sup>。规划投资 2.34 亿元，由于地方财政资金困难，未争取到上级配套资金，暂无实施计划。

## **18、韶关市智慧水利工程**

根据水利部《关于开展智慧水利先行先试工作的通知》，《广东省推进新型基础设施建设三年实施方案（2020—2022 年）》，智慧水利工程大力推进江河湖库以及涉水工程全面感知体系建设，实施防汛旱监测预警智慧化工程，构建全覆盖、全时空、全天候、全要素、全生命周期的一体化水利智能感知与一体化应用体系。规划总投资 2 亿元。截至 2024 年，翁源县智慧水务建设完成投资 3755 万元。其他地区由于地方财政资金困难，未争取到上级配套资金，暂无实施计划。

## **19、韶关市芙蓉新城水系专项整治**

芙蓉新城范围的东、北以芙蓉山为界，南以北江为界，西以武广高铁为界，规划总面积 16.20 平方公里。

第一阶段：河道基础建设。本阶段全面疏通新城规划水系，形成水系骨架格局，从而保障新城内部排水的迫切需求；本阶段的建设工作，可由政府主导进行建设。第二阶段：水系水利工程建设。本阶段对已疏通的水网系统进行工程建设。本阶段的建设

工作可由政府主导进行建设。第三阶段：水系周边生态与景观建设。在完成水系水利工程建设的基础上，对水系各段的河岸周边景观进行建设，最终形成完善的水系景观效果。规划投资 10.24 亿元，由于地方财政资金困难，未争取到上级配套资金，暂无实施计划。

## 20、新丰县抽水蓄能电站工程

韶关市“十四五”规划全市储备 4 宗抽水蓄能电站，其中新丰县抽水蓄能电站（120 万千瓦）、乐昌野猪山抽水蓄能电站（120 万千瓦）作为“十四五”期间的储备项目，规划总投资 150 亿元，其中“十四五”期间规划投资 85 亿元。截至 2024 年，新丰抽水蓄能电站水库工程完成投资 4200 万元，乐昌野猪山抽水蓄能电站水库工程完成投资 3241 万元。

### 1.1.3 “十四五”总体投资完成情况

韶关市水利发展“十四五”规划总投资 428.56 亿元，截至 2024 年底，累计完成投资 115.63 亿元，完成“十四五”规划总投资的 26.98%。其中中央投资 14.4 亿元（占 13.33%），省级投资 51.1 亿元（占 47.31%），地方投资 42.5 亿元（占 39.35%）。

### 1.1.4 “十四五”主要目标实现情况

韶关市水利发展“十四五”规划指标方面，江河堤防达标率达到预期目标，用水总量达到控制目标，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下降（%）达到控制目标，万元国内生产总值用水量下降达到控制

目标，新增水利工程供水能力未达到预期目标，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达到预期目标，水土保持率未达到预期目标，碧道建设长度未达到预期目标，农村自来水普及率未达到预期目标，重点河湖基本生态流量达标率已达预期目标，重要流域水质优于Ⅲ类水河长比例未达到预期目标，水文要素自动测报率未达到预期目标，新增水库总库容未达到预期目标，耕地灌溉面积未达到预期目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水质达标率已达到预期目标。

**表 1.1-1 韶关市水利发展“十四五”规划指标完成情况**

序号	主要指标	单位	截至 2024 年完成情况	指标属性
1	江河堤防达标率	%	88.82	预期性
2	用水总量	亿 m <sup>3</sup>	17.6	约束性
3	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下降	m <sup>3</sup> 或 %	41.0%	约束性
4	万元国内生产总值用水量下降	m <sup>3</sup> 或 %	21.4%	约束性
5	水利工程新增年供水能力	亿 m <sup>3</sup>	2	预期性
6	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	/	0.54	预期性
7	水土保持率	%	93.42%	预期性
8	碧道建设长度	km	396.5	预期性
9	农村自来水普及率	%	99	预期性
10	重要河湖水域岸线监管率	%	100	约束性
11	重点河湖基本生态流量达标率	%	100	预期性
12	重要流域水质优于Ⅲ类水河长比例	%	96	预期性
13	水文要素自动测报率	%	81.25	预期性
14	新增水库总库容（其中：新增防洪库容）	万 m <sup>3</sup>	19063（新增防洪库容 846.63）	预期性
15	耕地灌溉面积	万亩	148.31	预期性
16	集中式饮用水水源水质达标率	%	100	预期性
17	全市规划投资	亿元	115.63	预期性

## 1.2 面临形势分析

“十五五”时期是我国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重要时期，是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承上启下的关键时期。牢记习

近平总书记关于广东要在中国式现代化建设中走在前列的嘱托，锚定强国建设、民族复兴的目标，贯彻落实国家“江河战略”，对全面提升水安全保障能力提出新的更高要求；省委、省政府大力实施“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绿美广东生态建设及五大都市圈建设等重大部署，对我省水利工作提出更高要求，也带来了前所未有的机遇。近年来，极端天气事件频繁发生，对推进水旱灾害防御体系和能力现代化提出了更高要求。在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背景下，新质生产力已成为高质量发展的核心动力和重要着力点，对加快实现高水平水利科技自立自强提出新的要求。

贯彻落实国家“江河战略”对全面提升水安全保障能力提出更高要求。习近平总书记站在战略和全局的高度，提出“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治水思路，为现代水利建设提供了科学指南和根本遵循。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关于治水重要论述以及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贯彻落实国家“江河战略”，以全面提升水安全保障能力为目标，以江河为纽带，以流域为单元，立足生态系统整体性和流域系统性，统筹推进水灾害、水资源、水生态、水环境治理，传承弘扬水文化，健全江河保护治理制度，着力解决水灾害、水资源、

水生态、水环境“四大问题”，确保防洪安全、供水安全、粮食安全、生态安全“四个安全”，形成江河哺育人民、人民守护江河水和谐共生的江河保护治理格局，为韶关市经济发展和人民幸福生活提供有力的水安全保障。

**极端天气频发对水旱灾害防御体系和能力现代化提出了更高要求。**近年来，受全球气候变化影响，我国暴雨洪涝的突发性、极端性、反常性越来越明显，突破历史记录、颠覆传统认知的洪涝灾害频繁发生。随着全球气候变化加剧，我国洪涝灾害多发重发的态势只会加强，不会减弱，极端洪涝灾害在每个地区、每个流域、每个年份都有可能发生。极端天气频发，要求加快推进水旱灾害防御体系和能力现代化。推进水旱灾害防御体系和能力现代化，完善体制机制是保障；加快数字化、智能化、信息化转型是趋势；同时要进一步发挥水库、河道、堤防等工程体系的作用，既要用好工程，也要锁紧压实防汛责任链条。韶关要按照水利部《关于加快构建水旱灾害防御工作体系的指导意见》《加快构建水旱灾害防御工作体系的实施意见》《水利部重大水旱灾害事件调度指挥机制》等文件要求不断完善体制机制；不断提高水利工程数字化率、河流水文监测控制率，全面推进具有“四预”功能的数字孪生水利体系建设，提高调度智能化水平；确保防汛抗旱责

任落实横向到边、纵向到底，以防御责任的确定性应对水旱灾害的不确定性。

**新质生产力对加快实现高水平的水利科技自立自强提出新的要求。**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新质生产力是创新起主导作用，摆脱传统经济增长方式、生产力发展路径，具有高科技、高效能、高质量特征，发展新质生产力是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内在要求和重要着力点，必须继续做好创新这篇大文章。进入新发展阶段，立足全面小康的社会基础，客观要求我们必须加强涉水领域的颠覆性技术和前沿技术创新，努力推动形成新的水科技革命和水产业变革。发展水利新质生产力，要深刻认识科技创新的核心要素地位，以科技创新构建新的生产工具体系、配置新的生产资料体系、建立新的生产函数，要聚焦国家重大战略需求和水安全保障能力提升，从构建韶关水网、建设数字孪生水利、健全水利标准体系、构建河流伦理、培育新质人才队伍等方面，发挥好科技创新的战略支撑作用，为加快发展水利新质生产力提供坚实科技支撑引领。

“十五五”时期，韶关市要以走在前列的高标准，高质量推进水利改革发展各项工作；要求解决区域水利发展不平衡、不协调问题，以水利高质量发展支撑经济社会协调发展。

### 1.3 存在问题分析

#### 1.3.1 水利防灾减灾还存在一定短板

##### 一是主要的防洪控制性水库防洪功能受限。

韶关市位于北江流域中上游，目前由乐昌峡、湾头水库与沿线堤防一起形成堤库结合的防洪体系。但因乐昌峡水库库区坪石镇铁路移民安置问题未解决，下游乐昌市城区堤防不达标，导致乐昌峡水库无法正常的防洪调度。湾头水库库区临时淹没区启用难度大，极大地限制水库防洪功能的发挥。为保障 G323 国道处于湾头水库临时淹没范围内的部分公路不受淹，湾头水利枢纽在调蓄洪水时无法蓄洪至防洪高水位 70.85m，迫使水库可以利用防洪库容减少约 5500 万 m<sup>3</sup>，约占水库总防洪库容的 65.6%，防洪能力极大受限。

二是防洪减灾体系不完善，部分河段行洪不畅，已建堤防短板亟待补强、提标实施难度大。

韶关市地处粤北山区，受地形地貌及气候影响，历史上暴雨洪水等自然灾害频繁。韶关市除乳源及新丰县城区达到规划防洪标准之外，市城区和南雄市、乐昌市、始兴县、仁化县、翁源县城区均未达标，且已建堤防大多运行时间较长，汛期垮塌险情频发，亟待达标加固。翁源龙仙镇、乐昌长来镇、仁化董塘镇等 13 个镇防洪未达标，洪涝灾害严重。滙江流域翁源县境内拦河闸坝较多，且多数采用溢流堰或翻板闸形式，汛前无法调度，严重影响河道行洪。

随着近年来全国中小河流治理项目、中小河流治理重点县综合整治及水系连通试点项目、广东省山区五市中小河流治理项目等河流治理项目的实施，纳入治理范围的中小河流治理成效显著，防洪减灾能力大幅提升。但中小河流分布地域广、数目多，还有大量中小河流尚未开展有效治理，覆盖区域主要集中在广大农村，且源短流急、洪水暴涨暴落，容易造成泥石流、堤防决口、冲毁山庄和道路、淹没农田等重大灾害，区域防洪减灾形势依然严峻。

湾头水库、乐昌峡水库分别于 2010、2013 年建成，基本形成了“堤库结合”的防洪工程体系，结合韶关市 20 年一遇堤防建设，堤库结合可使韶关市防洪标准达到 100 年一遇。但因与城市建设协调、用地和景观等种种原因，目前市区现状河堤尚有 16.06km 未达到 20 年一遇防洪标准，如市区堤防最低点原二中段堤顶高程为 55.1m、武江市场段堤顶高程为 55.5m，不到 10 年一遇洪水就会漫溢，实际安全行洪流量只有  $7300\text{m}^3/\text{s}$ 。

2022 年 6 月洪水，未达标出现洪水漫溢堤段也是城区受淹的主要范围。这些堤防的后续提标面临工程布置困难、占地较大、与城市景观以及与城市排水存在大量的协调等问题，实施难度大。上游乐昌市城区段部分堤防建设未达到 10 年一遇堤防标准，现状实际过流能力只有  $2690\text{m}^3/\text{s}$ 。

因以上堤防不达标，导致乐昌峡在实际调度过程中，为保证下游乐昌市区及韶关城区的安全，最大泄量按不大于  $2690\text{m}^3/\text{s}$

控制。

三是山洪灾害防治体系不完善，山洪沟防洪治理工作相对滞后。

韶关市山区面积大、部分地区交通不便，洪水灾害突发性强，破坏力大，预报预警难，山洪灾害防治任务重，是防汛工作的难点和薄弱环节。韶关市山洪灾害防治体系建设相对滞后，尚未编制中小河流洪水淹没图，难以准确把握区域洪水风险，水情信息采集系统质量有待提高，尚未建立起现代化的防洪预警体系；防御小流域山洪等灾害的应急抢险救援能力和水文水资源监测和运行保障能力有待提高；各县基层防汛体系建设进展不一，亟待进一步完善。超标准洪水防洪预案应对措施不足，流域防洪调度方案、信息化水平和指挥决策能力仍有待提高。此外，受上级政策、地方财力薄弱等诸多因素制约，韶关市暂无开展大范围的山洪沟、泥石流沟及滑坡治理工程与水土保持工程，山洪灾害防治体系的工程措施相对滞后，影响了防洪减灾综合效益。

2024年4月，多条中小河流发生超历史实测最高水位洪水，全市水利设施受损1115处，其中武江区为此次的重灾区，全区受灾人口132695人，转移人员42261人，集中安置点47处，累计安置1027人，全区经济损失约70亿元。此次引发洪灾的主要原因为江湾河流域山洪暴发，导致大量的山体滑坡，河道淤积严重，影响河道的行洪能力从而引发洪灾。

四是非工程措施仍存在薄弱环节，体系建设有待进一步完善

目前在非工程措施方面仍存在薄弱环节，主要以被动的“控制洪水”为主，难以适应主动的“管理洪水”要求。今后要牢牢把握山水林田湖草是一个生命共同体的理念，从流域尺度建立涵盖防洪的决策支持系统，充分提高防洪、增加水体流动性等方面的管理能力；同时，防御流域洪水灾害的监测预警能力建设、应急抢险救援能力、水情雨情监测和运行保障能力也有待提高。

### **五是水利建设资金投入不足，水利投融资机制有待进一步健全**

韶关市经过多年的水利建设，形成了一定规模的水利工程体系。但因韶关属于经济欠发达地区，地方财力较为有限，水利投入严重不足，基础较为薄弱，各县（市、区）财政困难，较难筹集足额水利资金，只能修复部分险情严重的水毁工程，仍有部分水毁水利工程有待修复。随着近年来全省水利建设的重点逐渐转向粤东、粤西、粤北地区，韶关市水利建设任务日渐增加，但由于国家、省级以上补助资金比例不高，造成资金缺口较大，严重影响和制约了韶关市的水利发展。

#### **1.3.2 城乡供水安全保障能力仍有待提高**

一是韶关市灌区现代化改造程度低，大部分中小型灌区还是粗放低效用水方式，无法满足农业节水和“工程设施标准化、灌排沟渠生态化、调度运行自动化、长效管护规范化”的要求。

二是镇村安全饮用水保障能力不足，通过村村通自来水工程和全域自然村供水工程的建设，韶关镇村自来水管网基本完善。

但仍然有部分地方未建水厂，水源接引附近乡镇水厂或山泉水，供水量无法满足居民用水需求。已经建好的村村通自来水工程也不同程度的存在待接管入户、无水入管的情况。农村安全饮用水保障工程建设资金仍有缺口，水费收缴率不高。部分建设完成的农村集中供水工程水质合格率偏低，根据近年来卫生部门的饮用水卫生监测情况，农村部分水质水样合格率偏低，主要不合格指标为总大肠菌群、耐热大肠菌群、细菌总数等微生物指标。主要原因是大部分小型农村集中供水工程净化消毒设施不完善，部分有消毒设备的工程缺失维护无法正常使用。

三是多数县城供水为单一水源，单一的水源供给形式使县城供水安全性和保证率降低，遇到突发事件，县城居民生活和生产用水可能中断。

四是地表水利用工程不足，韶关市水资源总量虽然比较丰富，但由于水资源在年内、年际及区域内分配不均，加上水利工程调节能力有限，季节性和区域性缺水仍然存在。如水资源时空分布不均，4—9月份降雨量占全年的75%以上，部分石灰岩地区植被少，涵养水源差，降水很快流走。

### 1.3.3 河长制工作及河湖生态方面仍存在薄弱环节

一是部分河长履职仍存在形式主义，解决问题力度不够。各成员单位之间配合不够紧密、信息沟通不够及时，河湖治理保护工作合力仍有待增强。

二是各级河长办在人员和业务力量的配置上仍需加强。

三是河长制宣传工作仍存在形式较单一、覆盖面不够广等问题，群众参与度有待进一步提高。

四是全市碧道规划建设和河湖管理范围划定工作经费不足，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工作的有效开展。

五是农村水系脏、杂、乱，与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及推进乡村振兴不匹配。

六是部分河湖水系由于人类活动，水生态环境不容乐观。重要水生生物栖息地与生物多样性受到威胁。

#### 1.3.4 河湖水系连通方面短板

由于大量水利工程的修建，改变了河流自然水文节律和水文水力特性。在引水式水电站下游，河段内经常出现有水无流、脱水断流等问题，进而影响河流生态系统的结构功能，对水生态系统造成不可逆甚至毁灭性的打击；在水库库区内，水库蓄水影响浮游生物的生长环境条件，导致微生物群落种群数量急剧增加，同时淹没的有机质分解释放营养物，进一步增加浮游植物数量，致使水库出现不同程度富营养化。因此，根据河道、水库不同级别的生态用水需求和满足这种生态用水需求的适宜调度方式，制定符合水生态文明建设的科学合理的水利工程调度规程和加强河湖水系的连通，加快物质交换，也显得迫在眉睫。

#### 1.3.5 水土保持工作存在一定的短板

根据 2013 年《广东省第四次水土流失遥感普查成果报告》，韶关市总土壤侵蚀总面积为 1502.13 平方公里，其中，自然侵蚀

面积 1065.64 平方公里，人为侵蚀面积 436.49 平方公里，侵蚀面积占行政区总面积的 8.25%，总体上土壤侵蚀比例较低。韶关市历来重视水土保持工作，对辖区内土壤侵蚀的监测十分关注，也取得了一定的成就，但依旧存在一些问题和挑战。

一是韶关市中小流域综合治理开展存在一定困难，中小流域综合治理涉及水利、林业、农业、国土、交通等多个部门，内容包括防洪工程、水土流失治理、地质灾害防治、道路交通建设、林业生态工程等，为纯公益性工程，投资较大，省级补助标准低。

二是“三同时”制度执行力度不够。水土流失防治投入少、任务依然繁重，水土保持“三同时”制度未有效落实。大部分的水土保持设施设计仅停留在可行性研究阶段，而缺乏初步设计和施工图设计等后续设计工作。一些项目还存在未批先建现象。

三是基层监督管理亟待加强。全市各地之间水土保持监管工作开展情况不平衡，多数地区还存在自身能力建设不足、监督管理力量有限等问题，此外，监督执法面临的行政障碍没有完全破除，基层监管还不能适应形势发展的要求。

四是信息化技术的应用和支撑力度不足。韶关市水土保持监测网络和信息系统工程、水土流失监控体系尚不完备；水土流失监测和水土保持监督管理手段传统，被动暴露问题多、主动发现问题少；水土保持生态建设进度、成效等信息数据还停留在地方申报、上级部门抽查的传统方式上。信息化技术在水土保持领域的应用和支撑力度不足，制约了预防监督管理、水土保持生态建

设等工作的有序开展。

### 1.3.6 水资源监管能力仍有不足

水利行业监管与高效能水治理能力要求不协调，实现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任重道远。涉水单位监管“权责利”划分仍存在交叉，分级管理层级模糊。水利工程“重建轻管”问题仍普遍存在，基层管理人员力量薄弱、管养经费不足等问题突出。监管体系有待健全，执法监管尚未实现规范化、常态化，水利法规体系仍需进一步完善。水利行业智慧管控、自动控制手段亟待建立。智慧流域建设有待加强，流域水安全水资源水环境统筹调度体系尚未健全。水资源作为刚性约束作用发挥不足，以水定需、量水而行有待进一步落实。水文监测智能化水平不高，水文站网数量、布局和功能亟待进一步优化和完善，水文服务基层、服务民生水平有待进一步提升。

### 1.3.7 水利行业能力有待进一步加强

水利监管水平滞后，重建轻管矛盾突出，各类水利监管措施单调、手段落后，下一步需要通过高科技手段，提升水利监管措施，满足现代水利、信息水利、高效水利、效率水利的新要求。

一是水利法律法规及政策宣传的覆盖面还不够广，不够深入人心，部分民众法律意识淡薄，随意下河偷采河砂和侵占河道或水利工程的现象仍然存在。

二是部分民众节约和保护水资源的意识不强，造成水资源浪费或污染的现象仍然存在。

三是镇村负责管理维护的饮水工程、山塘水库、灌溉渠道普遍存在管理缺位现象。

四是对水资源管理、河湖水域岸线管理、工程运行维护管理重视不够、办法不多、用力不深。

五是水政监察工作有待加强。1) 水政执法工作发展不平衡。有的县(市、区)比较重视水政执法工作,人员基本满编,班子配备整齐,执法队伍整体素质高,执法经费保障到位。而有的单位水政执法队伍建设差距较大,执法装备老旧,在位人员少,业务能力不够强,执法能力偏低。2) 查处水事违法案件需要加大力度。由于供需矛盾突出,违法采砂现象有所抬头,个别地方非法采砂行为屡禁不止,违法行为呈现隐蔽性、分散性,增加了打击的难度。

## 2. 规划总体思路和目标指标

### 2.1 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广东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积极践行习近平总书记“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治水思路、国家“江河战略”和关于治水的重要论述，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以“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和绿美广东生态建设为引领，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围绕推动水利高质量发展、保障我省水安全的目标，聚力实施“851”水利高质量发展蓝图，聚焦“建、管、防、护”系统治水，加快构建安全韧性韶关现代水网，全面深化水利重点领域改革，提升水旱灾害防御能力、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能力、水资源优化配置能力、江河湖泊生态保护治理能力，确保防洪安全、供水安全、粮食安全、生态安全，为韶关市经济发展提供有力的水利支撑和保障。

“十五五”时期，是韶关围绕全力筑牢粤北生态屏障、打造绿色发展韶关样板、努力建设具有区域影响力的新韶关的关键时期，对全面提升水安全保障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科学编制本规划对推进水利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支撑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 2.2 总体思路

规划总体思路：坚持以人为本，服务民生；坚持立足全局，系统治理；坚持高点定位，底线思维；坚持人水和谐，绿色生态；坚持科技赋能，激发新质生产力

以人为本，服务民生。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把保护人民生命安全摆在首位，把增进福祉、服务民生作为水利改革发展的出发点和落脚点，统筹发展和安全，切实解决人民群众关心的水忧水患水盼问题，不断实现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不断增强水利公共服务供给，促进水利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让水利建设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

立足全局，系统治理。把握“重在保护，要在治理”战略要求，坚持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以全面推行河长制湖长制和高质量建设万里碧道为重点，实施水资源、水生态、水环境、水灾害统筹治理。统筹促进区域、城乡、流域协调发展，提高水利发展与经济社会发展的协调性、水资源要素与其他要素的适配性，构筑空间均衡格局。

高点定位、底线思维。立足流域整体，高点定位，系统解决水资源、水生态、水环境、水灾害问题。树立底线思维和风险意识，做好水资源战略储备，提高防洪安全保障能力，增强水安全风险防控的主动性和有效性。

人水和谐，绿色生态。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沙系统治理，尊重自然、顺应

自然、保护自然，把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理念贯穿“十五五”水利建设和运行管理全过程，努力建设生态水利工程，持续改善水生态水环境，维护河湖生态系统完整性，实现人水和谐共生，促进可持续发展。

科技赋能，激发新质生产力。全面深化水利改革，完善水利发展机制体制，强化依法治水管水，大力推动水利科技创新，把理念创新、科技创新、体制机制创新等作为水利建设发展的强大动力引擎。大力推进“互联网+现代水利”建设，打造智慧水利，加快构建系统完备、科学规范、运行高效的水治理体制机制，高质量推动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节水优先，高效利用。强化水资源承载能力刚性约束，实行水资源消耗总量和强度双控，把节水贯穿到经济社会发展全过程和各领域，以水定城、以水定地、以水定人、以水定产，加快推进用水方式由粗放向节约集约转变，不断提高用水效率和效益。聚焦重点领域节水，加强用水计量监测，加大节水技术、产品研发和推广，大力培育水产业。

预防为主，风险管控。强化底线思维，增强忧患意识，从注重事后处置向风险防控转变，从减少灾害损失向降低安全风险转变，建立水安全风险监控预警机制，有效应对自然风险和人为风险、内部风险和外部风险。

围绕“一核一带一区”区域发展新格局，衔接《韶关市水网建设规划》《韶关市防洪规划》，着力推进韶关市水网建设，顺应

地形和水文特征，以江河湖泊水系为基础、输排水工程为通道、控制性调蓄工程为节点、智慧化调控为手段，以完善江河安澜的防洪排涝网、提升集约高效的城乡供水网、畅通优质普惠的农村水利网、建设秀水长清的河湖生态保护网、构建智慧高效的数字孪生水网、打造独具特色的水文化水经济网为重点，全面提升韶关市水安全保障能力。

韶关核心发展区。高标准高质量建设水安全保障体系。全面提升城市防洪排涝能力和水灾防御水平。统筹推进市区堤防达标工程、城市防洪排涝、洪涝灾害预报预警应急协同处置能力建设。强化水资源集约高效利用，推进研究城市水系连通、供水互补、应急备用水源建设，提高有效应对枯年及突发水污染等条件下的供水能力。系统治理管控市区河网的卫生以及生态环境。构建具有“韶州文化”碧道，全面实现宜居水环境和健康水生态。

北部生态融合发展区。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提高防御流域洪水、山洪灾害的能力，确保江河防洪安澜。加快推进北江水系江河主要支流治理项目。持续推进中小河流、重点山洪沟治理，重点加强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山洪灾害预警预防。完善水资源配置格局，加强河湖生态保护。加快中小型水库等重点水源工程建设，开展江（库）一库连通、水库挖潜调度及雨洪资源利用，形成蓄丰补枯的供水格局。提升城乡水利基础设施一体化发展水平，抓好中小型灌区节水改造、农村供水规模化标准化建设，推进小型水库管理标准化。保护秀美江河水系，以生态清洁小流域

建设和崩岗治理为抓手推进水土流失综合整治，推动小水电绿色转型发展，保护江河中上游地区水生态环境。重点建设自然生态型及乡野型碧道，打造秀丽诗画河川。

### 2.3 发展目标

落实新发展理念，以“系统完备、安全可靠，集约高效、绿色智能，循环通畅、调控有序”作为我市“十五五”水利建设发展的主旋律。构建安全牢固、生态和谐、空间均衡、适度超前的现代化水利工程体系和系统完备、运行高效、管控有力、智慧现代化水利行业治理体系。到 2030 年，建成与韶关社会主义现代化进程相适应的水安全保障体系，形成高质量发展的水利监管体系。

### 2.4 主要指标

防洪减灾能力显著提升。大江大河防洪工程体系更加完善，全市 1-5 级江河堤防达标率提高至 93%，中小河流防洪能力整体提升。韶关市市区防洪能力达到 100 年一遇，县级城市中心区防洪能力达到 50 年一遇。城市主要低洼易涝地区排涝标准明显提高。消除现有及新增的病险山塘、水库、水闸等安全隐患。山洪灾害监测预警体系更加完善。洪涝灾害预报预警调度与应急协同处置能力显著增强，防范应对超标准洪水与供水保障能力得到新提高。水资源刚性约束制度基本建立，水风险能力进一步提高。节水型生产生活方式基本形成。年用水总量控制在上级下达要求的用水量范围内，万元 GDP 用水量下降、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

量下降指标均达到上级下达要求。水资源调配能力进一步增强，逐步形成多源互济、优水优用、城乡同网同质的一体化供水格局，新增水利工程供水能力累计达到 3.5 亿立方米。城市应急备用供水能力进一步提高。

农村水利取得新成就。农村饮水安全保障水平得到巩固提升，完成并巩固农村供水“三同五化”改造提升工作成果，基本实现城乡供水同标准、同质量、同服务的水平，农村自来水普及率稳定在 99.5%以上，农村供水规模化覆盖人口比例达到 80%。推进中小型灌区改造及小型机电排灌泵站建设，耕地灌溉面积达到 151 万亩，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提高到 0.565。农村水利工程设施管护得到加强，农村水系综合治理取得良好开局。

河湖健康保障实现新进步。河湖长制改革持续深化，河湖管护水平明显提升。高质量建成碧道长度累计达到 450 公里，重点河段骨干碧道网络基本成形。重要河湖水域岸线监管率达 100%。水土保持率达到 93.57%。绿色小水电科学有序可持续发展，重点河湖基本生态流量达标率达到 100%，主要江河湖库水生态系统基本得到修复，水生态环境更加优美宜居，逐步实现河湖秀水长清。

数字孪生建设实现新跨越。“空天地”一体化水文监测体系基本建立，水文站网布局持续优化，江河水系、水利工程、供水水源地等站网建设进一步加强。水文要素自动在线监测能力显著提升，河流水文监测控制率达到 75%。实现水文全要素、全量程自

动监测，水文数据处理、预测预报和分析评价全流程自动化和智能化，水文预警预报、分析评价、精准管理、决策支持能力全面提升。水文基本实现现代化，水文服务基本满足经济社会发展需求。

水利行业监管能力取得新提升。建设智慧水利工程，实现水利全行业数字化，大幅提高智能化水平，助力提升行业监管能力。涉水监管法制体制机制日趋完善，水利标准体系逐步健全，水行政执法能力显著提高。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体系更加完善，水资源刚性约束进一步强化。实现大中型水利工程安全监测全覆盖，水利工程监管标准化、智能化水平显著提高，安全风险防控能力明显提升。

水利改革创新开创新局面。水利重点领域改革稳步推进，流域水安全水资源水环境统筹能力全面提升，水价和水市场机制改革持续推进，水利工程管护体制改革取得实效，政府主导、金融支持、社会参与的水利投融资机制更加完善，水利科技创新能力持续增强，水文化得到进一步弘扬，水经济及水产业迅速发展。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显著提高。

展望 2035 年，基本实现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成系统完备、高效实用、智能绿色、安全可靠的水利基础设施网络体系和科学规范、运行高效、管控有力、智慧赋能的涉水监管体系，水网格局初步形成，共建共治共享的治水制度基本完善。基本实现水利现代化，水安全保障能力达到较高水平。

**表 2.4-1 韶关市水安全保障“十五五”规划指标体系**

序号	主要指标	单位	2024 年	2030 年	指标属性
1	1-5 级江河堤防达标率	%	88.82	93	预期性
2	中小河流治理率	%	77.04	95	预期性
3	新增水库库容	亿 m <sup>3</sup>	1.9	1.32	预期性
4	用水总量控制	亿 m <sup>3</sup>	17.6	[按上级 下达要求]	约束性
5	万元 GDP 用水量下降	%	21.4		约束性
	其中：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下降	%	41		约束性
6	非常规水利用量	亿 m <sup>3</sup>	/		约束性
7	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	/	0.54	0.565	约束性
8	农村自来水普及率	%	99	99.5	预期性
9	新增水利工程年供水能力	亿 m <sup>3</sup>	[2]	3	预期性
10	规模化供水工程覆盖农村人口比例	%	68	80	预期性
11	耕地灌溉面积	亿亩	148.31	151	预期性
12	水土保持率	%	93.42	93.57	约束性
13	重点河湖基本生态流量达标率	%	100	100	预期性
14	重大水利工程数字化率	%	/	75	预期性
15	高质量建设碧道长度	km	(396.5)	(450)	预期性
16	河流水文监测控制率	%	30.4	75	预期性

指标说明：

1.1-5 级江海堤防达标率：1-5 级江海堤防长度中达标堤防长度占比。其中 1-3 级江海堤防达标率是指 1-3 级江海堤防长度中达标堤防长度占比。

2.中小河流治理率：流域面积 200km<sup>2</sup>-3000km<sup>2</sup> 的中小河流已完成治理河段长度占有防洪任务中小河流河段总长的比例。

3.新增水库库容：新建或扩建水库的总库容，其中新增防洪库容是指新增水库总库容中用于防洪的库容。

4.用水总量控制：以国家下达我省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用水总量控制红线，确定 2030 年用水总量、地下水取水总量。

5.万元 GDP 用水量下降：以国家下达我省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用水效率控制红线，确定 2030 年万元 GDP 用水量相对 2025 年下降率，其中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下降是指 2030 年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相对 2025 年下降率。

6.非常规水利用量：以国家下达我省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的要求，确定 2030 年非常规水利用量。

7.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灌入田间可被作物吸收利用的水量与灌溉系统取用的灌溉总水量的比值。

8.农村自来水普及率：农村集中供水（含城市供水管网延伸）工程供水到户（院）的农村人口占农村供水总人口的比例。

9.新增水利工程供水能力：新增供水能力包括新建工程增加的供水能力和现有工程通过加固、配套、挖潜、改造和扩建等增加的供水能力，一般采用此工程的实际年供水量。其中新增规模以上是指大型引调水、大中型水库新增年供水量。

10.规模化供水工程覆盖农村人口比例：规模化供水工程（设计供水规模不小于 1000 立方米/日或供水人口不小于 1 万人的供水工程，含城市供水管网延伸工程）覆盖农村供水人口占全省农村供水人口的比例。

11.耕地灌溉面积：有一定水源，土地比较平整，灌溉工程或设备已基本配套，在一般年景能够进行正常灌溉的耕地面积。

12.水土保持率：指区域内水土保持状况良好（每平方公里国土面积每年土壤流失量小于 500 吨）的面积占区域国土面积的比例，其中新增水土流失治理面积是指 2025 年至 2030 年累计新增的水土流失治理面积。

13.重点河湖基本生态流量达标率:达到生态流量管控要求的重点河湖个数占评价的重点河湖总数的比例。重点河湖是指经水利部或省政府批复实施生态流量管控的河湖。

14.重大水利工程数字化率:1-3级堤防、大型引调水工程、大型水库等实现全周期数字化、全要素监测的工程数量占总数的比例。

15.高质量碧道建设长度:截至当年建成碧道总长度。

16.河流水文监测控制率:流域面积 $50\text{km}^2$ 以上有水文监测的河流条数(含网河区)占流域面积 $50\text{km}^2$ 以上河流条数(含网河区)的比例。

### 3. 推进水旱灾害防御体系和能力现代化

为有效应对日趋频繁的极端天气事件，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经济社会稳定运行，必须坚持“两个坚持、三个转变”的防灾减灾救灾新理念，即坚持以防为主、防抗救相结合，坚持常态减灾和非常态救灾相统一；从注重灾后救助向注重灾前预防转变，从应对单一灾种向综合减灾转变，从减少灾害损失向减轻灾害风险转变。围绕此核心，本章重点部署防洪能力提升工程，构建以流域为单位、工程措施与非工程措施深度融合的现代化水旱灾害防御体系。

#### 3.1 全面实施防洪能力提升工程，筑牢流域安澜屏障

以防洪保安全为核心目标，针对防洪体系存在的突出短板，系统推进以下七大工程建设，形成“拦、排、蓄、滞、分”相结合的流域防洪工程格局。

“十五五”期间，韶关市共规划在防洪能力提升工程建设方面投入资金 189.19 亿元。其中完善大江大河河道整治及堤防建设工程 57 亿元，防洪水库建设工程 18.5 亿元，病险水库水闸除险加固工程 30.07 亿元，中小河流治理工程 27.14 亿元，山洪灾害防治工程 38.45 亿元，重要城镇防洪排涝能力提升工程 17.71 亿元，农村涝区治理工程 0.33 亿元。

### 3.1.1 系统推进大江大河河道整治及堤防建设工程

为达到保障流域性防洪安全，畅通洪水主干通道目标，韶关市“十五五”规划从完善主要江河防洪体系及流域系统治理的角度，提出大江大河河道整治及堤防建设任务。在河道整治方面，通过疏浚拓宽卡口河段、裁弯取直、稳定河势、加固险工险段等措施，改善河道行洪能力，确保洪水能够顺畅下泄。在堤防建设方面，按照相关标准对现有堤防进行达标提标，消除薄弱环节，推广生态护坡技术，结合堤顶道路建设防汛抢险通道。对存在安全隐患的堤段进行重点整治，确保堤防稳固可靠。

韶关市“十五五”期间，大江大河河道整治及堤防建设工程有北江干流治理工程（韶关段）、新丰江上游新丰县段综合治理工程、滙江干流治理工程（龙仙镇段）、韶关市区百年东街段除险加固工程、北江水系浈水始兴马市（堂阁村老甫前—陂田村都安水汇水口段）治理工程、北江水系浈水始兴水南河段治理工程、始兴县墨江干流治理工程、新丰江马头镇段堤防碧道建设工程等11宗项目，达标加固堤防约37km，新建护岸约80km，新建堤防达148km，“十五五”规划投资约57亿元。以下为“十五五”规划大江大河河道整治及堤防建设工程重点推进项目。

#### 1. 推进北江干流治理工程（韶关段）

广东省北江干流治理工程（韶关段）治理总河长为143.01km。规划总投资43.6亿元，其中“十五五”期间投资43.6亿元。

本次规划北江干流治理工程（韶关段）治理河长为 83km，其中新建堤防 32.38km，达标加固堤防 25.08km，新建护岸 9.63 公里，包括韶关市区堤防达标工程；韶关市区防洪堤三期工程（孟州坝段）、韶关市区防洪堤三期工程（北江段）；韶关市曲江区白土镇护岸工程、韶关市曲江区白土镇界滩段防洪堤工程、韶关市曲江区乌石镇防洪堤工程、韶关市曲江区樟市镇防洪堤工程；南雄市城区下洞水段护岸工程、南雄市城区浈江河防洪堤除险加固工程、南雄市五洲村防洪堤工程；浈江仁化县新庄工业园护岸工程。规划总投资 24 亿元，其中“十五五”期间投资 24 亿元。

武江段治理河长为 60.01km，其中新建堤防 41.63km，达标加固堤防 14.58km，新建护岸 31.66 公里，清淤疏浚 3.76 公里，列入本次治理范围的河段为武江区干流有防洪任务的河段，共有 8 段，分别为武江三溪镇段、武江坪石镇段、武江乐昌市城区段、武江长来镇段、武江乳源段、武江浈江区段、武江武江区段及武江韶关市区段。根据 2025 年 10 月 22 日厅长专题会议要求，本着推动流域系统性治理的原则和支持地方建设的态度，计划将北江上游武江段同步纳入北江干流治理工程可研阶段建设范围考虑。规划总投资 19.57 亿元，其中“十五五”期间投资 19.57 亿元。

## 2. 加速推进新丰江上游新丰县段的综合治理工程

新丰江全长 163km，集水面积达 5813km<sup>2</sup>。通过实施新丰江上游新丰县段的综合治理工程，诸如新建 4.12km 护岸、7 座穿堤涵闸、24 座涵管、56 处涉河步级，以及设置界桩和标识牌等

举措，有效增强了该区域的防洪能力，进一步健全了防洪工程体系，为区域社会和国民经济的可持续发展提供了坚实有力的保障。“十五五”规划投资约 0.9 亿元。

### 3.1.2 科学布局与加快建设防洪水库建设工程

防洪水库建设工程于流域上游发挥“拦洪削峰”的作用，属于控制性骨干工程。韶关市“十五五”规划提出，在具备条件且防洪能力欠佳的流域，规划建设新的防洪水库。通过与下游堤防、蓄滞洪区实施联合调度，达成洪水资源化利用（即在保障安全的前提下，为抗旱进行蓄水）。针对部分以灌溉、发电为主要功能的水库，开展增加或优化其防洪库容的研究。

依照各个县的水网规划以及防洪规划，韶关市“十五五”新增的防洪水库建设工程涵盖罗坝水库工程、龙潭水库工程、凌江水库工程、西坑水库工程、南水水库枢纽布置优化工程（韶关市南水水库水利枢纽改造提升工程）、曲江区华子山水库工程、城口水库工程、灵溪水库工程以及大水坝水库扩容工程等 9 宗项目，预计投资约 18.5 亿元。

### 3.1.3 扎实推进病险水库除险加固与现代化改造工程

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工程以消除“头顶库”风险，确保水库自身安全，恢复其设计防洪和兴利功能为目标，进行常态化鉴定、针对性加固以及现代化改造，定期对水库大坝、泄洪设施、渗流情况等安全鉴定。对坝体进行防渗处理、加固溢洪道、更换老旧闸门和启闭设备。同步实施雨水情测报和大坝安全监测设施建

设，提升信息化管理水平。

通过梳理“十四五”期间我市病险水库及水闸除险加固的完成情况，厘清需结转至“十五五”期间完成的项目，并对项目实施计划予以优化调整。“十五五”期间，韶关市计划实施病险水库水闸除险加固工程，预计投资约 30.07 亿元。

#### 3.1.4 深入实施中小河流系统性治理工程

补齐防洪体系的“毛细血管”短板，保护广大城乡腹地。不同于大江大河的“线”性治理，中小河流更强调小流域综合整治，统筹考虑防洪、生态和乡村发展。清除河道内阻碍行洪的淤泥、垃圾和障碍物。对冲刷严重的河岸进行生态化加固，防止水土流失和河道淤积。

韶关市在“十五五”期间规划对辽思水、田头水、廊田水、贵东水、大坪水、龙仙水、涂屋水、周陂水、横石水、杨溪河、黄洞河、龙溪洞水、重阳水、樟市水、枫湾河、石角河、大陂河、大富河、黄村水、黄田江、都安水、罗坝水、汶罗河、羌坑河、横坑水、涧下水、大洞河、左坑河、汶罗河、青塘水、三坑河、立溪水、羌坑水、新正河、徐坑角水等多条河流展开治理，中小河流治理工程规划总投资约 27.14 亿元。

#### 3.1.5 精准防治山洪灾害，构建综合防御工程体系

应对突发性、具有毁灭性的山洪灾害，关键在于保障人员安全。韶关市“十五五”规划采取以工程措施为主、非工程措施为辅的策略。“十五五”期间，山洪灾害防治工程规划总投资约 38.45

亿元，涵盖 5 宗项目，具体包括韶关市病险山塘除险加固工程、韶关市重点山洪沟治理工程、韶关市曲江区中小河流水毁修复工程（第二标段沙溪镇）、翁源县中小河流河堤水毁修复项目以及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灾后流域综合治理工程等。

### 3.1.6 全面强化重要城镇防洪排涝能力提升工程

聚焦区域内的重点县域及城镇，全方位提升其应对超标准洪水与严重内涝的能力。以保障韶关市经济、政治、文化核心区域的安全，增强城市韧性为目标，着重强化外洪防御，着力解决内涝治理问题，提高环绕城市的堤防标准，构建城市防洪圈。

在韶关市“十五五”期间，排涝工程主要涵盖乐昌市绿溪河治理工程、曲江区城镇防洪排涝提升工程、翁源县全市涝区治理和翁源县老城区排水管网改造工程、南雄市治涝工程、始兴县治涝工程等 9 宗项目。堤防达标加固工程主要包括仁化县城堤防加固及达标建设工程、乳源城现状防洪堤加固及生态化改造、乳源大桥镇、大布镇、一六镇、必背镇、东坪镇、洛阳镇、游溪镇堤防提标工程等 8 宗项目。总投资约 17.71 亿元。

### 3.1.7 统筹开展农村涝区综合治理工程

为解决广大农田区域的“关门淹”难题，保障韶关的粮食安全，韶关市在“十五五”规划中提出，要疏浚田间排水沟渠，整治排洪渠，恢复并增强农村的蓄排能力。

韶关市在“十五五”期间对浈江区的城市内涝问题进行治理，总投资约 0.325 亿元。

### 3.2 强化“四预”能力，构建智慧防洪体系

为应对气候变化背景下极端天气的突发性、反常性、不确定性，需以前沿信息技术为引擎，全面强化以“预报、预警、预演、预案”为核心的“四预”措施，构建具有预报精准化、预警前瞻化、预演动态化、预案科学化特征的智慧防洪体系，实现水旱灾害防御从被动应对到主动防控的深刻转变。

#### 3.2.1 打造精准及时的“预报”能力，延长风险预见期

预报是风险识别的基础。需构建空天地一体化监测网络，发展高精度数值模型，实现从气象预报到水情预报的精准衔接与延伸。

完善监测站网：加密布设雷达、雨量站、水位站、视频监控等感知设备，弥补监测盲区，实现对雨情、水情、工情的全天候、高密度、多维度采集。

发展流域精细化预报模型：研发与应用耦合大气、水文、水动力过程的流域模型，着力提升中小河流、山洪沟道的预报精度，将有效预见期延长至关键决策所需时段。

推进气象水文耦合预报：深化部门合作，打通气象水文数据壁垒，实现从降雨预报到洪水形成、演进的全链条、无缝化模拟预报。

#### 3.2.2 构建高效权威的“预警”能力，确保信息直达

预警是风险防范的“发令枪”。需建立分级分类、精准靶向的预警信息发布与响应机制，解决“最后一公里”问题。

规范预警指标体系：科学划定不同区域、不同对象的洪水预警阈值，明确预警级别、启动条件和发布流程。

拓宽预警发布渠道：综合利用应急广播、电视、手机短信、社交媒体、专用 APP 等多种手段，确保预警信息第一时间覆盖到村、到户、到人。

强化预警与响应联动：建立预警信息与应急指挥、人员转移、工程调度等行动的自动触发机制，确保预警不仅能“发得出”，更能“引得动”。

### 3.2.3 发展动态可视的“预演”能力，支撑科学决策

预演是方案比选和决策支持的“沙盘”。基于数字孪生流域，对洪水过程与调度方案进行模拟推演，实现“眼观六路、胸有成竹”。

加快建设数字孪生流域：构建与物理流域同步仿真、虚实交互、迭代优化的数字孪生体，集成高精度地理信息、水利工程模型与实时监测数据。

实现洪水演进动态模拟：在数字孪生平台上，对预报的洪水过程进行高分辨率、可视化的动态演进模拟，直观展示淹没范围、深度、流速等关键信息。

开展工程调度方案预演：对不同量级洪水下的水库群联合调度、蓄滞洪区启用、闸坝联合运用等方案进行模拟仿真，比选优化，找出最优决策路径。

### 3.2.4 完善科学实用的“预案”体系，保障有序应对

预案是应急行动的“操作手册”。需基于预演成果，动态修订和完善各类应急预案，使其更具针对性、实用性和可操作性。

**动态修订防洪预案：**根据预演揭示的风险和薄弱环节，及时修订江河、城市、水库、蓄滞洪区等各类防洪预案，细化人员转移安置、抢险物资调配、工程险情处置等具体流程。

**推进预案数字化、智能化：**将文本预案转化为结构化、数字化的知识库，并嵌入指挥系统，实现与实时汛情联动，为指挥人员智能推送最优处置方案。

**加强预案演练与培训：**定期开展基于真实场景的、融入“四预”流程的防汛演练，检验预案可行性，提升各级指挥人员和抢险队伍的实战能力。

#### 专栏 1 防洪能力提升工程建设项目

- 1、大江大河河道整治及堤防建设工程。**推进北江干流治理工程（韶关段）建设。加快新丰江上游新丰县段综合治理工程、新丰江马头镇段堤防碧道建设工程、浈江区大陂河达标工程、南雄市北城区河流治理工程建设。全面完成列入江河主要支流治理项目建设。
- 2、防洪水库建设工程。**推进罗坝水库工程、龙潭水库工程、西坑水库工程、城口水库工程等立项工作，做好项目征地移民调查工作。加快凌江水库工程、南水水库枢纽布置优化工程（韶关市南水水库水利枢纽改造提升工程）、大水坝水库扩容工程建设。
- 3、病险水库水闸除险加固工程。**定期开展水库、水闸等工程设施隐患排查和安全鉴定，建立健全水利工程隐患排查常态化工作机制。实施全市中小型水库、水闸除险加固攻坚行动，全面完成现有水库、水闸安全鉴定和除险加固。建立健全水库、水闸常态化除险加固和运行管理机制。编制水利工程安全度汛措施和超标准洪水运行预案，并落实责任。有效防范汛期工程安全事故。
- 4、中小河流治理。**加快推进韶关市新增中小河流治理任务。进一步减轻河流防洪压力。
- 5、山洪灾害防治防治。**加快完成韶关市病险山塘除险加固工程、韶关市重点山洪沟治理工程、韶关市水利工程水毁修复项目，持续加强山洪灾害防治，重点完成 39 条

重点山洪沟治理项目和山洪灾害非工程措施，构建完善山洪灾害防御体系。

6、**重要城镇防洪防涝能力提升工程。**加紧推进乐昌市绿溪河治理工程、仁化县城堤防加固及达标建设工程、韶关市曲江区城区防洪堤防达标加固工程建设，逐步推进镇区涝区治理，提高城镇防洪防涝能力。

## 4. 持续优化水资源配置格局

坚持全局性、系统性、协同性观念，统筹生态环境保护与国土空间开发利用要求，以及不同地区不同层次用水需求，提出加快重大水资源配置工程、区域水资源配置工程、重大水源和应急备用水源建设任务，提升韶关市水资源保障水平，引领带动市县水资源配置丰枯互济、引蓄互联，全面增强韶关市水资源统筹调配能力、供水保障能力和战略储备能力。

“十五五”期间，韶关市共规划在水资源配置工程建设方面投入资金 60.42 亿元。其中引调水工程 6.56 亿元，重点水源工程 9.36 亿元，城镇供水工程 38.83 亿元，应急备用水源建设工程 5.67 亿元。

### 4.1 加快区域水资源配置工程建设

“十五五”期间，韶关市规划实施仁化县城自来水取水水源调整及改造工程、始兴县花山水库引调水工程、浈江区龙王洞水库水资源配置工程、始兴县尖背水库引调水工程、乳源东部水系连通水资源配置工程等引调水工程项目，加强市县级水网的互联互通和衔接融合，促进区域水资源互联互通、联合调配、丰枯调剂，充分发挥区域水资源优势，加快构建区域一体化水资源配置格局。

仁化县城自来水取水水源调整及改造工程，工程“十五五”期间规划完成投资 1.43 亿元，本工程主要任务是为仁化县城自来水厂供水，工程规划供水范围为仁化县丹霞街道和董塘镇，归

属水资源分区为浈江分区。取水点选取高坪一级电站尾水渠，采用输水管连接电站尾水渠，然后布设高架桥跨越河道，再沿右岸县道 X335 布设管线经鸡麻埂、塘村、青山口至火冲坑电站尾水附近接入一期工程管线。工程输水管道采用 DN1000 的涂塑复合钢管，管线总长 19.04km，工程取水总规模为 5.24 万 m<sup>3</sup>/d。

始兴县尖背水库引调水工程。工程“十五五”期间规划完成投资 0.3 亿元，尖背水库建于 1956 年，于 1964 年进行了扩建，集雨面积 5.3km<sup>2</sup>，归属水资源分区为浈江分区。由于来水不足，在 1969 年于库尾修建了新桥、远迳水库引水入尖背水库。现尖背水库正常库容为 960 万 m<sup>3</sup>，最大库容为 1075 万 m<sup>3</sup>，死库容为 58.0 万 m<sup>3</sup>。尖背灌区承担着马市镇境内浈江以南区域的都塘、塘角、红梨、安水、陂田、高水、关桥等七个村委会的农田灌溉任务。尖背水库引调水工程通过引都安水至尖背水库作补充水源，都安水为浈江一级支流，区域内水量充沛，水质优良，以山口三级水库作为调整枢纽，可解决在干旱情况下水库水量不足，无法满足下游灌区灌溉用水问题。本工程主要措施：对现状陂头进行拆除重建，新建引水渠道等。

始兴县花山水库引调水工程。工程“十五五”期间规划完成投资 0.38 亿元，工程规划由南坑水向花山水库引调水，以解决枯水期花山水库来水量不足的问题，满足始兴县现状供水要求。工程年总引调水量为 602.47 万 m<sup>3</sup>，最大月引水量为 80 万 m<sup>3</sup>，即 0.31m<sup>3</sup>/s，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在南方电站引水压力管道取水，

敷设引水管网 7740.30m。

乳源东部水系连通水资源配置工程。工程“十五五”期间规划完成投资 1.2 亿元，东部水系连通水资源配置工程主要任务是解决引杨灌区的需水问题，引杨灌区原设计灌溉面积 5 万亩，现状有效灌溉面积仅达到 2.5 万亩，主要的制约因素为水源问题，东部水系连通工程及新建杨梅浪水库工程，可以很好地解决水源不足的问题。同时水系连通工程的建设，结合蓄水工程，在枯期能够保障连通范围内河道的生态水量，保护河道生态环境。工程主要内容为通过渠道、箱涵、隧洞等方式连通乳源东部水系片区，连通杨溪河、五官庙河、新溪河、柳坑水以及水源官河，修建渠道、箱涵、隧洞共 7.02km，多年平均输水量达到 1600 万  $m^3$ ，建设输水规模为  $3.5m^3/s$ 。

#### 4.2 加强调蓄工程和水源工程建设

“十五五”期间，韶关市规划实施乐昌市张溪水库、仁化县古洋水库、始兴县含秀水库、新丰县横溪水库、翁源县铁石径水库等 14 宗项目，以提升韶关市水资源调蓄能力，提升韶关市应对水旱灾害的能力。规划总投资 37.33 亿元，其中十五五期间投资 9.36 亿元。

张溪水库工程。工程“十五五”期间规划完成投资 2 亿元，张溪水库为中型水库。总库容为 1172 万  $m^3$ 。建设内容为：新建大坝、溢洪道、输水涵管、管养房、防汛公路、自动化监测与监控设施。新建张溪水库以供水、灌溉功能为主，兼顾防洪。水库建

成后，可作为乐昌市南部片区的备用水源，形成多源互济的供水格局，全面提升南部片区的供水保障率，同时提高下游张溪村的防洪能力，灌溉面积约 1.4 万亩。

乳源瑶族自治县杨梅浪水库工程。工程“十五五”期间规划完成投资 0.8 亿元，杨梅浪水库以农业灌溉、防洪为主，结合发电等综合利用。缓解农业灌溉供水矛盾，并通过设置防洪库容调蓄洪水，提高下游桂头镇和游溪镇的防洪能力。水库总库容为 3004 万  $m^3$ ，兴利库容为 2751.75 万  $m^3$ ，防洪库容为 11.49 万  $m^3$ 。

古洋水库工程。古洋水库为小型水库，位于韶关市仁化县大桥镇。在供水方面新建水库后可满足大桥镇级水厂日供水能力从 2000 $m^3/d$  提升至 4000 $m^3/d$ ，大桥水厂和古洋水厂的管网联通形成联合供水可满足大桥水厂枯水期供水紧缺的问题，在保障大桥镇居民用水的情况，同时满足大桥镇的 18 家企业提供企业用水，以及周田镇日供水能力 3000 $m^3/d$ ；在灌溉方面同时可以新增及恢复下游约 1.2 万亩灌区的灌溉用水；本项目的实施缓解供水与农业灌溉之间的矛盾；在防洪方面，通过古洋水库防洪库容对洪水调节，为古溪水下游两岸 5000 人的村庄解决水资源时空分配不均、提高防洪能力等问题。

横溪水库工程。新丰县横溪水库工程位于为新丰县丰城街道板岭村，初拟水库正常蓄水位 488.16m，相应正常库容 803.66 万  $m^3$ ，校核洪水位 491.11m，相应总库容 900 万  $m^3$ ，为多年调节水库。通过新建水库解决农村居民用水问题、县城应急备用水

源、流域防洪问题、农田灌溉问题、生态流量下泄等。

#### 4.3 推动重要城镇供水工程和应急备用水源建设

“十五五”期间，韶关市规划实施南雄市西水东送（引凌入珠）水资源配置工程、韶关市翁源县城镇供水设施项目、乐昌市新建自来水厂工程、乳源瑶族自治县自来水城乡供水一体化主管网提升工程、乐昌市云岩镇自来水厂备用水源工程、仁化县周田镇镇区水厂备用水源建设工程、仁化县城自来水厂备用水源建设工程、浈江区备用水源建设工程、始兴县应急备用水源工程（县城供水水源管道部分）、曲江區备用水源建设工程（小坑水库）等项目，以加强城镇供水体系与骨干水网工程衔接，优化水源地布局，提高蓄水工程供水比例，提高城镇供水保障水平。

南雄市西水东送（引凌入珠）水资源配置工程位于韶关市南雄市，工程范围涉及帽子峰镇、全安镇、珠玑镇、古市镇、邓坊镇及黄坑镇，工程所属流域为浈江流域，工程水源属于浈江支流—凌江流域。规划利用新建凌江水库作为南雄市盆地灌区西部片区控制性水源，建设西水东送干渠，与现状的孔江水库组成盆地灌区东西两个控制性水源，以浈江为纽带与沿程片区主要水源水库及小型水库形成“东西互济、左右逢源”的供水格局。

乳源瑶族自治县自来水城乡供水一体化主管网提升工程。工程“十五五”期间规划完成投资 0.88 亿元，本工程以横溪水库作为乳源瑶族自治县城备用水源，从银溪电厂前池取水沿县域内主要

公路铺设 DN600~DN500 输水管道至乳源水厂，拟建管道长度约 31.1km，拟新建加压泵站两座，每座规模 1.6 万 t/d。工程设计包括以下部分内容：管道敷设、道路破除及修复、加压泵站及其他附属工程等。

始兴县应急备用水源工程（县城供水水源管道部分）。工程“十五五”期间规划完成投资 0.38 亿元，工程选取山口三级水库为水源，新建水厂 1 座，日供水规模为 5 万 m<sup>3</sup>/d，敷设 DN1000 配水管 1.3km，DN800 配水管 16.3km，DN600 配水管 8km 到县城和马市镇。

#### 4.4 强化水资源刚性约束

坚持“以水定城、以水定地、以水定人、以水定产”，全面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水资源刚性约束体系、落实《节约用水条例》，全面提升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水平。

##### 一、深化节水型社会建设

##### 1.健全节水管理制度与能力

强化指标刚性约束。严格实行韶关市区域用水总量和强度控制，健全用水总量和用水强度控制指标体系，强化节水约束性指标管理。强化水资源承载能力的刚性约束，推进产业结构调整和经济社会发展转型升级。严格执行广东省用水定额标准，将定额管理纳入取水许可、计划用水、节水评价等环节，对超定额用水实行累进加价。

严格节水评价制度。在规划编制、项目立项、水资源论证中

前置节水评价，从严审批高耗水项目，从严叫停节水评价不通过的规划和建设项目，从源头遏制不合理用水需求。分析规划和建设项目及其涉及区域的供用水水平、节水潜力，评价其取用水的必要性、可行性，分析节水指标的先进性，评估节水措施的实效性，合理确定其取用水规模。

## 2.实施重点领域节水行动

推动农业节水增效。加强灌区的现代化改造，实现输水、用水全过程节水，提高农业灌溉用水效率，逐步降低农业用水比重，优化用水结构。积极推广使用喷灌、微灌、滴灌、低压管道输水灌溉等高效节水技术。积极推行灌溉用水总量控制、定额管理，配套农业用水计量设施，加强灌区监测和管理信息系统建设，提高精准灌溉水平。将加强水资源循环利用作为推进农业节水工作的新的发力点，大力推进农业以及农副业、农产品加工业的水循环利用体系建设，鼓励开展农产品加工废水无害化处理和循环利用，进一步提高养殖用水循环利用率，开展再生水用于农业浇灌的示范应用。

推动城镇节水降损。开展节水型社会示范区建设，持续创建节水型公共机构、节水型企业、节水型居民小区。加强公共建筑和住宅小区节水配套设施建设，大力推广使用城镇生活节水器具。鼓励利用再生水、雨水等非常规水源，鼓励城镇污水处理后的再生水用于景观、环卫绿化以及电力、化工等工业生产系统，新建宾馆、学校、居民区、公共建筑等建设项目，开展试点配套

建设雨水集蓄和再生水利用设施。

推动工业节水改造。对高耗水工业行业节水技术改造，大力推广工业水循环利用、高效冷却、热力系统节水、洗涤节水等通用节水工艺和技术，加快淘汰落后用水工艺和技术。持续开展节水型企业创建工作，做好园区用水节水工作，鼓励产业园区统一供水、废水集中处理和水资源优化利用，鼓励节水减污，推进中水回用。严把园区企业准入关口，对涉水加工企业原则上限制进入，制定节水优惠政策。建立节水激励机制，促进节水事业和节水产业发展。

### 3. 培育壮大节水产业

支持节水装备研发制造，鼓励企业生产智能水表、节水灌溉设备等产品。推广合同节水管理，在公共建筑、工业园区开展市场化节水服务试点。

## 二、严格水资源全过程监管

### 1. 强化“双控”制度执行

将省下达的“十五五”用水总量和强度控制指标分解至各县（市、区），纳入地方政府考核。建立年度用水计划动态调整机制，对接近用水红线的区域实行限批限供。

### 2. 加强取用水全过程监管

严控水资源开发利用强度，严格实施取水许可制度，完善规划水资源论证制度。建立健全取水计量、水质监测和供、用、排监控体系，严格实行计划用水监督管理，对重点用水户和特殊用

水行业用水户进行专项监督检查。

### 3.构建现代化水资源监管体系

全面推行取水许可电子证照，严查无证取水、超计划、超许可取用水等行为。完善监督考核工作机制，强化部门协作，严格节水责任追究。

#### 专栏2 水资源配置工程建设项目

**1、引调水工程。**加快完成广东省仁化县县城自来水引调水工程、广东省小型引调水工程-南雄市城乡供水工程-中部盆地供水一体化工程（二期）、花山水库引调水工程、龙王洞水库水资源配置工程，加强市县级水网的互联互通和衔接融合，促进区域水资源互联互通、联合调配、丰枯调剂，充分发挥区域水资源优势。

**2、重点水源工程。**继续抓好园洞水库工程建设，保障项目质量和进程。加快推进张溪水库工程、古洋水库工程、含秀水库工程、横溪水库工程前期工作。

**3、城镇供水工程。**加快南雄市西水东送（引凌入珠）水资源配置工程、积极推动曲江、浈江、翁源、仁化、乳源、乐昌县城6个县城城镇供水工程，加快城乡供水一体化构建。

**4、应急备用水源建设工程。**开展仁化县乡镇抗旱应急备用水源建设项目、乐昌市云岩镇自来水厂备用水源工程、仁化县渐溪河水库扩建工程、始兴县应急备用水源工程（县城供水水源管道部分）、浈江区备用水源建设工程。提升城区应急供水保障能力，有效应对突发污染事故、极端干旱供水风险。

## 5. 夯实乡村全面振兴水利保障基础

围绕乡村全面振兴战略要求，以“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为引领，以保障供水安全、粮食安全为重点，实施农村供水保障、大中型灌区新建与现代化改造、水库移民后期扶持等建设任务，推动城乡区域水利协调发展。

“十五五”期间，韶关市共规划在水资源配置工程建设方面投入资金 75.51 亿元。其中新（扩）灌区工程 11.34 亿元，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 33.07 亿元，农村供水工程 31.1 亿元。

### 5.1 健全农村供水保障体系

“十五五”期间，韶关市规划在农村供水工程投资 31.1 亿元。规划实施农村供水“三同五化”改造提升工程，韶关市西北部石灰岩地区用水安全保障项目、乳源大桥镇红云片区供水提升工程等工程，以推动农村供水从“有水喝”向“喝好水”转变、从单元分散向规模集中转变、从传统管理向数智化管理转变，构筑城乡一体、县域统管的保障体系为目标，提出持续深化农村供水“三同五化”改造提升建设任务，全面实现农村供水高质量发展。

韶关市农村供水“三同五化”改造提升项目“十五五”期间总计投资 21.73 亿元。工程规划完成韶关市各个镇街的农村供水工程标准化建设和改造，完成韶关市各个县区规模化厂网延伸工程，各乡镇行政村标准化提质改造工程和韶关市各县区智慧化改造工程。其中乐昌市规划投资 1.76 亿元；曲江区规划投资 4.36 亿元；浈江区规划投资 0.3 亿元；武江区规划投资 1.03 亿元；南

雄市规划投资 0.5 亿元；始兴县规划投资 1.5 亿元；仁化县规划投资 1.05 亿元；翁源县规划投资 4.8 亿元；新丰县规划投资 4.25 亿元；乳源瑶族自治县规划投资 2.18 亿元。

## 5.2 加强灌区现代化建设和改造

“十五五”期间，韶关市规划实施南雄盆地大型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乐昌市廊北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乐昌市张滩闸坝灌区改造工程、市管水库灌溉渠道改造工程、澌溪河灌区扩建工程项目等项目，加强灌区骨干工程与田间水利工程有机衔接，打造一批“节水高效、设施完善、管理科学、生态良好”的现代化灌区。

南雄盆地大型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工程“十五五”期间规划完成投资 10.54 亿元，工程以新建凌江水库为补充水源，以河流水系和现有灌区连通工程为主，扩大灌区有效灌溉面积。为使凌江水源发挥最大效益，解决盆地灌区缺水，需建设凌江至孔江水库的渠道，并串联横江水库、大源水库，渠道长约 65km。

乐昌市张滩闸坝灌区改造工程。工程“十五五”期间规划完成投资 1.42 亿元，工程的主要任务是解决农业灌溉问题，提高灌区输水建筑物设计标准，完善工程配套，扩大灌区有效灌溉面积，提高农业用水利用率。工程改造后，可提高渠系水利用系数至 0.7；改善灌溉面积 2.84 万亩，恢复灌溉面积 1.18 万亩。

仁化县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工程“十五五”期间

规划完成投资 5.57 亿元，涉及高坪灌区、澌溪河灌区、蓝田灌区、小溪灌区、古洋河灌区、大桥灌区等。工程按照“工程设施标准化、灌排沟渠生态化、调度运行自动化、长效管护规范化”等要求，逐步将现有大中型灌区全部开展现代化改造，着力解决设施不足、配套不全、标准不高等问题，加强骨干工程与田间工程衔接，提升系统化、信息化及生态化水平，基本形成“设施完善、节水高效、管理科学、生态良好”的现代化灌区；改造大中型灌区在现有基础上，以区域内永久基本农田和高标准农田布局、土地整治为基础，按照“能延则延”的原则，根据水土资源条件适当扩大灌溉受益范围。

### 5.3 强化水库移民后期扶持

围绕“搬得出、稳得住、能发展、可致富”目标，系统推进水库移民安置与后期扶持工作，积极帮扶移民村产业转型升级，进一步提高移民村“造血”能力，提升移民技能技术，进一步提高移民收入，增强移民幸福感、获得感。

提质增效实施后期扶持政策。一是精准扶持产业发展。统筹后期扶持资金，重点支持移民村特色种养、农产品加工、乡村旅游等产业项目，强化技能培训与产销对接，建立移民村集体经济长效增收机制。二是完善基础设施与公共服务。持续提升移民安置区饮水安全、道路交通、污水垃圾处理、教育医疗等设施水平，推动与周边乡村基础设施共建共享。

健全后期扶持政策实施评估机制。一是构建多维评估指标

体系。围绕移民生活水平、产业发展、社会融入、生态环境等维度，建立量化评估指标，定期开展政策实施效果跟踪评价。二是强化评估结果应用。将评估结果作为资金分配、项目安排和政策优化的重要依据，建立“评估-反馈-改进”闭环管理机制。

强化水库移民工作监督检查。一是规范资金项目全过程监管。运用“互联网+监管”手段，对后期扶持资金拨付、项目实施、资产收益分配等环节实行线上线下一体化监督，确保公开透明、精准高效。二是压实属地监管责任。建立市、县、镇三级移民工作督查体系，对移民安置进度、政策落实、信访化解等工作开展常态化巡查与专项审计。

#### 5.4 强化农村水利设施管护

聚焦“有人管、有钱管、管得好”目标，破解农村水利设施管护薄弱难题，提升长效运行水平。

夯实基层水利管理能力。一是健全镇村水利服务体系。推动镇级水利服务机构标准化建设，明确专职管护人员职责；推广“村级水管员”制度，纳入乡村公益岗位管理。二是强化技术培训与装备保障。定期开展管护技能培训，配备基础巡查、检测设备，提升基层队伍专业化水平。

创新“五小”水利设施管护机制。一是明晰产权与管护责任。完成小型塘坝、泵站、渠道、水池、水窖（“五小水利”）的确权登记，推行“属地管理+受益户参与”责任体系，签订管护协议。

二是探索“以水养水”可持续模式。对具备经营条件的小型灌溉设施，合理收取水费并专项用于工程维修；对公益性设施，通过财政补贴、村集体收入兜底保障。“十五五”期间，各县（市、区）均建立“以水养水”管护示范点。

深化小型水利工程市场化管护改革。一是推行“物业化”集中管护。以县或镇为单位，将分散的小型水库、山塘、灌区末级渠系等打包，通过政府购买服务委托专业机构统一管护。二是建立绩效挂钩的付费机制。实行“基础服务费+考核奖励”的支付模式，将管护质量与费用支付、合同续签直接挂钩。

### 专栏3 乡村振兴水利基础工程项目

- 1、**新（扩）灌区工程**。加快翁源县涂屋水灌区建设工程、翁源县大甲水库灌区建设工程、翁源县周陂水灌区建设工程、乳源南北灌区扩建工程、乐昌市新建梅花灌区水库工程等灌区建设。
- 2、**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加快实施韶关市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南雄盆地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推进中小型灌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完善农业用水计量设施及取用水计量监控，推动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测算分析。开展重点灌区抗旱应急水源建设。
- 3、**农村供水工程**。加快完成韶关市农村供水“三同五化”改造提升工程，推进韶关市西北部石灰岩地区用水安全保障项目前期工作，实现全域自然村集中供水全覆盖，建立标准化、专业化、一体化农村供水体系。加强农村集中供水设施配套改造，提高农村供水保障率，尽量构建城乡供水一体化管理格局。建立健全长效化运行管理机制，落实供水工程运行、维修养护工作。

## 6. 全面推进幸福河湖建设

为顺应人民群众对优美水生态环境、宜居水岸空间与丰富水文化的新期待，必须坚定不移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以维护河湖健康生命、实现人水和谐共生为目标，统筹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水安全、水文化系统治理。本章旨在通过实施“幸福河湖建设工程”，将一条条河流、一个个湖泊建设成为“水清岸绿、鱼翔浅底、水草丰美、白鹭成群”的生态廊道与“宜居宜游、传承文脉、造福人民”的发展纽带，为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的生态基底。

“十五五”期间，韶关市共规划在幸福河湖建设工程方面投入资金 108.13 亿元。其中水生态修复项目 50.39 亿元，绿美碧带建设项目 21.49 亿元，水土流失综合防治项目 15.55 亿元，水文化水经济建设项目 9.16 亿元，水资源保护项目 11.55 亿元。

### 6.1 多维度实施水生态修复项目

为对水生态系统开展系统性、整体性修复，本项目将依托全域生态本底，构建“廊道引领、网线贯通、节点镶嵌”的绿色生态水网格局。重点聚焦北江、武江、浈江等主要河流及其支流，通过实施一系列关键工程与管理举措，恢复河湖自然形态与生态功能，打造“水清、岸绿、景美、生态”的健康河网体系，夯实粤北地区水生态安全基础。

在韶关市“十五五”期间，共梳理出 45 宗河湖水生态修复项

目，总投资约 50.39 亿元。

仁化县锦江流域（丹霞山风景名胜区段）水生态保护修复项目。项目针对农业面源污染、生活污水污染问题，采用建设生态沟渠和生态塘、构建生态缓冲带等工程措施，拦截面源污染、修复河流缓冲带；针对水生植物多样性降低、外来物种入侵等问题，采用建设人工鱼巢、恢复水生植被等工程，修复和改善水生生物的栖息地，通过恢复水生植物、增殖放流本土鱼类、投放底栖动物等工程，恢复本土水生物种，提高河流生物多样性，减轻外来物种入侵危害，最终达到提升流域生态系统稳定性，修复受损水生生态系统的目的。项目规划总投资 1.48 亿元，其中“十五五”期间投资 1.48 亿元。

## 6.2 高标准推进绿美碧带建设项目

以河湖为脉络，构建连接城市与乡村、贯通区域的蓝绿网络，为人民群众打造身边的优质亲水生态空间。建设滨水生态廊道，沿河湖布局植被缓冲带、生态湿地和休闲步道，形成连续、完整且生态功能显著的碧带网络。营造优美的水岸景观，因地制宜推进岸线生态化改造与景观提升，融入地域文化元素，打造一批水清景美、特色鲜明的网红打卡地和滨水公共客厅。推动碧道融合发展，将碧道建设与绿道、古驿道等串联融合，构建“通山达海、串珠成链”的生态休闲漫游系统。

韶关市“十五五”期间，绿美碧带建设项目涵盖碧道建设工程以及水环境综合治理等 5 宗项目，总投资约 21.49 亿元。

### 6.3 全方位强化水资源保护项目

为全面提升区域水资源安全保障能力，加大重要水源水库保护力度，韶关市在“十五五”期间，共梳理出 22 宗水资源保护项目，涵盖水源地保护、排污管道整治、水源地生态清洁型小流域治理、水源地达标建设以及备用水源规范化建设等方面。项目总投资约 15.55 亿元。

### 6.4 一体化推进水土流失综合防治项目

为系统构建“山顶涵养、坡面固土、沟道拦沙、河道畅流”的水土流失综合防治体系，聚焦“预防保护、综合治理、生态修复、价值实现”四大方向，统筹推进水土流失防治与生态产业发展，全面提升区域水源涵养能力和生态安全水平。

在韶关市“十五五”期间，共梳理出 25 宗水土流失综合防治项目，总投资约 9.16 亿元。主要包括以下类型项目。

### 6.5 深层次培育水文化水经济建设项目

立足韶关市优质水资源与特色水文化优势，以“水旅融合、水经济赋能”为核心，通过系统打造水利风景区、培育亲水业态、激活温泉资源，构建多元化、高品质的水文化水经济产业体系，实现“绿水青山”向“金山银山”的价值转化。

韶关市“十五五”规划 6 宗水文化水经济建设项目，总投资约 11.55 亿元。水文化水经济建设项目主要包括以下内容：

曲江区水文化水利风景区建设：从构建全域水文化展示体系、打造精品水利风景区集群两方面着手。构建全域水文化展示

体系，深入挖掘并系统整合小坑水库、罗坑水库等水库、电站的水利工程文化、治水历史与地域特色，通过建设水文化展馆、水利工程实景展示区、水情教育基地等方式，构建主题鲜明、内涵丰富的水文化体系。打造精品水利风景区集群，重点提升小坑水库、罗坑水库等一批水库型水利风景区，完善景区入口服务区、环湖绿道、观景平台、生态停车场等配套设施，加强景观绿化与生态修复，打造成为集水利科普、生态观光、休闲度假于一体的综合型旅游目的地。“十五五”规划投资约 0.1 亿元。

西牛潭水休闲景观基地：实施基础设施综合提升工程，改造和提升西牛潭水库环库公路等级，配套建设骑行道、步行栈道、旅游厕所、智慧导览系统等，实现“快进慢游”。推动整村提升与产业融合，依托水库周边村落，实施人居环境整治与风貌提升，引导发展特色民宿、农家乐、文创工坊。将水库资源与周边农业园区、文化遗址串联起来，打造一条集“水库观光—农耕体验—文化寻踪—乡村美食”于一体的特色旅游线路。“十五五”规划投资约 1 亿元。

南雄帽子峰水利风景区：丰富滨水旅游业态，在确保水源保护和生态安全的前提下，合理规划并推出河湖游船观光、皮划艇、垂钓等亲水休闲项目。打造滨水文旅消费场景，沿湖岸线布局建设滨水商业街、露营地、文化演艺广场等，引入特色餐饮、非遗体验、夜间灯光秀等业态，打造全天候、多层次的滨水文旅消费集聚区。“十五五”规划投资约 0.2 亿元。

#### 专栏4 幸福河湖建设工程建设项目

**1、水生态修复项目。**推进小水电清理整改及小水电绿色转型升级，逐步落实水利水电工程生态流量泄放措施，保障河道生态基流。巩固电站增效扩容成果，实现电站标准化运营和绿色发展。实施武江流域水生态保护修复项目、新丰江新丰县段岸线生态修复和防洪能力提升项目、浈江区水资源保障与河湖生态修复项目等，实现“水资源可持续、河湖健康、人水和谐”的目标。

**2、绿美碧带建设项目。**重点打造“北江南岭山水画廊碧道”，“十五五”期间建成碧道总长度97公里，全市主要碧道网络基本形成。推进韶关市幸福河湖建设工程建设，打造复合安澜健康水带、绿色交通带、文化休闲带、绿美景观林带、滨水经济带融合一体的具有生态保障、生产生活供水、休闲游憩等多种功能的生态廊道，拓展生态生活空间。

**3、水资源保护项目。**重点加强县级饮用水源地保护，推进北江流域曲江片区水源涵养工程、曲江区水库重点水源地重点预防保护工程、重要河流生态廊道生境保护与修复项目、始兴县水源保护工程等水资源保护和治理，完成水源地水资源保护和达标建设。

**4、水土流失综合防治项目。**强化重要江河源头水土流失预防。开展全域水土保持清洁小流域治理，推进高质量水土保持林建设，不断提高水土保持和水源涵养能力，强化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加强石漠化治理。

**5、水文化水经济建设项目。**推进锦江流域(丹霞山风景名胜区段)水生态保护修复项目，仁化县水文化水经济发展项目，西牛潭水休闲景观基地，南雄帽子峰水利风景区。构建水文化体系，打造一批水库、电站水利风景区。

## 7. 推进数字孪生水利建设

韶关市将依托广东省“851”水利高质量发展蓝图及“数字政府”技术支撑体系，全面推进智慧水利建设，重点深化5G、北斗、无人机、人工智能与大模型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与水利业务的深度融合，构建天空地一体化监测感知网络，完善水情、工情、水资源等全要素动态采集能力，并基于数字孪生平台打造具有预报、预警、预演、预案功能的智能应用体系，重点提升北江流域洪水防御调度、水资源优化配置与河湖生态监管的精准化水平，推动水利管理向数字化、智能化转型，为韶关市水安全保障与高质量发展提供科技支撑，推动水利行业数字化转型。

“十五五”期间，韶关市共规划在数字孪生水利工程方面投入资金5亿元。其中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项目2亿元，水利业务智慧管理应用2亿元，数字孪生水网建设项目1亿元。

### 7.1 推进监测感知体系建设

韶关市监测感知体系建设将紧密围绕水文监测能力提升工程和“天空地水工”一体化监测感知夯基提能行动要求，通过系统布局水文基础设施、水利工程配套水文设施和智能感知体系，构建一个全域覆盖、立体感知、智能精准的水利监测网络，全面提升对江河湖库及水利工程运行状态的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监测能力。这一体系将作为韶关智慧水利的“神经末梢”，为水旱灾

害防御、水资源管理、水生态保护等业务提供全面、精准、可靠的数据支撑。

#### 7.1.1 水文基础设施现代化提升

**水文站网优化与加密：**对现有水文站网进行结构性优化和补充，重点在行政区域边界、重要水源地、洪水易发区及生态敏感区增设监测站点。推进国家基本水文测站、水位站、雨量站的自动化改造与提档升级，实现水位、流量、蒸发、雨量等要素的全天候自动监测与传输。

**创新技术应用：**依托已建成的全国首座业务化应用的“太空水尺”，深化卫星遥感技术在水文监测领域的应用。利用珞珈二号卫星的星载毫米波合成孔径雷达等技术，反演水位、流量等水文要素，破解极端天气下传统监测手段的局限，填补无资料地区监测空白。

#### 7.1.2 水利工程配套监测设施同步建设

**新建工程同步配套：**在新建、改建、扩建的大中型水库、水电站、重要灌区、引调水工程等水利项目中，严格执行水文监测设施“四同步”原则（同步规划、同步设计、同步施工、同步验收），将渗压、位移、应力应变等安全监测传感器及水资源、水生态监测设施纳入主体工程设计概算并组织实施。

**已建工程增补完善：**对已建水利工程，根据管理需求逐步增补必要的监测设施

### 7.1.3 “天空地水工”一体化智能感知体系构建

天基监测（卫星遥感）：综合利用遥感卫星等，开展大范围的水体识别、洪涝干旱监测、水域岸线变化分析、河口咸潮监测等，形成流域监测的“天空之眼”。

空基监测（无人机/雷达）：利用无人机搭载激光雷达、高塔搭载测雨雷达等，进行河道巡查、地形测量、精准测雨以及水库库区侵占等行为的监管。推动无人机长距离测绘、自主控制和异物自动识别技术的应用。

地基监测（地面传感器与视频）：通过在地面、河湖岸边布设各类传感器（如雨量站、水位计、流量计、水质多参数传感器、土壤墒情站）、视频监控设备等，对水雨情、水质、工情等要素进行精准实时监测。视频监控需支持 AI 识别功能，用于防范非法采砂、水面污染、人员落水等行为。

水基监测（水下/水面监测）：运用无人船、浮标、水下传感器等，获取水下地形、流速流向、水下工程状况等数据。

工基监测（水利工程内部监测）：在水利工程关键部位布设渗流渗压、位移形变、应力应变等监测设备，实时感知工程运行状态。推广应用轻便型静态瞬变电磁剖面仪等设备，提升对工程内部渗漏等隐患的探测能力。

## 7.2 推进数字孪生工程建设

韶关市将以乐昌峡水利枢纽、湾头水库等重大工程数字孪生建设为引领，近期重点完善“天空地水工”一体化监测感知网络，

构建高精度数据底板与智能模拟平台，深化其在北江流域防洪“四预”、水资源优化配置等核心业务中的应用；中长期目标是通过持续拓展数字孪生覆盖范围与智能应用场景，至2030年基本实现重要水利工程全生命周期数字化管理，并深度融合“广东数字水网”，最终形成具有预报、预警、预演、预案功能的智慧水利体系，全面支撑水旱灾害防御、水资源集约节约利用和水生态环境提升，为实现韶关水利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筑牢数字底座：重点推进“天空地”一体化监测感知体系建设，通过系统布设雷达水位计、视频监控、渗压渗流监测等智能传感设备，并深度融合北斗定位、无人机巡河及“太空水尺”卫星遥感等先进技术，构建覆盖江河湖库与水利工程的全要素实时感知网络。这一体系将重点在乐昌峡、湾头水库等已建或者拟建的关键水利工程部署实施，实现对工程运行状态、水文要素的精准监测与数据采集，为数字孪生平台建设提供坚实的数据支撑基础。

着力构建集数据整合、模型仿真与智能分析于一体的数字孪生平台，作为智慧水利的核心决策“大脑”。该平台将深度融合水文、水动力等专业模型，重点开发面向北江流域防洪与水资源调配的“四预”（预报、预警、预演、预案）功能，推动水工程调度从传统经验模式向精准智能决策的根本性转变。平台将优先在乐昌峡、湾头水库等关键工程开展试点应用，通过实战不断优化洪

水演进模拟、工程联合调度等核心算法，最终显著提升全市水工程的协同调控与风险管理能力。

聚焦水安全、水资源、水生态、水环境治理需要，通过加快完善防洪治理体系、构建韶关现代水网、全面保护和修复河湖生态环境、提升水资源节约集约能力以及发展水经济新业态，奋力推动水利高质量发展打开新局面，为韶关现代化建设提供坚实的水利支撑。

### 专栏5 数字孪生水利工程项目

**1、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推进韶关市水利工程基础信息感知网络建设工程和山洪灾害和中小河流洪水预警预报能力提升工程，建立全要素的水利信息采集系统，逐步实现全市水库和堤坝等其他重点水利工程降雨量、水位、库容、生态流量、渗流、位移、视频图像等信息要素的全覆盖，构建高效、智能的水利行业智慧监管体系。

**2、数字孪生水网建设项目。**韶关市通过实施水利数据资源治理、数字孪生引擎建设、模型平台建设等项目，“十五五”期间对韶关市已有水利数据资源进行数据资源调查与梳理、资源目录建设、数据模型建设及数据资源池建设、数据资源采集汇集、数据资源整合、数据资源管理平台建设。建设韶关市水网专业模型，智能识别模型、可视化模型，提升科学决策的能力和水平。

**3、水利业务智慧管理应用。**通过水利工程管理应用构建和水利监管协同办公应用构建，建设各级水利监管协同办公系统，覆盖各部门的在线监督管理，满足公文流转、财务报销等需求。并设置智慧水网移动平台，提供基础通信功能（即时通信、音视频会议、邮件、通讯录等），水利实时监控（雨情、水情、工情、视频等）和预警信息查询功能，并同步对接集成为韶关智慧河长等现有应用。

## 8. 深化水利重点领域改革

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坚持问题导向和目标导向相结合，着力破除体制性障碍、打通机制性梗阻、推动政策性创新，大力培育发展水利新质生产力，全面推进水利重点领域深化改革举措，为推动水利高质量发展、保障我市水安全提供强大动力和制度保障。

### 8.1 健全重大水利工程建设、运行、管理体制机制

强化水利工程建设监管。加强水利工程建设全过程监管，全面提升工程建设质量。完善水利工程技术标准体系，推进水利工程达标改造和提质升级。推行水利工程项目法人建档立卡，提升建设管理水平。推广“双随机抽查”工作模式。强化工程验收管理，加快推进遗留项目验收移交工作。

健全水利工程运行调度管理。全面落实水库大坝安全鉴定常态化工作机制。完善水库水雨情测报设施及安全监测等设施配置。持续完善水利工程基础信息数据库。深入推动管理单位落实双重预防机制，做好水利工程安全风险评估和隐患排查。加强对水利工程防洪、水资源、水生态调度的监管。

加强水利建设市场监管。加快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体系建设，优化完善信用评价机制，建立健全守信激励、失信惩戒机制。加强水利建设项目招投标活动监督和标后履约监管，大力推进项目电子化招投标。推行“双随机、一公开”动态化监管模式，健全工作制度和配套措施，强化事中事后监管。加强市场主体信用信息归集、共享和全面公开，强化失信惩戒措施，严厉打击市场主体违法违规行爲。

## 8.2 深化水利投融资改革

加大财政公共投入。鼓励各县（市、区）完善项目策划，建立全市水利项目储备库，争取更多水利项目纳入国家规划，加快推动项目前期工作，积极争取中央预算内资金、中央财政水利专项资金与地方各类资金共同投入水利建设。充分利用调整完善土地出让收入使用范围优先支持乡村振兴的政策，加大各级财政对水利投入。积极申报示范、试点建设项目，以示范、试点建设项目争取上级资金支持，带动地方各级财政投入水利建设。

吸引民间资本参与。用好政策红利激发民间投资活力，以政府投资有效带动社会投资，积极向民间资本推介符合国家政策支持的水利项目，鼓励民间资本参与水利建设，撬动金融贷款和市场化融资投入水利建设投资。

拓宽市场融资渠道。用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政策，用足金融优惠政策，规范有序推进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积极吸引社会资本参与有一定收益的项目建设运营。加快农村供水改革，引入国有企事业单位参与农村供水工程建设运营管理，实现县级供水从“源头到龙头”统建统管。进一步规范水利工程资产管理，积极开展水利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工作，有效盘活存量水利资产，形成存量资产和新增投资的良性循环。探索水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路径，挖掘水资源水空间多维价值，推动“绿水青山”转化为“金山银山”。

### 8.3 健全水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

构建水生态产品核算与评估体系。探索建立符合韶关实际的江河湖库、湿地等水生态系统生产总值（GEP）核算地方标准和方法，量化水源涵养、水质净化、土壤保持、固碳释氧、洪水调蓄、局部气候调节等产品价值，纳入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为价值实现提供科学依据。开展北江、武江、滃江、新丰江等重点流域水生态产品价值核算试点。

推进河湖水域岸线有偿使用。完善水域岸线资源有偿使用制度，制定韶关市河湖水域岸线有偿使用管理办法，确定分级分类使用标准和费用，将所得收益专项用于水生态保护修复。

创新水土保持投入循环机制：探索将生产建设项目缴纳的水土保持补偿费，更多用于项目所在地或流域的水土流失治理，形成“谁破坏、谁补偿，谁受益、谁投入”的良性循环。探索优化水土保持补偿费使用管理机制，提高用于本地治理的比例。试点开展“水保碳汇”交易，将小流域治理产生的碳汇纳入广东碳市场交易。

#### 8.4 落实水资源刚性约束制度

实施精细化用水管理。“十五五”期间，将省下达韶关市的用水总量和强度控制指标分解到县（市、区），严格审批监管，强化考核问责。超总量区域暂停新增取水许可。

建立取用水领域信用评价体系。将取水许可行为、取用水监测计量统计、地下水开发利用及保护、取用水监督检查等纳入信用评价，实施分级分类监管与联合奖惩。

深化水价形成机制改革。完善覆盖居民、非居民、农业用水的分类水价制度，健全反映水资源稀缺程度、供水成本和水环境损害成本的动态调整机制。全面推行城镇非居民用水超定额累进加价，工业服务业实行“差别水价+再生水优惠价”。“十五五”期间，全面完成农业水价综合改革任务，完善城镇非居民用水超定额累进加价制度。

推动用水权市场化交易。在省统一框架下，培育区域间、行业间、用水户间用水权交易市场，盘活存量水资源，探索工业用水回购农业节水指标的有效模式。

探索水资源税改革。密切关注国家及省水资源税改革试点动态，做好相关基础研究和准备工作。“十五五”期间，配合省级部门开展水资源费改税基础数据调查与影响评估。

### 8.5 全面强化河湖长制

健全流域与区域相结合的责任体系。强化跨县（市、区）流域市级河湖长的统筹协调职能，压实跨县（市、区）河段治理保护责任，充分发挥市水利管理机构协调、指导、监督作用。完善地区间、部门间的协同合作机制，加强各地区各有关部门在跨界流域治理、重点任务落实、专项督查、联合执法、信息共享等方面合作。进一步完善流域河长制湖长制工作平台，建立健全流域共建共治共享机制。

完善涉河湖重大问题调查与处置机制。建立问题清单管理、分级督办、联合执法、提级调查（对重大复杂问题）的闭环处置流程。推行“河长+警长+检察长”三长联动：设立涉水违法案件快速移送通道，对非法采砂、侵占河道等行为实行“7日立案调查、30日整改销号”机制。

提升河湖管理水平。将河湖巡查、发现及上报问题纳入基层治理网格，明确网格员职责，解决河湖管理“最后一公里”问题。运用卫星遥感、无人机、视频监控等技术手段，搭建市级智慧河湖管理平台，直观展示各河湖现状及问题情况，为河湖管护治理提供更加精准和科学的决策依据。

### 8.6 健全水利新质生产力发展机制

大幅度提升水利科技创新能力，形成水利新质生产力的直接动力。紧紧把握创新在水利新质生产力中的核心地位，以水利行业科技创新为核心发展水利新质生产力。一是加快构建数字孪生水利体系。以新发展阶段的新需求指引数字孪生体系建设，强化数字技术、新一代信息技术、通用人工智能在数字孪生水利中的基础性应用，以数字孪生水利体系建设推进水利行业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和动力变革。二是加快实现高水平的水利科技自立自强。聚焦关键水利科技问题，加快重大水利科技问题攻关，实现在关键技术领域的突破。加强产学研用深度融合，促进水利科技成果有效转化。

深化水利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形成水利新质生产力的原动力。一是加大水利人才的培养力度。以培养创新型水利人才为目标，全面加强人才培养，强化干部教育培训，拓宽干部视野，增强战略思维能力。

创新人才培养方式，建立健全与省内外高等院校、科研机构人才培养合作机制，着力提升基层水利单位的专业技术人才能力。建立健全水利高级专家咨询库，充分发挥专家对水利发展改革的重要作用。二是完善水利人才激励体系。推进人才管理体制变革，构建科学高效的人才管理体制，开展水利人才引进、培养、使用、评价、流动、激励等工作，引导优秀人才在机关、企事业单位、高校、科研院所等之间合理流动。坚持人才评价的正确导向，提高岗位匹配度和适用率，建立与水利新质生产力相适应的人才评价体系。三是加大水利引才聚才的支持力度。深入了解水利行业人才需求，完善紧缺人才目录，有针对性地开展引才工作。加强对人才引进的标准、程序、待遇等政策的宣传解读和落实力度，确保政策的有效性和执行力。

强化水要素的刚性约束，夯实发展水利新质生产力的关键基础。强化水对城市功能的刚性约束，将水资源禀赋作为城市总体规划的基础性约束，塑造城市功能。强化水对土地使用的刚性约束，按照水资源禀赋，宜耕则耕，宜林则林，强化水资源对耕地和绿地的刚性约束。强化水对人口分布的刚性约束，按照水资源禀赋，对不适宜人口大规模聚集发展的地区提出约束性举措。强化水对产业的刚性约束，加强水作为基础要素，重塑区域的生产力布局。

## 8.7 完善水治理体制机制法治体系建设

推进重点领域立法与制度建设。坚持“立改废”并举，加强顶层设计，推进涉水重点领域立法，及时修订地方性法规和规章，制订完善涉水管理规程体系，划清水利各领域监管“红线”。制订韶关市水利监督管理办法，完善各业务领域管人、管事、管业务、管成果等系列强监管配套制度和政策。

加强水政执法能力建设。加大执法力度，严厉打击涉水违法行为，切实维护河湖管理秩序。强化综合执法，健全水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机制。深化水利与公安、检察、生态环境等部门执法协作。进一步理顺全市水政监察队伍体制机制，加强水行政执法能力培训和廉政建设，规范执法流程。继续完善“互联网+水政执法”监督指挥体系，加快实现水政执法装备标准化，推进水政执法码头建设。

完善监管法治体制机制。聚焦水利重点业务领域，进一步明晰综合监管、专业监管、专职监管、日常监管四个层次的职责定位和任务分工，加强监管制度建设、队伍建设、信息化建设，形成全面覆盖、上下联动、保障到位的监管体系。推进常态化、规范化、法治化监管。严格“查、认、改、罚”等环节，对水利系统依法履责实施行业监督。加强监管队伍能力建设推行清单式监管，实施年度水利重点监督事项的监督检查、项目稽察。建设共享互联，查认改罚全功能、全流程监管的现代化水利监管信息应用平台优化水利行政审批管理。深化简政放权，进一步依法精简

优化水行政审批等政务服务事项，持续推进水利分级事权改革，全面推进水利政务服务事项标准化、规范化管理。实行涉企行政许可事项“证照分离”，推行行政许可事项告知承诺制，加强水行政审批的事中事后监管。对下放和委托事项实施监督检查，建立水行政审批事项动态评估、管理和调整制度。优化政务服务，大力推动审批服务方式创新，按照全省政府服务“一网通办”总体要求，积极推行“网上审批”和“一站式”审批模式，提高审批效率，健全合法性审查与风险防控机制。完善重大行政决策、规范性文件、合同协议等合法性审核程序，强化水利领域法律风险源头防控，制定水利系统重大决策合法性审查工作细则。

## 8.8 完善水利基本公共服务制度体系

建立农村供水县域统管机制。推动以县（市、区）为单元，组建统一管理平台或委托水务公司、自来水公司，明确县域或区域性的统一管理单位，对农村供水工程实行专业化管理、标准化服务，提升水质保障率和供水稳定性。全面推行农村供水“县域统管”模式，进一步提高县域统管覆盖人口比例。

健全应急供水保障机制。完善城乡抗旱应急水源调度预案，加强备用水源建设和维护管理。提升应急供水队伍能力和物资储备水平。

创新现代化灌区建设与运管机制。推进中小型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探索“灌区管理单位+专业化公司+用水合作组织+农民”的多元化管理模式，推广农业水价改革、精准补贴和节水奖励。

## 9. 投资匡算与实施安排

按照“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的治水思路，根据“十五五”水利改革发展目标任务，遵循“确有需要、生态安全、可以持续”的原则，综合考虑规划依据、开发利用条件、建设条件、前期工作基础和地方积极性等因素，合理确定未来五年全市水利建设项目及投资规模、实施次序，优先安排重大节水工程和列入省、市“重大工程、重大项目、重大政策”的民生水利项目。

### 9.1 投资匡算

经初步匡算，韶关市水利发展“十五五”规划项目总投资规模688.03亿元，其中“十五五”期间投资总计438.25亿元。按不同建设任务分类，防洪能力提升工程投资189.19亿元，占“十五五”投资规模438.25亿元的43.17%；水资源配置工程投资60.42亿元，占13.79%；乡村振兴水利基础工程投资75.51亿元，占17.23%；幸福河湖建设工程投资108.13亿元，占24.67%；数字孪生水利工程投资5.0亿元，占1.14%。

“十五五”期间要充分发挥各级财政对水利工程建设投资的主渠道引导作用，结合国家和省级对水利建设项目投入方向及政策，抓住国家和省级专项规划编制的契机，将更多的地方项目纳入上级规划，积极争取中央财政水利专项资金、涉农资金等上级资金支持。计划优先确保重点项目的同时，根据资金落实情况积

极推进一般项目的开展。韶关市水利发展“十五五”规划投资见下表。

**表 9.1-1 韶关市水安全保障“十五五”规划投资构成 单位：亿元**

“十五五”期间	一、防洪能力提升工程	二、水资源配置工程	三、乡村振兴水利基础工程	四、幸福河湖建设工程	五、数字孪生水利工程	共计
项目投资	189.19	60.42	75.51	108.13	5	438.25
占比 (%)	43.17	13.79	17.23	24.67	1.14	100

**表 9.1-2 各县（市、区）规划投资 单位：亿元**

分区	防洪能力提升工程	水资源配置工程	乡村振兴水利基础工程	幸福河湖建设工程	数字孪生水利工程	投资合计
韶关市级	78.22	0	1	13.47	5	97.69
武江区	11	0	1.03	1.5	0	13.53
浈江区	5.18	2.2	1.55	9.82	0	18.75
曲江区	11.94	2.2	11.56	11.26	0	36.96
乐昌市	5.27	0.53	5.3	5.23	0	16.33
南雄市	19.04	22.03	11.04	5.56	0	57.67
翁源县	16.44	6.73	12.58	5.62	0	41.37
仁化县	7.58	9.13	12.48	24.21	0	53.4
乳源瑶族自治县	6.47	2.86	12.44	12.24	0	34.01
始兴县	10.74	1.64	2.06	4.63	0	19.07
新丰县	17.31	13.1	4.47	14.59	0	49.47
合计	189.19	60.42	75.51	108.13	5	438.25

## 9.2 资金筹措

根据“十五五”期间确定的续建、新建和储备项目的性质，按照《广东省水利投资计划管理文件选编》、水利建设项目的事权划分和水利建设项目资金筹措的有关规章制度，结合中央和省有关政策，积极争取公共财政投入力度，研究完善水利建设基金征收使用和管理政策，进一步发挥好政府性水利基金政策对水利改革发展的支持作用；同时使用金融性资金，用好中央出台的财政贴息的金融债券政策、抵押补充贷款和过桥贷款政策，利用好水

价电价机制、政策性贷款、财政补贴等政策，稳定水利投资增长。

### 9.3 资金保障

根据《水利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管理办法》（2024年12月11日印发）对水利工程重点领域支持的具体标准如下：

（1）江河防洪治理工程支持大江大河大湖干流，以及流域面积3000平方公里以上的重点中小河流（包含防洪关系紧密但流域面积不足3000平方公里的附属支流部分河段和回水段）。对东、中、西、东北地区，分别按照项目投资的50%、60%、70%、70%予以支持。第一批10条3000平方公里以上河流治理，总投资约188亿。

（2）根据中央预算内投资政策，重点大型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支持领域。对东、中、西、东北地区，分别按照项目投资的60%、70%、80%、80%予以支持。新建大中型灌区工程，对东、中、西、东北地区分别按项目总投资的40%、50%、70%、70%予以支持。

（3）水库工程。对列入水利气象领域两重工程方案的，按东、中、西、东北地区，分别按照项目投资的50%、60%、70%、70%予以支持。对以供水为主要任务的水库东、中、西、东北地区分别按照资本金的40%、50%、70%、70%予以支持。

（4）水生态治理工程。包括水土保持、重点水生态治理工程等。对东、中、西、东北地区，分别按照项目投资的40%、50%、70%、70%予以支持。建设内容不含水污染治理、水景

观建设等。可结合万里碧道建设，顺应流域上下游生态过程和生态联系，实施差异化生态保护和修复，促进生态要素连通流动和协同保护。

#### 9.4 重点项目

我市水安全保障“十五五”规划计划纳入项目库 44 个重大项目（未包含抽水蓄能项目），重点水利项目总投资 467.39 亿元，其中“十五五”期间投资 301.59 亿元，占“十五五”投资规模 438.25 亿元的 68.82%。重点项目汇总表如下：

表 9.3-1 韶关市水安全保障“十五五”规划重大项目统计表 单位：亿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所属市县	总投资	“十五五”期间投资
小计			<b>4673881</b>	<b>3015884</b>
1	北江干流治理工程（韶关段）	韶关市	435679	435429
2	韶关市南雄盆地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	南雄市	105355	105355
3	韶关市南水水库水利枢纽改造提升工程	乳源瑶族自治县	39113	3000
4	龙潭水库工程	翁源县	375000	40000
5	罗坝水库工程	始兴县	173000	80000
6	凌江水库工程	南雄市	264617	45000
7	横溪水库	新丰县	52000	2000
8	张溪水库工程	乐昌市	77000	2000
9	古洋水库工程	仁化县	62000	30000
10	南雄市西水东送（引凌入珠）水资源配置工程	南雄市	120000	120000
11	韶关市西北部石灰岩地区用水安全保障项目	韶关市	107000	10000
12	南雄市孔江水库等 11 宗市管水库清淤扩容工程	南雄市	125000	125000
13	韶关市农村供水“三同五化”改造提升工程	韶关市	230185	217280
14	广东省仁化县县城自来水引调水工程	仁化县	15100	14300
15	广东省小型引调水工程-南雄市城乡供水工程-中部盆地供水一体化工程（二期）	南雄市	10600	10600
16	韶关市病险山塘除险加固工程	韶关市	45300	45300
17	韶关市重点山洪沟治理工程	韶关市	128000	128000
18	韶关市新建灌区工程	韶关市	125200	93400
19	韶关市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	韶关市	169017	107017
20	韶关市中小河流治理工程	韶关市	386000	179000
21	韶关市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工程	韶关市	185300	173500

序号	项目名称	所属市县	总投资	“十五五”期间投资
22	韶关市水利工程水毁修复项目	韶关市	180812	170962
23	韶关市应急备用水源工程	韶关市	45800	45800
24	韶关市万里碧道建设工程	韶关市	160500	114700
25	韶关市幸福河湖建设项目	韶关市	124790	77390
26	韶关市小水电清理整改及绿色改造项目	韶关市	85800	57300
27	韶关市水土保持工程	韶关市	40000	40000
28	韶关市智慧水利工程	韶关市	50000	50000
29	武江流域水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乐昌市	70500	20000
30	新（扩）建小型水库工程	韶关市	158000	30000
31	乐昌市绿溪河治理工程	乐昌市	21681	17000
32	翁源县滄江流域综合治理（韶关段）	翁源县	135310	54450
33	韶关市曲江城区防洪堤防达标加固工程	曲江区	44754	44754
34	仁化县城防洪堤防达标加固工程	仁化县	19960	19960
35	新丰江上游新丰县段综合治理工程	新丰县	15721	9000
36	新丰县河道流域综合治理与防洪能力提升工程	新丰县	87400	87400
37	西坑水库工程	乐昌市	31000	3000
38	仁化县乡镇抗旱应急备用水源建设项目	仁化县	29000	29000
39	北江流域曲江片区水源涵养工程	曲江区	30000	30000
40	韶关市仁化县一体化推进水土保持工程建设项目	仁化县	12100	12100
41	浈江区水资源保障与河湖生态修复项目	浈江区	29487	29487
42	翁源县中小型水库水源涵养林建设项目	翁源县	13000	13000
43	新丰江新丰县段岸线生态修复和防洪能力提升项目	新丰县	80000	80000
44	仁化县锦江流域（丹霞山风景名胜区段）水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仁化县	14800	14800

以下是谋划重点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 1.广东省北江干流治理工程（韶关段）

广东省北江干流治理工程（韶关段）治理总河长为143.01km。规划总投资43.6亿元，其中“十五五”期间投资43.6亿元。

根据10月22日厅长专题会议要求，本着推动流域系统性治理的原则和支持地方建设的态度，计划将北江上游武江段同步纳入北江干流治理工程可研阶段建设范围考虑。

本次规划北江干流治理工程（韶关段）治理河长为83km，

其中新建堤防 32.38km，达标加固堤防 25.08km，新建护岸 9.63 公里，包括韶关市区堤防达标工程；韶关市区防洪堤三期工程（孟州坝段）、韶关市区防洪堤三期工程（北江段）；韶关市曲江区白土镇护岸工程、韶关市曲江区白土镇界滩段防洪堤工程、韶关市曲江区乌石镇防洪堤工程、韶关市曲江区樟市镇防洪堤工程；南雄市城区下洞水段护岸工程、南雄市城区浈江河防洪堤除险加固工程、南雄市五洲村防洪堤工程；浈江仁化县新庄工业园护岸工程。规划总投资 24 亿元，其中“十五五”期间投资 24 亿元。

武江段治理河长为 60.01km，其中新建堤防 41.63km，达标加固堤防 14.58km，新建护岸 31.66 公里，清淤疏浚 3.76 公里，列入本次治理范围的河段为武江区干流有防洪任务的河段，共有 8 段，分别为武江三溪镇段、武江坪石镇段、武江乐昌市城区段、武江长来镇段、武江乳源段、武江浈江区段、武江武江区段及武江韶关市区段。根据 10 月 22 日厅长专题会议要求，本着推动流域系统性治理的原则和支持地方建设的态度，计划将北江上游武江段同步纳入北江干流治理工程可研阶段建设范围考虑。规划总投资 19.57 亿元，其中“十五五”期间投资 19.57 亿元。

## **2.南雄盆地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

南雄盆地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布置共分为三部分，分别为南雄盆地灌溉水网连通工程、各灌溉片区干支渠改造工程、信息化建设工程。南雄盆地灌溉水网连通工程根据区域水资源供需平衡计算成果，连通南雄盆地灌区骨干灌溉水网，工程

主要包括孔江南岸总干渠建设工程、南水北调干渠提升工程、宝江横江连通渠建设工程、瀑布寨下连通渠提升工程、乌坭凌江连通渠建设工程等。规划总投资 10.54 亿元，其中“十五五”期间投资 10.54 亿元。

### **3. 韶关市南水水库水利枢纽改造提升工程**

工程任务是结合南水水库功能定位及实际情况，在南水水库新增一条泄洪洞建设，保障南水水库大坝安全运行，充分发挥水库效益。建设内容为新建泄洪洞，由进水口、泄洪隧洞、出水建筑物组成，长度约 709m。隧洞断面型式为城门洞型，尺寸为 7.5m×11.0m（宽×高）。规划总投资 3.91 亿元，其中“十五五”期间投资 0.3 亿元。

### **4. 龙潭水库工程**

水库位于韶关市翁源县贵东水上，以防洪、灌溉为主，兼顾发电。工程实施后可提高翁源县城区的防洪能力。水库总库容 1.4 亿 m<sup>3</sup>，兴利库容 1.08 亿 m<sup>3</sup>，防洪库容 0.24 亿 m<sup>3</sup>。规划总投资 37.5 亿元，其中“十五五”期间投资 4 亿元。

### **5. 罗坝水库工程**

水库位于韶关市始兴县罗坝水上，以防洪为主，兼顾灌溉、供水，结合墨江冷水迳水库及始兴县城堤防组成“堤库结合”防洪工程体系，使始兴县城防洪标准从 20 年一遇提高到 50 年一遇。总库容 1.32 亿 m<sup>3</sup>，兴利库容为 1.16 亿 m<sup>3</sup>，防洪库容为 0.16 亿 m<sup>3</sup>。规划总投资 17.3 亿元，其中“十五五”期间投资 8 亿元。

## **6.凌江水库工程**

水库位于韶关市南雄市凌江上，以防洪、灌溉为主，兼顾供水、发电。凌江水库建成后，可将南雄市区防洪标准从 20 年一遇提高至 50 年一遇。水库总库容 0.81 亿  $\text{m}^3$ ，防洪库容 0.1 亿  $\text{m}^3$ 。规划总投资 26.46 亿元，其中“十五五”期间投资 4.5 亿元。

## **7.横溪水库工程**

水库位于韶关市新丰县，以供水为主，兼顾防洪、灌溉。水库总库容 0.09 亿  $\text{m}^3$ 。规划总投资 5.2 亿元，其中“十五五”期间投资 0.2 亿元。

## **8.张溪水库工程**

张溪水库位于韶关市乐昌市乐城街道狗麻坳村，距乐昌市城区约 7km 左右（直线距离）。水库坝址位于北江水系上游武江的一级支流张溪水，张溪水发源于乐昌市大源镇的连江背，流经乐昌市大源镇和乐城街道，于乐城街道的店子村汇入武江。流域面积 67.09 $\text{km}^2$ ，干流河长 25.86km。张溪水库坝址以上集雨面积为 44.75 $\text{km}^2$ ，水库总库容为 1172 万  $\text{m}^3$ 。本工程为 III 等，工程主要建筑物为 3 级，次要建筑物 4 级，临时性水工建筑物 4 级。规划总投资 7.7 亿元，其中“十五五”期间投资 2 亿元。

## **9.古洋水库工程**

古洋水库为小型水库，位于韶关市仁化县大桥镇。大桥镇地处仁化县南部，距县城 24 公里，与韶关市东郊相连，东与枫湾镇为界，北与周田镇较坑、平甫为界，地理坐标为东经 115°30

至 34 度，北纬 23°14 至 18 度。在供水方面新建水库后可满足大桥镇级水厂日供水能力从 2000m<sup>3</sup>/d 提升至 4000m<sup>3</sup>/d，大桥水厂和古洋水厂的管网联通形成联合供水可满足大桥水厂枯水期供水紧缺的问题，在保障大桥镇居民用水的情况，同时满足大桥镇的 18 家企业提供企业用水，以及周田镇日供水能力 3000m<sup>3</sup>/d；在灌溉方面同时可以新增及恢复下游约 1.2 万亩灌区的灌溉用水；本项目的实施缓解供水与农业灌溉之间的矛盾；在防洪方面，通过古洋水库防洪库容对洪水调节，为古溪水下游两岸 5000 人的村庄解决水资源时空分配不均、提高防洪能力等问题。规划总投资 6.2 亿元，其中“十五五”期间投资 3 亿元。

#### **10.南雄市西水东送（引凌入珠）水资源配置工程**

本工程为里洞、潭溪水库配套水资源配置工程，从凌江上拟建的潭溪水库下游取水，通过新建渠道输水至东部的孔江水库，保障盆地灌区灌溉用水。工程渠道长度 70km，渠首设计流量 7.5m<sup>3</sup>/s。规划总投资 12 亿元，其中“十五五”期间投资 12 亿元。

#### **11.韶关市西北部石灰岩地区用水安全保障项目**

韶关市西北部石灰岩地区用水安全保障项目，项目涉及乐昌市梅花镇、沙坪镇、秀水镇、云岩镇。项目在南水河上游新建中型水库深洞水库，开发任务是以防洪，供水为主，并具有拦沙减淤等作用。坝址以上集雨面积为 68 平方公里，水库总库容 6000 立方米。本工程为Ⅲ等，工程主要建筑物为三级。建设深洞水库输水工程，引水流量 0.3 立方米/秒，年引水量 580 万立方米，建

设管道 20 千米，在大桥镇设置扬程 150 米的提水泵站，将南水河流域水资源引至乳源县大桥镇，乐昌市沙坪镇、秀水镇、梅花镇、云岩镇，涉及人口 14.1 万人。水库建成后供水水量有保障，能有效解决韶关市西北部石灰岩地区的供水问题。规划总投资 10.7 亿元，其中“十五五”期间投资 1.0 亿元。

### **12.南雄市孔江水库等 11 宗市管水库清淤扩容工程**

对南雄市市管 11 宗水库进行清淤、大坝加高培厚、溢洪道改造、对水库日常运行中出现的病害问题进行整治等。规划总投资 12.5 亿元，其中“十五五”期间投资 12.5 亿元。

### **13.韶关市农村供水“三同五化”改造提升工程**

通过新建或改扩建一批规模化供水工程，提高规模化供水工程覆盖农村人口的比例。主要建设内容为对全市规模化水厂扩网延伸，农村供水工程标准化及智慧化改造。规划总投资 23.02 亿元，其中“十五五”期间投资 21.83 亿元。

### **14. 广东省仁化县县城自来水引调水工程**

工程由高坪电站尾水渠修复加固和新建高坪引水洞组成。其中高坪电站尾水渠修复加固 93m；新建高坪引水洞全长约 7.72km，其中隧洞长 7.50km，渡槽长 191m，引渠长 24.66m。规划总投资 1.5 亿元，其中“十五五”期间投资 1.4 亿元。

### **15.广东省小型引调水工程-南雄市城乡供水工程-中部盆地供水一体化工程（二期）**

广东省小型引调水工程-南雄市城乡供水工程-中部盆地供

水一体化工程（二期）新（重）建规模化水厂输水管道 21.39km，规模化水厂联调联供管道 30.74km，加压泵站 5 座等。实现南雄市中部盆地片区规模化水厂水源、管网联调联供。规划总投资 1.06 亿元，其中“十五五”期间投资 1.06 亿元。

### **16. 韶关市病险山塘除险加固工程**

围绕自然灾害灾后重建工作，并结合广东省实施“百千万工程”和推进绿美广东生态建设有关部署，根据近两年因灾致损及风险隐患情况，梳理排查全市病险山塘，提出除险加固方案，提升山塘应对自然灾害防灾减灾能力。加固病险山塘 664 宗。规划总投资 4.52 亿元，其中“十五五”期间投资 4.52 亿元。

### **17. 韶关市重点山洪沟治理工程**

为提升全市重点山洪沟防洪能力，共综合治理山洪沟 39 条。规划总投资 17.28 亿元，其中“十五五”期间投资 12.8 亿元。

### **18. 韶关市新建灌区工程**

韶关市新建灌区工程的工程建设范围包括翁源县大甲水库灌区、翁源县涂屋水灌区、翁源县周陂水灌区、乳源南北灌区。工程主要任务为对灌区现有主干渠、水闸、渡槽进行修复改造，满足灌区灌溉需求，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同时进行现代化改造，提高管理效率，减少运行成本。规划总投资 10.32 亿元，其中“十五五”期间投资 9.12 亿元。

### **19. 韶关市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

工程建设范围包括仁化县高坪灌区、浈溪河灌区、蓝田灌区、

小溪灌区、曲江区小坑水库灌区、乐昌市廊北灌区、引杨中型灌区干支渠道和渠系建筑物。工程主要任务为对灌区现有主干渠、水闸、渡槽进行修复改造，满足灌区灌溉需求，提高水资源利用效率；同时进行现代化改造，提高管理效率，减少运行成本。规划总投资 16.9 亿元，其中“十五五”期间投资 10.7 亿元。

## **20. 韶关市中小河流治理工程**

韶关市中小河流治理工程以提升全市中小河流防洪能力为任务。工程建设内容为新建堤防 55.08km，达标加固堤防 47.33km，新建护岸 513.96km（含曲江区堤防达标加固三年攻坚实施项目）。规划总投资 38.6 亿元，其中“十五五”期间投资 17.9 亿元。

## **21. 韶关市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工程**

韶关市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工程对全市各县市区病险水库进行除险加固工作，包括大坝加固、溢洪道消力池加固修复、放水设施修复和水库标准化建设等。规划总投资 18.53 亿元，其中“十五五”期间投资 17.35 亿元。

## **22. 韶关市水利工程水毁修复项目**

韶关市水利工程水毁修复项目对全市水毁水利工程进行修复，包括武江区、曲江区、乐昌市、翁源县等十个县市区水毁进行修复，保障全市防洪抗灾能力。规划总投资 18.08 亿元，其中“十五五”期间投资 17.1 亿元。

## **23. 韶关市应急备用水源工程**

韶关市应急备用水源工程以提高全市各县市区供水系统的可靠性和应对突发事件的能力为目标。程建设内容包括：乐昌云岩备用水源、仁化县城自来水厂备用水源、曲江区备用水源、浈江区备用水源、始兴县备用水源、仁化县乡镇备用水源工程。规划总投资 4.58 亿元，其中“十五五”期间投资 4.58 亿元。

#### **24.韶关市万里碧道建设工程**

韶关市万里碧道建设工程，新建碧道长度 501.03km。规划总投资 16.05 亿元，其中“十五五”期间投资 11.47 亿元。

#### **25.韶关市幸福河湖建设项目**

韶关市幸福河湖建设项目打造复合安澜健康水带、绿色交通带、文化休闲带、绿美景观林带、滨水经济带融合一体的具有生态保障、生产生活供水、休闲游憩等多种功能的生态廊道。工程建设内容包括：乳源城镇幸福河湖建设、乳源微碧道幸福河湖建设、翁源县龙仙河（东华寺段）幸福河湖建设、曲江山子背水幸福河湖建设、南雄凌江幸福河湖建设、仁化锦江董塘河幸福河湖建设等。规划总投资 12.48 亿元，其中“十五五”期间投资 7.74 亿元。

#### **26.韶关市小水电清理整改及绿色改造项目**

韶关市小水电清理整改及绿色改造项目对全市电站进行分类清理整改及绿色改造，落实水利水电工程生态流量泄放措施，保障河道生态基流。规划总投资 8.58 亿元，其中“十五五”期间投资 5.73 亿元。

## **27.韶关市水土保持工程**

韶关市水土保持工程建设内容包括：锦江河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清洁小流域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项目等。规划总投资 4.0 亿元，其中“十五五”期间投资 4.0 亿元。

## **28.韶关市智慧水利工程**

韶关市智慧水利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水网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数字孪生平台建设以及水利业务智慧管理应用构建。规划总投资 5.0 亿元，其中“十五五”期间投资 5.0 亿元。

## **29.武江流域水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工程任务为：（1）修复河流缓冲带；（2）修复和改善水生生物的栖息地，恢复本土水生物种，提高河流生物多样性，减轻外来物种入侵危害；（3）提升流域水环境监管能力和预报预警能力。规划总投资 7.05 亿元，其中“十五五”期间投资 2.0 亿元。

## **30.新（扩）建小型水库工程**

新（扩）建小型水库工程以供水灌溉为主。主要涉及新建大塘边水库、含秀水库、田寮窝水库和铁石径水库。规划总投资 15.80 亿元，其中“十五五”期间投资 3.0 亿元。

## **31.乐昌市绿溪河治理工程**

解决绿溪河下游河段过流能力不足导致洪水漫溢淹没城区的问题，通过拓宽河道、新增泄洪暗涵、改造阻水建筑物等措施将绿溪河下游段排涝能力提升至 20 年一遇，建设内容为新建分洪暗涵 0.46km，河道调直拓宽 1.8km，重建护岸 3.37km，拆除

水陂 3 座，重建气盾坝 2 座；迁改污水管线总长 3km。规划总投资 2 亿元，其中“十五五”期间投资 1.7 亿元。

### **32.翁源县滄江流域综合治理**

工程进行河道治理、提升滄江流域河道两岸的防洪能力。本工程河道清淤 395.6 万立方米，治理河长 44.5km，河道疏浚 3.76 公里，河道拓宽 4.57 公里，新建护岸 19.06 公里，电站改造 9 座，堤护达标加固 24.16 公里，堤护新建 15.52 公里，排涝涵闸新建 3 宗，高埂鱼塘清障 8 处，桥梁改造 4 座，信息化标准化建设。规划总投资 9.16 亿元，其中“十五五”期间投资 9.16 亿元。

### **33.韶关市曲江区城区防洪堤防达标加固工程**

提标加固山子背水左、右岸堤防长度共 8.33km，新建山子背水右岸堤防长度 7km；提标加固马坝水左、右岸堤防长度共 16.22km；设立标识牌安装安全监测、渗流监测、近岸河床冲淤变化观测等设施。规划总投资 4.47 亿元，其中“十五五”期间投资 4.47 亿元。

### **34.仁化县城防洪堤防达标加固工程**

加固县城堤防。防洪堤防达标加固建设总长度为 11428m 和布置自动化监测系统一项。左岸加固堤防长度 3938m，其中防洪墙有 2898m，防洪墙采用 C25 砼加固，土堤有 1040m，土堤采用粘土加高培厚；右岸加固堤防长度 7490m，其中防洪墙有 5574m，防洪墙采用 C25 砼加固，土堤有 1916m，土堤采用粘土加高培厚。自动化监测系统主要为表面变形、水位、降雨量监测、

视频监控和智慧化平台。规划总投资 2 亿元，其中“十五五”期间投资 2 亿元。

### **35.新丰江上游新丰县段综合治理工程**

通过新建堤防、护岸和河道局部疏浚清淤清障等工程措施，提高新丰县新丰江河段两岸的防洪能力。建设内容为新建堤防 12.6km，新建护岸 4.1km。规划总投资 1.57 亿元，其中“十五五”期间投资 0.9 亿元。

### **36.新丰县河道流域综合治理与防洪能力提升工程**

工程任务以防洪为主，同时兼有改善河流生态环境。建设内容为河道进行整治共 60 公里，新建堤防 30 公里、新建护岸 20 公里。加固改造灌区干支渠总长度为 119 公里、机耕路 35 公里，机耕桥 6 座、陂头 20 座，水泵站提升 3 座，蓄水池 57 座，渡槽 8 座，整修山塘塘坝 2 座。规划总投资 8.74 亿元，其中“十五五”期间投资 8.74 亿元。

### **37.西坑水库工程**

水库位于韶关市乐昌市西坑水上，以防洪为主，兼顾灌溉、供水，工程建成后可提高乐昌市城区的防洪能力，总库容 0.06 亿 m<sup>3</sup>。规划总投资 3.1 亿元，其中“十五五”期间投资 0.3 亿元。

### **38.仁化县乡镇抗旱应急备用水源建设项目**

扶溪镇镇区水厂备用水源建设工程，新建小（2）型古夏水库，新建古夏水库至扶溪水厂取水工程；闻韶镇镇区水厂备用水源建设工程，新建新韶水库至闻韶水厂取水工程；周田镇镇区水

厂备用水源建设工程，仙鹅颈水库扩容至小（1）型，新建仙鹅颈水库至周田水厂取水工程；大桥镇镇区水厂备用水源建设工程，新建大桥水库至大桥水厂取水工程。规划总投资 2.4 亿元，其中“十五五”期间投资 2.4 亿元。

### **39.北江流域曲江片区水源涵养工程**

对马坝河、樟市河、枫湾河等江河源头区和重要水源地的林草植被采取封育保护措施。

规划总投资 3.0 亿元，其中“十五五”期间投资 3.0 亿元。

### **40.韶关市仁化县一体化推进水土保持工程建设项目**

工程主要工程量：河道治理 5.32km、封育治理 37.9km<sup>2</sup>、土地整治 17.28hm<sup>2</sup>、水保林 69.97hm<sup>2</sup>、经果 46.51hm<sup>2</sup>、种草 9.84hm<sup>2</sup>。

规划总投资 1.0 亿元，其中“十五五”期间投资 1.0 亿元。

### **41.浈江区水资源保障与河湖生态修复项目**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山塘除险加固工程、城乡供水工程、浈江区灌区续建配套工程、浈江区水域岸线生态修复项目、浈江区农村水系综合整治项目。规划总投资 2.95 亿元，其中“十五五”期间投资 2.95 亿元。

### **42.翁源县中小型水库水源涵养林建设项目**

工程任务为：江河源头区和重要水源地水生态保护与修复。在重点侵蚀区建设谷坊、拦沙坝等设施，布设生态草沟和植被过滤带，构建水土流失防控体系，减少泥沙入库。规划总投资 1.3

亿元，其中“十五五”期间投资 1.3 亿元。

#### **43.新丰江新丰县段岸线生态修复和防洪能力提升项目**

对新丰江新丰县段岸线生态修复 150 公里，新建生态护岸 50 公里，加固堤防护岸 50 公里；岸坡防护与防冲刷整治 50 公里；河道疏浚、障碍物清除 150 公里；水生生态系统恢复 50 公里；延村排污口建设 50 个；新建生态湿地 5 处；新建及改造水闸 8 处；新建鱼道 20 个；设置观景平台、休闲广场、滨水栈道、科普教育标识牌；配套与智慧管理设施等。规划总投资 8 亿元，其中“十五五”期间投资 8 亿元。

#### **44.仁化县锦江流域（丹霞山风景名胜区段）水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针对农业面源污染、生活污水污染问题，采用建设生态沟渠和生态塘、构建生态缓冲带等工程措施，拦截面源污染、修复河流缓冲带；针对水生植物多样性降低、外来物种入侵等问题，采用建设人工鱼巢、恢复水生植被等工程，修复和改善水生生物的栖息地，通过恢复水生植物、增殖放流本土鱼类、投放底栖动物等工程，恢复本土水生物种，提高河流生物多样性，减轻外来物种入侵危害，最终达到提升流域生态系统稳定性，修复受损水生生态系统的目的。规划总投资 1.48 亿元，其中“十五五”期间投资 1.48 亿元。

## 10. 环境影响评价

秉承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的理念，应进一步将数字化、智能化作为推动绿色发展的关键举措。通过构建数字孪生流域和水利工程，达成物理水系统与数字系统的实时交互和智能模拟，强化预报、预警、预演、预案功能，进而提升水资源调配和水风险管理的精准化、智能化程度，最终实现水资源的可持续利用，为高水平水安全提供可靠保障。

### 10.1 环境影响

规划通过防洪能力提升、水资源优化配置、农村水利保障、乡村振兴水利基础工程、幸福河湖建设工程、数字孪生水利工程等项目的实施，在提升区域水安全保障能力的同时，可能对局部自然环境产生多层次影响。其中水库工程实施可能引发土地淹没、移民安置等社会问题。新建水库需统筹考虑征地补偿与居民生计恢复，避免因安置不当导致社会矛盾。同时，项目运营可能改变局部人口分布与产业结构，需配套发展替代产业以促进社区稳定。同步推进水利设施与农业产业化项目，可实现水资源保障与民生改善的协同。

在水文情势方面，“十五五”期间，韶关市实施的河道整治、堤防加固、筑坝建库和引调水工程等将一定程度上改变河流的水文情势。江河堤防达标加固工程在已有的工程基础上进行，不缩窄河道宽度，基本不会对水文情势产生影响；新建、改扩建的水

库工程将使库区水面面积增大、水位升高、流速降低，枯水期水库调蓄增加下游下泄流量，能够保障下游生态环境用水；在优先保障流域内用水原则下，水资源配置工程对受水区域的水文情势不会产生明显影响。

水环境方面，实施水系连通工程和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有利于改善河网水动力条件，提高河涌自净能力和水环境质量，但施工活动可能短期内扰动水质，尤其涉及饮用水源保护区需强化防护；

生态环境方面，水利工程可能阻隔水生生物迁徙通道，需通过过鱼设施、生态流量保障等措施减缓影响；水库清淤、河湖修复项目则有利于提升水生态健康度。

## 10.2 保护措施

在韶关市水利规划实施过程中，各类工程的论证与选址选线应始终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的理念，严格落实“三线一单”（生态保护红线、环境质量底线、资源利用上线和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约束和生态空间保护要求，并与国土空间规划、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等上位规划相衔接。规划实施可能带来的环境不利影响可通过以下系统性措施予以减缓或消除。

坚持节水优先绿色发展。在水资源开发利用全过程中，强化用水需求管理，严格执行最严格的水资源管理制度，守住用水总量、用水效率和水功能区限制纳污“三条红线”。通过实施《韶关市节约用水办法》，建立万元GDP用水量、万元工业增加值用

水量等用水效率评估体系，全面推进农业、工业、城镇生活等各领域节水技术改造，保障河流基本生态流量，维护河湖健康生命。积极推广合同节水管理等市场化机制，引导社会资本参与节水项目建设，形成节水内生动力。

落实环境影响评价制度。依法严格履行规划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程序，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法律法规，落实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污染防治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管理制度。重点针对水利工程对水文情势、水环境、生态环境的潜在影响开展专项评价，强化对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生态敏感区的避让和保护要求，确保项目选址选线和施工运营符合生态环境管控要求。

妥善做好移民安置与社会保障工作。坚持节约集约用地原则，制定公平合理的征地补偿和移民安置方案，确保被征地居民生活水平不降低、长远生计有保障。借鉴南水水库等项目中“市县镇齐抓共管”的协同机制，明确地方政府主体责任，通过产业扶持、技能培训、就业引导等方式，促进移民生产生活顺利过渡。建立移民安置跟踪评估机制，及时化解社会矛盾，维护社会稳定和工程顺利实施。

加强规划实施跟踪监测与动态调整。建立健全“天空地”一体化监测网络，整合卫星遥感、无人机巡河、自动传感设备等手段，对重点河湖水域、生态敏感区、工程运营区实施全要素实时监控。

开展规划年度监测与评估，动态掌握水环境质量、生态流量、水土流失等关键指标变化，及时发现并响应环境风险。完善基于监测数据的规划优化机制，通过“预报、预警、预演、预案”功能提升决策调控能力，确保措施精准有效。

### 10.3 评价结论

经综合评估，韶关市水利规划的实施将显著提升区域水安全保障能力，通过防洪工程、水资源配置等项目的推进，有效改善北江流域，促进水生态环境质量的整体提升。规划对水文情势、水环境及生态环境的有利影响占主导地位，尤其在保障生态流量、改善水质和维护生物多样性方面效益显著。尽管局部工程可能产生土地淹没、短期施工干扰等不利影响，但通过严格落实“三线一单”管控要求、实施生态流量保障、过鱼设施建设及移民安置等综合措施，可将不利影响控制在可接受范围内。因此，规划从环境影响角度总体可行，能够实现水资源可持续利用与生态保护的双重目标。

## 11. 实施效果分析

规划实施后，水利投入进一步加大，预计“十五五”期间全市水利投资规模达 438.25 亿元，进一步确保防洪安全、供水安全、粮食安全、生态安全，为韶关市经济发展提供有力的水利支撑和保障，主要实施效果体现在以下五方面：

防洪能力提升方面，通过实施北江干流治理工程（韶关段）、仁化县锦江干流治理工程、始兴县墨江干流治理工程、翁源县滄江干流治理工程、韶关市南水河干流治理工程、新丰县新丰江干流治理工程、乐昌市绿溪河内涝治理工程等，使我市大江大河防洪体系进一步完善，防洪减灾能力进一步提高，水灾害风险防御能力进一步增强。预计到 2030 年，我市江河堤防达标率达到 93%。总的来说，“十五五”期间防洪能力提升工程的建设，大大提高了韶关市抵抗自然灾害的能力，为全市广大容易受灾的地区提供了防洪除涝安全和保障，避免城区频繁受洪潮危害，保护了城区人民生命财产及正常的生产生活秩序，维护了社会的稳定，促进了社会的发展。

水资源配置方面，通过实施乐昌峡及湾头水库防洪库容恢复工程、罗坝水库新建工程、龙潭水库新建工程、凌江水库新建工程、南水水库枢纽布置优化工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工程以及一批大中小清淤工程，可有效缓解局部地区工程性缺水、资源性缺

水的紧张局面，提高城乡供水安全保障程度和应急备用能力，保障粮食生产安全。可实现新增供水能力 1.5 亿立方米。

农村水利保障方面，通过实施南雄盆地大型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廊北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罗坑水库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韶关市农村供水“三同五化”提质增效改造工程等，提升城乡供水一体化水平，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农村自来水普及率达到 99.5%，耕地灌溉面积达到 151 万亩，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提高到 0.565。

水生态保护与修复方面，通过实施万里碧道建设、幸福河湖建设、河湖水系连通及综合治理工程、农村水系综合整治工程、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工程等，提高河流纵向连通性，恢复河道自然特性，有效控制和减少水土流失，使水生态系统健康和水生态环境质量得到进一步改善。到 2030 年，全市碧道建成总长度超过 450 公里，成为韶关靓丽的水生态名片，重点河湖基本生态流量达标率提高到 100%，重点地区水土流失得到有效治理，水土保持率达到 93.57%，水生态环境面貌明显改善。

数字孪生水利方面，通过实施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项目、数字孪生工程建设项目、数字孪生流域建设项目及数字孪生水网建设项目，显著提升了水利工程的安全保障能力、水资源优化配置能力、水旱灾害防御能力和综合管理效能，为构建具有“四预”

（预报、预警、预演、预案）功能的智慧水利体系奠定了坚实基础，有力支撑了水安全保障目标的实现，并为“十六五”及更长远的智慧水利发展积累了强大动能。

涉水事务监管方面，通过强监管落实治水的各项措施，进一步调整人的行为、纠正人的错误行为，遏制涉水违法事件和安全风险问题发展势头，重塑和谐人水关系，高效赋能的智慧化监管体系初步形成，河湖面貌明显改变，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水平显著提高，水土保持监管实现突破，水安全风险有效遏制“重建轻管”从根本上扭转，形成治水管水的新局面。

水利建设是韶关市的基础建设，“十五五”水利规划项目如全部按时实施，能拉动当地经济的发展，增加就业机会，还可产生较大的财税收入，对韶关市地方经济发展起到较大的促进作用和支撑保障，其效益是显著的。

## 12. 保障措施

### 12.1 加强组织领导

建立市级部门协调、上下机构联动的工作机制，协调推进规划确定的重点项目、重要任务及重大举措。畅通与省有关厅局沟通衔接渠道，积极争取上级指导与政策支持。强化地方政府水利建设的主体责任，逐年落实年度目标任务、责任分工和工作要求，确保水利建设任务和年度投资计划按期保质完成，加强重大项目统筹协调，强化前期决策论证，合理确定建设方案，做深做实做细前期工作，加大协调推进力度，推动项目落地实施。

### 12.2 创新机制体制

强化职能分工，加强协调配合，形成工作合力，建立健全多领域多部门协作机制。统筹水利、生态环境、交通运输、文化旅游等领域，加强水利同发展改革、财政、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交通运输等部门协商协作，探索涉水事务协同管理新模式，着力破解立项、资金、土地等难题，确保项目尽快开工建设。

严格落实责任主体，制定规划重点任务分工方案，明确细化任务落实的时间表和路线图，建立健全规划实施评估机制。认真履行建设程序，逐项扎实做好各项目前期工作，妥善解决好工程建设中的生态环境保护、移民征地、区域水量分配、利益协调等问题，合理确定建设方案，加强项目储备，科学有序实施。项目单位和项目所属地方政府要保证前期工作经费投入，建立项目前

期工作责任制，严格执行工程建设有关强制性标准和规程规范，确保项目前期工作质量和深度。继续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加快项目审批核准进度，明确标准，规范流程，强化监管提高效率。

### 12.3 加大资金投入

充分发挥各级财政对水利工程建设投资的主渠道引导作用，结合国家和省对水利建设项目投入方向及政策，抓住国家和省级规划编制的契机，将更多的地方项目纳入上级规划，积极争取中央预算投资资金、中央财政水利专项资金、涉农资金等上级资金支持。充分挖掘经营性资源，将公益性项目与经营性项目及资源进行适度捆绑，策划好项目融资需求与收益平衡，用好积极财政政策争取发行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吸引社会资本通过 PPP、特许经营等方式进入水利建设运营领域。充分发挥国有资本资源配置功能，国有企业通过统筹优质资源，拓展水利建设市场化投融资以及水务水能运营、水利水电工程建设等。积极探索以生态为导向的 EOD 模式等创新型建设模式。合理有序、适度创新、依法依规推进水利等基础设施互联互通重大项目及补短板项目建设。

### 12.4 强化要素保障

大力拓宽水利投融资渠道，建立健全水利建设投资保障机制。发挥各级政府在水利建设中的主导作用，加大公共财政投入力度，积极争取国家投资补助支持，优先支持重点项目投资、依法引导政策性、开发性等金融机构和社会资本参与水利工程建设

管理运维。加强与国土空间规划、水利基础设施空间布局规划、“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等的衔接，科学布局全市重要水利基础设施，合理测算水利基础设施建设新增用地规模，强化重点项目用地、用海、用林、用能和环境容量等资源要素保障。

### 12.5 加强科技创新

坚持走工程带科研、科研促水利、产学研相结合的路子，深入开展水利基础科技研究和应用技术研究，加强水旱灾害防御、水资源保障、节水灌溉、数字孪生水利、重点工程建设、水文监测等重点领域的科研攻关。积极推广应用国内外新材料、新技术、新设备、新工艺，加速对传统水利技术装备、管理手段的改造升级。建设科技示范基地，推动水利科技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化。切实加大对水利科技工作的投入，推动建立以政府投入为主的水利科技投入稳定增长机制，形成政府、企业、社会相结合的多元化水利科技投入格局。

### 12.6 加大宣传力度

加大规划宣传力度，构建政府、市场、社会协同推进共同参与的机制，广泛凝聚社会共识。加强水情教育，充分发挥全媒体宣传作用，提高全社会水患意识、节水意识和水资源保护意识。依法推进政务公开，积极探索创新公众参与形式，增强全社会对水事的知情权、监督权。建立信息及时发布和情况通报制度，明确预案响应机制，增强全社会应对水事应急和风险处置能力。健全水行政主管部门主导、专家论证、公众参与的水利决策机制，

充分吸纳意见，积极引导全社会参与水利建设管理，形成治水兴水合力。

## 附件一 韶关市水安全保障“十五五”规划项目表 单位：万元

(▲部分为纳入省级项目、★部分为纳入市级重点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所属市县	项目建设性质	总投资	“十五五”期间投资
合计				<b>6880290</b>	<b>4382541</b>
小计	<b>防洪能力提升工程</b>			<b>3117778</b>	<b>1891893</b>
	<b>大江大河河道整治及堤防建设工程</b>			<b>667993</b>	<b>569968</b>
<b>1</b>	<b>▲★北江干流治理工程（韶关段）</b>	<b>韶关市</b>	<b>拟建</b>	<b>435679</b>	<b>435429</b>
1.1	南雄市城区下洞水段护岸工程	南雄市	拟建	240000	240000
1.2	南雄市城区浈江河防洪堤除险加固工程	南雄市	拟建		
1.3	南雄市五洲村防洪堤工程	南雄市	拟建		
1.4	仁化县新庄工业园护岸工程	仁化县	拟建		
1.5	韶关市区防洪堤三期工程（北江段）	曲江区	拟建		
1.6	韶关市曲江区白土镇护岸工程	曲江区	拟建		
1.7	韶关市曲江区白土镇界滩段防洪堤工程	曲江区	拟建		
1.8	韶关市曲江区乌石镇防洪堤工程	曲江区	拟建		
1.9	韶关市曲江区樟市镇防洪堤工程	曲江区	拟建		
1.10	韶关市区堤防达标工程	浈江区 武江区	拟建		
1.11	韶关市区防洪堤三期工程（孟州坝段）	浈江区 武江区	拟建		
1.12	武江流域中小河流治理工程	韶关市	拟建	195679	195429
1.12.1	乐昌市市区防洪堤达标加固工程	乐昌市	续建	25294	25044
1.12.2	乐昌市武江（坪石镇段）治理工程	乐昌市	拟建	11282	11282
1.12.3	乐昌市武江（三溪镇段）治理工程	乐昌市	拟建	2400	2400
1.12.4	乐昌市武江（长来镇段）治理工程	乐昌市	拟建	5000	5000
1.12.5	乐昌市武江（灵石坝村段）治理工程	乐昌市	拟建	3762	3762
1.12.6	武江乳源瑶族自治县段治理工程	乳源瑶族自治县	拟建	23651	23651
1.12.7	武江（武江区、浈江区段）治理工程	浈江区	拟建	51781	51781
1.12.8	韶关市区防洪堤三期工程（武江段）	韶关市	拟建	72509	72509
<b>2</b>	<b>▲★翁源县滄江流域综合治理（韶关段）</b>	<b>翁源县</b>	<b>拟建</b>	<b>135310</b>	<b>54450</b>
2.1	滄江干流治理工程（龙仙镇段）	翁源县	拟建	35310	24450
2.2	滄江干流拦河水陂（闸）改建	翁源县	拟建	100000	30000
3	★新丰江上游新丰县段综合治理工程	新丰县	续建	15721	9000
4	新丰江马头镇段堤防碧道建设工程	新丰县	拟建	25484	15290
5	浈江区大陂河达标工程	浈江区	拟建	33000	33000
6	南雄市北城区河流治理工程	南雄市	续建	7799	7799
7	北江水系浈水始兴马市（堂阁村老甫前-陂田村都安水汇水口段）治理工程	始兴县	拟建	10000	10000
8	北江水系浈水始兴水南河段治理工程	始兴县	拟建	5000	5000
	<b>防洪水库建设工程</b>			<b>1069630</b>	<b>185000</b>
1	▲★凌江水库工程	南雄市	拟建	264617	45000
2	▲★南水水库枢纽布置优化工程（韶关市南	乳源瑶	拟建	39113	3000

序号	项目名称	所属市县	项目建设性质	总投资	“十五五”期间投资
	水水库水利枢纽改造提升工程)	自治县			
3	▲★罗坝水库工程	始兴县	拟建	173000	80000
4	▲★龙潭水库工程	翁源县	拟建	375000	40000
5	★西坑水库工程	乐昌市	拟建	31000	3000
6	城口水库工程	仁化县	拟建	84700	5000
7	大水坝水库扩容工程	仁化县	拟建	18200	5000
8	灵溪水库工程	仁化县	拟建	78000	1000
9	曲江区华子山水库工程	曲江区	拟建	6000	3000
<b>病险水库水闸除险加固工程</b>				<b>314600</b>	<b>300650</b>
1	▲★韶关市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工程	韶关市	拟建	185300	173500
2	▲★南雄市孔江水库等11宗市管水库清淤扩容工程	南雄市	拟建	125000	125000
3	三枫闸坝改造工程	南雄市	拟建	4300	2150
<b>中小河流治理工程</b>				<b>478400</b>	<b>271400</b>
<b>1</b>	<b>▲★韶关市中小河流治理工程</b>		<b>拟建</b>	<b>386000</b>	<b>179000</b>
1.1	韶关市中小河流治理工程（翁源县部分）	翁源县	拟建	121792	46104
1.2	韶关市中小河流治理工程（乐昌部分）	乐昌市	拟建	23000	15000
1.3	韶关市中小河流治理工程（南雄部分）	南雄市	拟建	57873	4023
1.4	韶关市中小河流治理工程（曲江区部分）	曲江区	拟建	30685	15255
1.5	韶关市中小河流治理工程（仁化县部分）	仁化县	拟建	22841	18279
1.6	韶关市中小河流治理工程（乳源部分）	乳源瑶族自治县	拟建	17190	4690
1.7	韶关市中小河流治理工程（始兴部分）	始兴县	拟建	15709	10909
1.8	韶关市中小河流治理工程（新丰部分）	新丰县	拟建	58166	53540
1.9	韶关市中小河流治理工程（浈江区部分）	浈江区	拟建	23874	4400
1.10	韶关市中小河流治理工程（武江区部分）	武江区	拟建	14870	6800
2	乐昌市不设防城镇（长来镇、两江镇）建设项目	乐昌市	拟建	5000	5000
3	★新丰县河道流域综合治理与防洪能力提升工程	新丰县	拟建	87400	87400
<b>山洪灾害防治工程</b>				<b>394351</b>	<b>384501</b>
1	▲★韶关市病险山塘除险加固工程	韶关市	拟建	45300	45300
2	▲★韶关市重点山洪沟治理工程	韶关市	拟建	128000	128000
<b>3</b>	<b>▲★韶关市水利工程水毁修复项目</b>			<b>180812</b>	<b>170962</b>
3.1	乐昌市水毁水利重建工程	乐昌市	拟建	12735	12735
3.2	广东省韶关市武江区防洪减灾水利设施建设项目	武江区	拟建	103200	103200
3.3	韶关市曲江区中小河流流水毁修复工程（第二标段沙溪镇）	曲江区	续建	2091	2091
3.4	韶关市曲江区中小河流流水毁重建工程	曲江区	拟建	5000	5000
3.5	仁化县水利设施水毁修复项目	仁化县	拟建	17840	17840
3.6	翁源县中小河流河堤水毁修复项目	翁源县	拟建	5599	5599

序号	项目名称	所属市县	项目建设性质	总投资	“十五五”期间投资
3.7	翁源县灾后水利设施水毁改造项目	翁源县	拟建	5497	5497
3.8	广东省韶关市新丰县灾后流域综合治理工程	新丰县	拟建	8050	7850
3.9	浈江区防洪减灾与水利基础设施提升项目	浈江区	储备项目	20800	11150
4	曲江区小型水库安全鉴定、物业化管理、白蚁等害堤动物防治工程	曲江区	拟建	31839	31839
5	曲江区中小型水库清淤扩容工程	曲江区	拟建	8400	8400
<b>重要城镇防洪防涝能力提升工程</b>				<b>186304</b>	<b>177124</b>
1	★乐昌市绿溪河治理工程	乐昌市	续建	21681	17000
2	★仁化县城堤防加固及达标建设工程	仁化县	拟建	19960	19961
3	★韶关市曲江区城区防洪堤防达标加固工程	曲江区	拟建	44754	44754
4	曲江区城镇防洪排涝提升工程	曲江区	续建	13500	9000
5	南雄市治涝工程	南雄市	拟建	6416	6416
6	仁化县镇区堤防防洪能力提升项目	仁化县	拟建	8768	8768
7	乳源城现状防洪堤加固及生态化改造	乳源瑶族自治县	拟建	18000	18000
8	大桥镇堤防提标工程	乳源瑶族自治县	拟建	11250	11250
9	大布镇堤防提标工程	乳源瑶族自治县	拟建	3750	3750
10	一六镇堤防提标工程	乳源瑶族自治县	拟建	7500	7500
11	必背镇堤防提标工程	乳源瑶族自治县	拟建	4500	4500
12	东坪镇堤防提标工程	乳源瑶族自治县	拟建	3000	3000
13	洛阳镇堤防提标工程	乳源瑶族自治县	拟建	3750	3750
14	游溪镇堤防提标工程	乳源瑶族自治县	拟建	5250	5250
15	始兴县治涝工程	始兴县	拟建	1500	1500
16	翁源县排涝工程	翁源县	拟建	2500	2500
17	翁源县县城老城区排水管网改造工程	翁源县	拟建	10225	10225
<b>农村涝区治理工程</b>				<b>6500</b>	<b>3250</b>
1	韶关市浈江区城市内涝治理项目	浈江区	续建	6500	3250
小计	<b>水资源配置工程</b>			<b>985983</b>	<b>604210</b>
	<b>引调水工程</b>			<b>76400</b>	<b>65600</b>

序号	项目名称	所属市县	项目建设性质	总投资	“十五五”期间投资
1	▲★广东省仁化县县城自来水引调水工程	仁化县	续建	15100	14300
2	▲★广东省小型引调水工程-南雄市城乡供水工程-中部盆地供水一体化工程（二期）	南雄市	拟建	10600	10600
3	曲江区小坑水库工农渠引调水工程	曲江区	拟建	11900	11900
4	乳源东部水系连通水资源配置工程	乳源瑶族自治县	拟建	12000	12000
5	花山水库引调水工程	始兴县	拟建	3800	3800
6	尖背水库引调水工程	始兴县	拟建	3000	3000
7	龙王洞水库水资源配置工程	浈江区	拟建	20000	10000
<b>重点水源工程</b>				<b>373250</b>	<b>93562</b>
1	▲★张溪水库工程	乐昌市	拟建	40000	1600
2	▲★古洋水库工程	仁化县	拟建	62000	30000
3	★含秀水库工程	始兴县	拟建	28000	2800
4	▲★横溪水库工程	新丰县	拟建	52000	2000
5	翁源县铁石径水库工程	翁源县	拟建	12000	2000
6	★大塘边水库工程	乐昌市	拟建	23000	2300
7	下洞水库	南雄市	拟建	35000	10000
8	南雄市小型水源工程建设	南雄市	拟建	24600	10000
9	杨梅浪水库工程	乳源瑶族自治县	拟建	72338	8000
10	始兴县澄江镇饮用水第二水源工程	始兴县	拟建	980	980
11	始兴县小型水源工程建设	始兴县	拟建	10000	2000
12	跃进水库扩建工程	翁源县	拟建	1250	1250
13	园洞水库工程	翁源县	续建	31600	9050
14	遥田镇坑尾水库建设工程	新丰县	拟建	11582	11582
<b>城镇供水工程</b>				<b>479633</b>	<b>388348</b>
1	▲★南雄市西水东送（引凌入珠）水资源配置工程	南雄市	拟建	120000	120000
2	南雄市城乡供水县域统管融合发展建设项目	南雄市	拟建	150000	69715
3	乐昌市新建自来水厂工程	乐昌市	拟建	10000	1000
4	罗坑水库供水工程	曲江区	拟建	10100	10100
5	仁化县自来水厂扩网工程（胡坑村段）	仁化县	拟建	2500	2500
6	乳源瑶族自治县自来水城乡供水一体化主管网提升工程	乳源瑶族自治县	拟建	8633	8633
7	韶关市翁源县城镇供水设施项目	翁源县	拟建	55000	55000
8	新丰县供水管网改造提升工程	新丰县	拟建	118400	117400
9	浈江区城乡安全饮用水标准化数字化改造提升工程	浈江区	拟建	5000	4000
<b>应急备用水源建设工程</b>				<b>56700</b>	<b>56700</b>
1	★仁化县乡镇抗旱应急备用水源建设项目	仁化县	拟建	29000	29000
2	乐昌市云岩镇自来水厂备用水源工程	乐昌市	拟建	400	400

序号	项目名称	所属市县	项目建设性质	总投资	“十五五”期间投资
3	仁化县渐溪河水库扩建工程	仁化县	拟建	15500	15500
4	始兴县应急备用水源工程（县城供水水源管道部分）	始兴县	拟建	3800	3800
5	浈江区备用水源建设工程	浈江区	拟建	8000	8000
小计	<b>乡村振兴水利基础工程</b>			<b>1036578</b>	<b>755104</b>
	<b>新（扩）灌区工程</b>			<b>150200</b>	<b>113400</b>
<b>1</b>	<b>▲★韶关市新建灌区工程</b>		<b>拟建</b>	<b>103200</b>	<b>91200</b>
1.1	广东省翁源县涂屋水灌区建设工程	翁源县	拟建	10400	10400
1.2	广东省翁源县大甲水库灌区建设工程	翁源县	拟建	14200	14200
1.3	广东省翁源县周陂水灌区建设工程	翁源县	拟建	13000	1000
1.4	韶关市南北灌区扩建工程	乳源瑶族自治县	拟建	65600	65600
1.5	乐昌市新建梅花灌区水库工程	乐昌市	拟建	22000	2200
2	苍村水库灌区工程	曲江区	拟建	25000	20000
	<b>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b>			<b>46065</b>	<b>330685</b>
<b>1</b>	<b>▲★韶关市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b>		<b>拟建</b>	<b>169017</b>	<b>107017</b>
1.1	仁化县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	仁化县	拟建	55700	55700
1.2	乐昌市廊北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	乐昌市	拟建	14032	14032
1.3	引杨灌区扩建工程	乳源瑶族自治县	拟建	80000	20000
1.4	韶关市曲江区灌区建设项目	曲江区	拟建	14285	14285
1.5	罗坑水库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	曲江区	拟建	5000	3000
2	<b>▲★南雄盆地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b>		<b>拟建</b>	<b>105355</b>	<b>105355</b>
3	韶关市曲江区小型灌区节水改造工程（7宗）	曲江区	续建	3666.87	2600
4	曲江区 62 宗小型灌区技术改造	曲江区	续建	80310	32124
5	仁化县小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工程	仁化县	拟建	2592	2592
6	仁化县农业提水工程维修加固项目	仁化县	拟建	2020	2020
7	始兴县花山灌区续建配套和现代化改造工程	始兴县	拟建	5602	5602
8	翁源县小型灌区续建配套与节水改造工程	翁源县	续建	52188	52188
9	丰城街道灌区续建配套及节水改造工程	新丰县	拟建	1687.5	1687.5
10	乐昌市张滩闸坝灌区改造工程	乐昌市	续建	14214.72	3000
11	市管水库灌溉渠道改造工程	乐昌市	拟建	4000	4000
12	浈江区小型农田水利建设项目	浈江区	拟建	8000	8000
13	韶关市浈江区灌区改造工程	浈江区	拟建	3000	1500
14	韶关市浈江区西牛潭水库灌区改造工程	浈江区	续建	9000	3000
	<b>农村供水工程</b>			<b>425724</b>	<b>311018</b>
<b>1</b>	<b>▲★韶关市农村供水“三同五化”改造提升工程</b>		<b>续建</b>	<b>230185.88</b>	<b>217279.88</b>
1.1	乐昌市农村供水“三同五化”改造提升项目	乐昌市	拟建	17616	17616
1.2	曲江区农村供水“三同五化”改造提升工程	曲江区	续建	43599.19	43599.19
1.3	浈江区农村供水“三同五化”改造提升工程	浈江区	拟建	3000	3000

序号	项目名称	所属市县	项目建设性质	总投资	“十五五”期间投资
1.4	武江区农村供水“三同五化”改造提升工程	武江区	续建	10271.69	10271.69
1.5	南雄市农村供水“三同五化”改造提升工程	南雄市	拟建	17906	5000
1.6	始兴县农村供水“三同五化”改造提升工程	始兴县	拟建	15000	15000
1.7	仁化县农村供水工程“三同五化”改造	仁化县	拟建	10481	10481
1.8	翁源县农村供水工程“三同五化”改造	翁源县	拟建	48000	48000
1.9	新丰县农村供水工程“三同五化”改造	新丰县	拟建	42512	42512
1.10	乳源县农村供水工程“三同五化”改造	乳源瑶族自治县	拟建	21800	21800
2	▲★韶关市西北部石灰岩地区用水安全保障项目	韶关市	拟建	107000	10000
3	仁化县供水管网漏损治理和供水系统老化更新改造项目	仁化县	拟建	54000	54000
4	大桥镇红云片区供水提升工程	乳源瑶族自治县	拟建	13000	13000
5	乳源洛阳镇古母水片区供水提升改造工程	乳源瑶族自治县	拟建	4000	4000
6	乐昌市沙坪镇供水补充水源项目	乐昌市	拟建	7000	7000
7	乐昌市坪溪水厂工程	乐昌市	拟建	5000	200
8	乐昌市农村供水工程	乐昌市	拟建	5000	5000
9	高效节水工程	新丰县	拟建	375	375
10	梅坑镇农田高效节水工程	新丰县	拟建	164.06	164.06
小计	幸福河湖建设工程			<b>1658851</b>	<b>1081334</b>
	水生态修复项目			<b>949666.03</b>	<b>503935.03</b>
1	▲★韶关市小水电清理整改及绿色改造项目		拟建	<b>85800</b>	<b>57300</b>
1.1	乳源瑶族自治县自然保护区小水电站清理退出生态修复项目	乳源瑶族自治县	拟建	14800	14800
1.2	乐昌市小水电退出清理整改	乐昌市	续建	9500	3500
1.3	小水电绿色改造转型升级	乐昌市	拟建	35200	17600
1.4	小水电绿色改造转型升级	仁化县	拟建	10000	10000
1.5	浈江区小水电清理整改	浈江区	拟建	4500	2250
1.6	曲江区小水电清理整改及绿色改造项目	曲江区	续建	5570	2920
1.7	始兴县小水电站清理核查项目	始兴县	续建	230	230
1.8	绿色小水电转型升级	南雄市	拟建	6000	6000
2	▲★武江流域水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韶关市	70544	20000
3	★新丰江新丰县段岸线生态修复和防洪能力提升项目		新丰县	80000	80000
4	★浈江区水资源保障与河湖生态修复项目		浈江区	29487	29487
5	乐昌市小流域综合治理项目		乐昌市	5500	2700
6	乐昌市农村水系综合整治项目		乐昌市	119144	6000

序号	项目名称	所属市县	项目建设性质	总投资	“十五五”期间投资
7	农村水系治理	南雄市	拟建	50000	5000
8	珠玑镇“百千万工程”试点灵潭村水系治理项目	南雄市	拟建	200	200
9	重点湖库及湿地公园水质保护与综合治理工程项目	南雄市	拟建	10000	10000
10	曲江区生态清洁小流域建设项目	曲江区	拟建	12800	3840
11	曲江区农村水系综合治理项目	曲江区	续建	37500	18750
12	曲江区大笋渠-梅花河连通工程	曲江区	拟建	1500	1500
13	仁化县农村水系综合整治项目（17个镇）	仁化县	拟建	50000	20000
14	仁化县重要河流水库富营养化与水华防治项目	仁化县	拟建	14300	14300
15	仁化县国有小水电站技改项目	仁化县	拟建	20800	20800
16	仁化县生态流量保障项目	仁化县	拟建	1000	1000
17	仁化县小水电分类整改项目	仁化县	拟建	3000	3000
18	2025~2030年度仁化县河道管护市场化委托运营项目	仁化县	拟建	6000	6000
19	乳源瑶族自治县河湖岸线修复工程	乳源瑶族自治县	拟建	37680	18840
20	重要河湖生态流量保障	乳源瑶族自治县	拟建	200	200
21	全县水库和水电站生态泄放设施增设及改造工程	乳源瑶族自治县	拟建	16000	1000
22	乳源乳城片区河湖水体综合治理工程	乳源瑶族自治县	拟建	1500	1500
23	大潭河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	乳源瑶族自治县	拟建	540	540
24	五官庙河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	乳源瑶族自治县	拟建	1850	1850
25	游溪河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	乳源瑶族自治县	拟建	700	700
26	大布河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	乳源瑶族自治县	拟建	1200	1200
27	水源官河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	乳源瑶族自治县	拟建	750	750
28	城镇幸福河湖建设	乳源瑶族自治县	拟建	43500	135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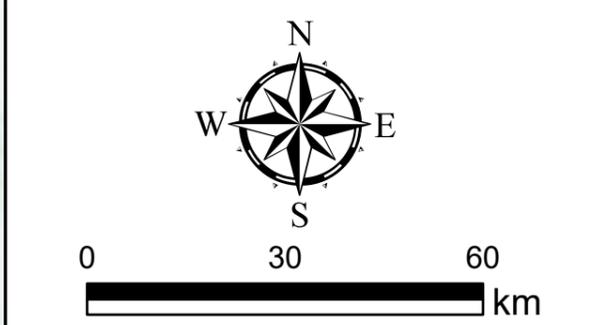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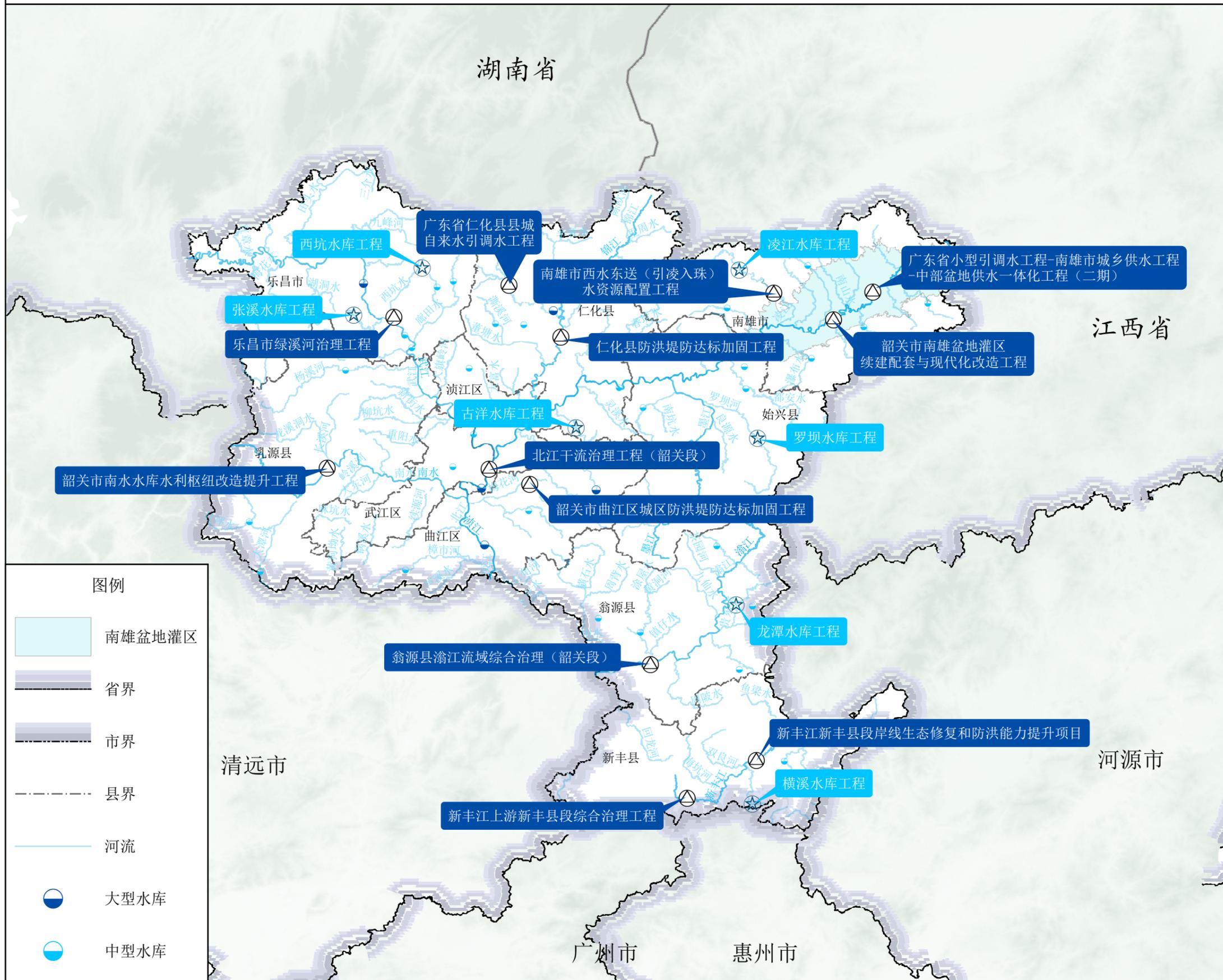
序号	项目名称	所属市县	项目建设性质	总投资	“十五五”期间投资
		县			
29	南水水库水环境综合治理与生态修复工程 (入库河流入口段生态修复工程)	乳源瑶族自治县	拟建	8466	6773
30	乳源瑶族自治县高质量水源林建设	乳源瑶族自治县	拟建	2400	900
31	乳源农村水系综合整治工程	乳源瑶族自治县	拟建	40000	19000
32	墨江流域生态保护与修复工程	始兴县	拟建	20000	20000
33	始兴县水系连通及农村水系综合整治项目	始兴县	拟建	35000	10000
34	始兴县沈所镇花山水库清淤疏浚工程	始兴县	拟建	3023.03	3023.03
35	横石水流域水生态环境综合治理	翁源县	拟建	7000	7000
36	滃江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	翁源县	拟建	7500	7500
37	翁源县翁城镇农村水系综合整治工程	翁源县	拟建	3368	3368
38	新丰江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	新丰县	拟建	31000	31000
39	鲁古河国家湿地公园建设工程	新丰县	拟建	6914	6914
40	浈江区犁市镇水系连通项目	浈江区	拟建	13000	13000
41	东河村韩家山水系治理工程	浈江区	拟建	4000	2000
42	韶关市浈江区农村水系综合整治项目	浈江区	续建	60000	30000
43	黄浪水村水系综合整治项目	浈江区	拟建	500	500
44	浈江区中小河流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	浈江区	拟建	4500	2250
45	浈江区水库水环境综合治理工程	浈江区	拟建	1500	750
<b>绿美碧带建设项目</b>				<b>315995</b>	<b>214895</b>
<b>1</b>	<b>▲★韶关市万里碧道建设工程</b>	<b>韶关市</b>	<b>拟建</b>	<b>160500</b>	<b>114700</b>
<b>2</b>	<b>▲★韶关市幸福河湖建设项目</b>		<b>拟建</b>	<b>124790</b>	<b>77390</b>
2.1	城镇幸福河湖建设	乳源瑶族自治县	拟建	43500	13500
2.2	翁源县龙仙河(东华寺段)幸福河湖建设项目	翁源县	拟建	12448	12448
2.3	山子背水省级幸福河湖建设项目	曲江区	拟建	20000	5000
2.4	凌江幸福河湖建设项目	南雄市	拟建	5042	5042
2.5	乳源微碧道幸福河湖建设	乳源瑶族自治县	拟建	5400	3000
2.6	仁化县锦江董塘河幸福河湖建设项目	仁化县	拟建	32400	32400
2.7	曲江区枫湾河幸福河湖项目	曲江区	拟建	6000	6000
3	广东省仁化县碧带建设工程	仁化县	拟建	5405	5405
4	南水河流域生态廊道建设工程	乳源瑶族自治县	拟建	15800	7900
5	武江乳源段流域生态廊道建设工程	乳源瑶	拟建	9500	9500

序号	项目名称	所属市县	项目建设性质	总投资	“十五五”期间投资
		自治县			
<b>水资源保护项目</b>				<b>160476</b>	<b>155476</b>
1	★北江流域曲江片区水源涵养工程	曲江区	拟建	30000	30000
2	<b>曲江区水库重点水源地重点预防保护工程</b>	<b>曲江区</b>	<b>拟建</b>	<b>2700</b>	<b>1400</b>
2.1	苍村水库重要水源地重点预防保护工程	曲江区	拟建	500	300
2.2	小坑水库重要水源地重点预防保护工程	曲江区	拟建	1200	600
2.3	罗坑水库重要水源地重点预防保护工程	曲江区	拟建	1000	500
3	重要河流生态廊道生境保护与修复项目	曲江区	拟建	37200	37200
4	曲江区村镇小型饮水工程水源地保护工程	曲江区	拟建	5000	5000
5	仁化县县级饮用水源地保护工程	仁化县	拟建	5000	5000
6	龙山水库饮用水源保护区保护工程	乐昌市	拟建	1500	1500
7	南雄市水资源保护工程	南雄市	拟建	10000	10000
8	泉水水库水源保护工程	乳源瑶族自治县	拟建	3500	3500
9	南水河区间水水源保护工程	乳源瑶族自治县	拟建	4500	1500
10	水源地生态清洁型小流域建设	乳源瑶族自治县	拟建	500	300
11	“五型”生态清洁小流域建设	乳源瑶族自治县	拟建	1000	1000
12	<b>始兴县水源保护工程</b>	<b>始兴县</b>	<b>拟建</b>	<b>10300</b>	<b>10300</b>
12.1	始兴县村级水厂饮用水源保护工程	始兴县	拟建	2800	2800
12.2	花山水库水源保护工程	始兴县	拟建	1100	1100
12.3	罗坝水库水源保护工程	始兴县	拟建	3200	3200
12.4	河角水库水源保护工程	始兴县	拟建	800	800
12.5	田寮窝水库水源保护工程	始兴县	拟建	600	600
12.6	合水水库水源保护工程	始兴县	拟建	500	500
12.7	咸秀水水库水源保护工程	始兴县	拟建	700	700
12.8	流田水库水源保护工程	始兴县	拟建	600	600
13	★翁源县中小型水库水源涵养林建设项目	翁源县	拟建	13000	13000
14	贵东水及龙仙水饮用水源保护区保护工程	翁源县	拟建	2250	2250
15	翁城镇排污整治工程	翁源县	拟建	5000	5000
16	遥田镇水源地达标建设工程	新丰县	拟建	3560	3560
17	沙田镇水源地达标建设工程	新丰县	拟建	987.4	987.4
18	回龙镇水源地达标建设工程	新丰县	拟建	2660	2660
19	黄礑镇水源地达标建设工程	新丰县	拟建	14800	14800
20	马头镇水源地达标建设工程	新丰县	拟建	800	800
21	梅坑镇水源地达标建设工程	新丰县	拟建	5218.6	5218.6
22	浈江区备用水源规范化建设工程	浈江区	拟建	1000	500

序号	项目名称	所属市县	项目建设性质	总投资	“十五五”期间投资
<b>水土流失综合防治项目</b>				<b>104259</b>	<b>91573</b>
1	★韶关市仁化县一体化推进水土保持工程建设项目	仁化县	拟建	12100	12100
2	小流域水土流失综合治理	乳源瑶族自治县	拟建	800	600
3	南雄市水土保持工程	南雄市	拟建	29086	17400
4	广东南岭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乐昌沙坪片区)预防保护工程、韶关华南虎地方级自然保护区(乐昌沙坪片区)预防保护工程	乐昌市	拟建	407	407
5	韶关大瑶山地方级自然保护区预防保护工程、韶关杨东山十二度水地方级自然保护区预防保护工程、韶关后洞地方级森林公园预防保护工程	乐昌市	拟建	1394	1394
6	乐昌市武江饮用水水源地预防保护工程	乐昌市	拟建	98	98
7	乐昌市张溪水饮用水水源地预防保护工程	乐昌市	拟建	390	390
8	田头水小流域石漠化预防保护工程、三界水小流域石漠化预防保护工程	乐昌市	拟建	3666	3666
9	梅花水小流域石漠化预防保护工程、太平水小流域石漠化预防保护工程	乐昌市	拟建	15031	15031
10	董塘河源头区水土保持重点预防工程	仁化县	拟建	347	347
11	自然水土流失重点区域近期重点治理工程	仁化县	拟建	3570	3570
12	坡地近期重点治理工程	仁化县	拟建	1106	1106
13	崩岗治理项目	仁化县	拟建	180	180
14	塘村河源头区重点预防工程	仁化县	拟建	320	320
15	自然水土流失重点区域远期重点治理工程	仁化县	拟建	3132	3132
16	坡地远期治理工程	仁化县	拟建	389	389
17	仁化县山洪灾害声光电监测预警项目	仁化县	拟建	590	590
18	始兴县水土保持工程	始兴县	拟建	3500	2700
19	滙江源头区水土保持重点预防工程	翁源县	拟建	1700	1700
20	鲁溪水、龙仙水、周陂水小流域自然水土流失重点治理工程	翁源县	拟建	2000	2000
21	翁源县翁城镇小流域综合治理工程	翁源县	拟建	962	962
22	翁源县坝仔镇小流域综合治理工程	翁源县	拟建	991	991
23	武江区小流域综合治理	武江区	续建	15000	15000
24	自然水土流失重点区域近期重点治理工程	浈江区	拟建	2800	2800
25	自然水土流失重点区域远期重点治理工程	浈江区	拟建	4700	4700
<b>水文化水经济建设项目</b>				<b>128455</b>	<b>115455</b>
1	★锦江流域(丹霞山风景名胜区段)水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仁化县	拟建	14800	14800
2	仁化县水文化水经济发展项目	仁化县	拟建	84700	84700
3	仁化县水利行业制度和监管能力提升项目	仁化县	拟建	2955	2955
4	西牛潭水休闲景观基地	浈江区	拟建	20000	10000
5	南雄帽子峰水利风景区	南雄市	拟建	4000	2000

序号	项目名称	所属市县	项目建设性质	总投资	“十五五”期间投资
6	水文化水利风景区建设	曲江区	续建	2000	1000
小计	<b>数字孪生水利工程</b>			<b>50000</b>	<b>50000</b>
	<b>信息化基础设施建设项目</b>			<b>20000</b>	<b>20000</b>
1	水利工程基础信息感知网络建设工程	韶关市	拟建	10000	10000
2	山洪灾害和中小河流洪水预警预报能力提升工程	韶关市	拟建	10000	10000
	<b>数字孪生水网建设项目</b>			<b>20000</b>	<b>20000</b>
1	水利数据资源治理	韶关市	拟建	7000	7000
2	数字孪生引擎建设	韶关市	拟建	7000	7000
3	模型平台建设	韶关市	拟建	6000	6000
	<b>水利业务智慧管理应用</b>			<b>10000</b>	<b>10000</b>
1	水利工程管理应用构建	韶关市	拟建	5000	5000
2	水利监管协同办公应用构建	韶关市	拟建	5000	5000

# 韶关市水安全保障“十五五”规划重大项目示意图



- 重大项目**
1. 北江干流治理工程（韶关段）
  2. 韶关市南雄盆地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
  3. 韶关市南水水库水利枢纽改造提升工程
  4. 龙潭水库工程
  5. 罗坝水库工程
  6. 凌江水库工程
  7. 横溪水库工程
  8. 张溪水库工程
  9. 古洋水库工程
  10. 南雄市西水东送（引凌入珠）水资源配置工程
  11. 韶关市西北部石灰岩地区用水安全保障项目
  12. 南雄市孔江水库等11宗市管水库清淤扩容工程
  13. 韶关市农村供水“三同五化”改造提升工程
  14. 广东省仁化县县城自来水引调水工程
  15. 广东省小型引调水工程-南雄市城乡供水工程-中部盆地供水一体化工程（二期）
  16. 韶关市病险山塘除险加固工程
  17. 韶关市重点山洪沟治理工程
  18. 韶关市新建灌区工程
  19. 韶关市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工程
  20. 韶关市中小河流治理工程
  21. 韶关市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工程
  22. 韶关市水利工程水毁修复项目
  23. 韶关市应急备用水源工程
  24. 韶关市万里碧道建设工程
  25. 韶关市幸福河湖建设项目
  26. 韶关市小水电清理整改及绿色改造项目
  27. 韶关市水土保持工程
  28. 韶关市智慧水利工程
  29. 武江流域水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30. 新（扩）建小型水库工程
  31. 乐昌市绿溪河治理工程
  32. 翁源县滄江流域综合治理（韶关段）
  33. 韶关市曲江区城区防洪堤防达标加固工程
  34. 仁化县城防洪堤防达标加固工程
  35. 新丰江上游新丰县段综合治理工程
  36. 新丰县河道流域综合治理与防洪能力提升工程
  37. 西坑水库工程
  38. 仁化县乡镇抗旱应急备用水源建设项目
  39. 北江流域曲江片区水源涵养工程
  40. 韶关市仁化县一体化推进水土保持工程建设项目
  41. 浈江区水资源保障与河湖生态修复项目
  42. 翁源县中小型水库水源涵养林建设项目
  43. 新丰江新丰县段岸线生态修复和防洪能力提升项目
  44. 仁化县锦江流域（丹霞山风景名胜区段）水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